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第一章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重要提示

一、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本行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了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13 人，实到董事 13 人。会议一致同意本报告。

三、本行 2019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行 2019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

四、本行董事长谢永林、行长胡跃飞、首席财务官项有志、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培卿保证 2019 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行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六、本行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半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本行经营中面临的风险主要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国别风险、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声誉风险、战略风险、信息科技风险以及法律和合规风险等，本行已经采取各种措施，有效管理和控制各类经营风险，具体详见“第四章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七、本行 2019 年半年度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章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章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章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章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章 重要事项.....	60
第六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8
第七章 优先股相关情况.....	73
第八章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5
第九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机构和员工情况.....	77
第十章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1
第十一章 财务报告.....	82
第十二章 备查文件目录.....	198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平安银行、本行、本公司	指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发展银行”或“深发展”）以吸收合并原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平安银行”）的方式于 2012 年完成两行整合并更名后的银行
深圳发展银行、深发展	指	成立于 1987 年 12 月 22 日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吸收合并原平安银行后更名为平安银行
原平安银行	指	成立于 1995 年 6 月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于 2012 年 6 月 12 日注销登记
中国平安、平安集团、集团	指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寿险	指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央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第二章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平安银行	股票代码	000001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平安银行		
公司的外文名称	Ping An Bank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PAB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谢永林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强	吕旭光
联系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 平安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 平安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	(0755) 82080387	(0755) 82080387
传真	(0755) 82080386	(0755) 82080386
电子信箱	pabdsh@pingan.com.cn	pabdsh@pingan.com.cn

(三) 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8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8 年年报。

3、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行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 根据衔接规定, 本行按首次执行本会计准则的累积影响数, 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相关影响详见“第十一章 财务报告”中的“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6.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货币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较上年末 增减
资产总额	3,590,766	3,418,592	3,248,474	5.0%
股东权益	256,603	240,042	222,054	6.9%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	236,650	220,089	202,101	7.5%
股本	17,170	17,170	17,170	-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3.78	12.82	11.77	7.5%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2018 年 1-12 月	本期同比 增减
营业收入	67,829	57,241	116,716	18.5%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前营业利润	47,241	39,700	80,176	19.0%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7,204	22,298	47,871	22.0%
营业利润	20,037	17,402	32,305	15.1%
利润总额	20,003	17,367	32,231	15.2%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03	13,372	24,818	1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16	13,326	24,700	1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32	7,455	(57,323)	254.6%
每股比率(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0.85	0.73	1.39	16.4%
稀释每股收益	0.78	0.73	1.39	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84	0.73	1.39	1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	0.78	0.73	1.39	6.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	0.43	(3.34)	258.1%
财务比率(%):				
总资产收益率(未年化)	0.43	0.40	不适用	+0.03 个百分点
总资产收益率(年化)	0.86	0.79	0.73	+0.07 个百分点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未年化)	0.44	0.40	不适用	+0.04 个百分点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年化)	0.88	0.81	0.74	+0.07 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未年化)	6.32	6.13	不适用	+0.19 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12.63	12.36	11.49	+0.27 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未年化）	6.28	6.11	不适用	+0.17 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年化）	12.56	12.31	11.44	+0.25 个百分点

注：本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相关指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4 号——每股收益》计算。其中：

- （1）本行于 2016 年 3 月 7 日非公开发行 200 亿元非累积型优先股，在计算“每股收益”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分子均扣减了已发放的优先股股息 8.74 亿元。
- （2）本行于 2019 年 1 月 25 日完成发行 260 亿元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已考虑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转为普通股的潜在稀释性影响。

截至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至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17,171,070,728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2019 年 1-6 月）	0.85

存贷款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较上年末 增减
吸收存款本金	2,343,179	2,128,557	2,000,420	10.1%
其中：企业存款	1,802,400	1,666,966	1,659,421	8.1%
个人存款	540,779	461,591	340,999	17.2%
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	2,081,896	1,997,529	1,704,230	4.2%
其中：企业贷款	856,988	843,516	855,195	1.6%
一般企业贷款	794,715	801,814	840,439	(0.9%)
贴现	62,273	41,702	14,756	49.3%
个人贷款	1,224,908	1,154,013	849,035	6.1%
一般个人贷款	713,950	680,718	545,407	4.9%
信用卡应收账款	510,958	473,295	303,628	8.0%

注：（1）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调整金融机构存贷款统计口径的通知》（银发〔2015〕14 号），从 2015 年开始，非存款类金融机构存放在存款类金融机构的款项纳入“各项存款”、存款类金融机构拆放给非存款类金融机构的款项纳入“各项贷款”统计口径。按此统计口径，2019 年 6 月 30 日的各项存款为 26,052 亿元，各项贷款为 21,380 亿元。

- （2）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 号）的规定，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利息计入金融工具账面余额中，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尚未支付的利息在“其他资产”或“其他负债”列示。除非特别说明，本报告提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吸收存款”及其明细项目均为不含息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

本行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2018 年 1-12 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净损益	(17)	80	98
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	1	1
其他	131	(21)	54
所得税影响	(26)	(14)	(35)
合 计	87	46	118

注：非经常性损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的定义计算。

(二) 补充财务比率

(单位：%)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2018 年 1-12 月	本期同比增减
成本收入比	29.46	29.66	30.32	-0.20 个百分点
信贷成本（未年化）	1.16	1.18	不适用	-0.02 个百分点
信贷成本（年化）	2.31	2.37	2.35	-0.06 个百分点
存贷差（年化）	4.18	3.64	4.03	+0.54 个百分点
净利差（年化）	2.54	2.06	2.26	+0.48 个百分点
净息差（未年化）	1.30	1.12	不适用	+0.18 个百分点
净息差（年化）	2.62	2.26	2.35	+0.36 个百分点

注：信贷成本=当期信贷拨备/当期平均贷款余额（含贴现），本行 2019 年上半年平均贷款余额（含贴现）为 20,420.92 亿元；净利差=平均生息资产收益率-平均计息负债成本率；净息差=利息净收入/平均生息资产余额。

（三）补充监管指标

（单位：%）

项 目	标准值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性比例（本外币）	≥25	61.27	60.86	52.23
流动性比例（人民币）	≥25	59.99	59.23	52.57
流动性比例（外币）	≥25	90.23	96.40	55.41
含贴现存贷款比例（本外币）	不适用	87.00	92.38	83.58
流动性覆盖率	≥100（注）	109.29	139.17	98.35
资本充足率	≥10.5	12.62	11.50	11.20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9.71	9.39	9.18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8.89	8.54	8.28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占资本净额比率	≤10	4.49	5.13	5.20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占资本净额比率	不适用	17.40	21.45	22.79
累计外汇敞口头寸占资本净额比率	≤20	1.58	1.55	1.22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1.63	3.73	5.20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24.15	37.91	30.41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42.78	66.56	73.69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99.28	99.44	64.37
不良贷款率	≤5	1.68	1.75	1.70
拨备覆盖率	≥150	182.53	155.24	151.08
拨贷比	≥2.5	3.06	2.71	2.57

注：（1）监管指标根据监管口径列示。

（2）根据银保监会发布的《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商业银行的流动性覆盖率应当在2018年底前达到100%。

第三章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平安银行是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本行经有关监管机构批准后，经营下列各项商业银行业务：

（一）吸收公众存款；（二）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三）办理国内外结算；（四）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五）发行金融债券；（六）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七）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八）从事同业拆借；（九）买卖、代理买卖外汇；（十）从事银行卡业务；（十一）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十二）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十三）提供保管箱服务；（十四）结汇、售汇业务；（十五）离岸银行业务；（十六）资产托管业务；（十七）办理黄金业务；（十八）财务顾问、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十九）经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本行发展战略

本行紧跟国家战略，坚定推进零售转型，持续深化“科技引领、零售突破、对公做精”十二字策略方针，分别构建零售和对公业务的“3+2+1”经营策略，全面推进“AI Bank”体系建设，全面强化金融风险防控，持续加大民营企业、小微企业支持力度，持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持续大力推进金融扶贫，致力于打造“中国最卓越、全球领先的智能化零售银行”。

（一）科技引领

本行将科技视为战略转型的第一生产力，致力于将前沿科技全面运用于产品创新、客户服务、业务运营和风险控制等经营管理各个领域，持续升级传统业务，创新业务模式，优化管理决策，提高运营效率，提升服务体验。以人才机制为保障，以安全运营为根本，以金融科技为抓手，推动银行实现全面数字化转型，推动全行整体科技能力进入股份制银行第一梯队，部分专业领域成为行业引领者。

1、技术引领。构建领先技术架构，运用云计算和分布式技术，推动技术架构从传统的基于IOE、集中部署的架构设计，向分布式、云服务框架转型。构建开发运维一体化运作体系，进一步提升开发与运营团队之间的协作水平，提升应用交付的效率。强化领先技术应用，依托集团在人工智能、生物识别、区块链、大数据等领域的核心技术和资源，将新技术深度植入到金融服务全流程，推进领先科技与用户服务、产品营销、风险控制、合规管理、精细化管理等多维度的有机融合，实现数字化、智能化的业务运营和经营管理。

2、数据引领。强化数据治理，提高数据质量，发挥数据价值，提升经营管理能力。完善数据技术，建立大数据技术规范，完善大数据技术平台。挖掘数据价值，深化数据应用，提高底层数据的标准化、标签化、颗粒化、流程自动化、应用智慧化能力。在经营决策、产品服务、风险管理和精准营销等方面实现数据赋能，支持智慧管理、智慧经营、智慧风控、智慧销售。

3、模式引领。持续完善科技治理模式，持续推进科技团队与业务深度融合、敏捷运作的治理模式。深化敏捷化转型，建立敏捷与精益的双模研发体系，加深科技与业务的融合，提升产品研发迭代速度，推动交付质量与客户体验全面提升。完善创新体系，在依托集团科技创新的同时，通过银行创新委员会、“创新车库”等机制，激发包括科技人员在内的全员创新活力。坚持“信息安全第一”原则，以运营为核心，实现安全管理前置化、运营场景化、流程精细化，提升全员信息安全意识。

4、人才引领。持续引入全球顶尖科技精英，建立金融科技领军人才队伍，加快多元化的“金融+科技”复合型人才团队建设。对标领先互联网科技企业，建立专职科技 HR 机制，前瞻性做好 IT 人力资源规划；建立富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和激励机制，为科技人员创造良好的职业发展通道。

（二）零售突破

本行于 2016 年末正式启动零售转型，以综合金融和科技创新为抓手，推动零售业绩快速提升，基本达成转型第一阶段目标。目前，零售转型已进入第二阶段。本行将紧握机遇，全面升级战略，构建零售“3+2+1”经营策略，发力基础零售、私行财富与消费金融“3 大业务模块”，提升风险控制与成本管理“2 大核心能力”，推动以 AI 为核心的“1 大平台”持续赋能，实现业绩突破式成长，全力打造“中国最卓越、全球领先的智能化零售银行”。

1、基础零售。依托智能平台，做实主账户，打造集团综合金融线上线下流量入口，推动落实综合化、场景化、漏斗式客户经营，全面提升获客能力和经营能力。

2、私行财富。以综合金融及科技创新为利器，将已成熟的 SAT 模式运用到业务中，打造开放产品平台，提升产品营销能力与客户资产配置能力。

3、消费金融。深化信用卡、“新一贷”和汽融业务“三大尖兵”的引领作用，强化线上化、平台化获客与经营，加强业务联动与协同，不断推动模式创新，推动业务实现持续较快增长。

4、风险控制。将风险控制放在资产业务发展首位，全面搭建智能风控体系，持续加强风控模型迭代，全面提升不良资产清收化解智能化水平。

5、成本管理。加强科技应用，多维度、多手段降低运营成本和业务营销成本。

6、全面 AI 化的中台。全面推进“AI Bank”建设，着力打造全面 AI 化的中台，推动全行业务持续高质量增长，推动全行经营管理效率持续提升。

（三）对公做精

对公业务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科技为驱动，构建对公业务“3+2+1”经营策略。做强行业银行、交易银行与综合金融“3大支柱”，聚焦战略客群与小微客群“2大客群”，坚守资产质量“1条生命线”，做强对公生态，丰富业务场景，提供综合金融解决方案，为零售输送更多优质资产。

1、做强“3大支柱”。做强行业银行，紧跟国家战略，聚焦重点行业，对战略客群及产业链提供专业化服务能力，加强事业部行业洞察能力，全面赋能，做强客户中台，以行业化打法，形成“1+N”综合金融解决方案。**做强交易银行**，全面强化科技引领，构建智能供应链金融体系，创新小企业数字金融业务模式，打造离岸金融第一品牌，做强现金管理和支付结算业务。**做强综合金融**，整合集团业务资源及科技服务优势，打通渠道、产品和销售三端，推动集团内业务协作，成为集团团体综合金融业务的发动机，向特色化、专业化方向不断升级。

2、聚焦“2大客群”。聚焦战略客群，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借助集团业务资源和科技优势，在地产、医疗、汽车等多个行业的全生态圈、全产业链布局，通过体系化、行业化、专业化、集团化打法，为战略客群客户提供定制化综合金融解决方案，实现战略客户及其上下游的“大包围”服务。**聚焦小微客群**，利用集团科技优势，集成产品和服务体系，深入小微客群经营场景。依托量化模型和数字金融运营平台，提升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客户获取及整体经营能力。持续加大对民营企业的支持力度，有效化解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3、坚守资产质量生命线不松懈。加强风险管控能力，进一步完善智能化平台，强化风险预警能力，充分运用大数据、AI等领先科技，打造“智慧风控”平台，全面提升风险管理效率和水平，严守资产质量。

三、本行核心竞争力

本行紧跟国家战略，以服务实体经济、服务人民群众为本，关注客户需求，关注科技应用，关注风险管理，不断提升银行整体经营管理能力，着力在发展战略、综合金融、创新文化、执行能力、金融科技、零售银行和公司银行等七个方面打造特色鲜明的核心竞争力。

目标清晰的发展战略。本行紧跟国家战略要求，以服务实体经济、服务人民群众为根本，结合自身特点和优势，坚定不移推进零售转型，致力打造“中国最卓越、全球领先的智能化零售银行”。在清晰的战略指引下，进一步明确并坚持“科技引领、零售突破、对公做精”的十二字策略方针，从科技、零售、对公三大方面着手，推动模式创新与组织改革，狠抓业务发展与风险防控，稳步推进战略实施。

优势突出的综合金融。综合金融是本行的特色优势。本行依托集团庞大的个人客户基础、强大的品牌影响力、广泛的分销网络以及全金融牌照，打造了线上、线下完备的综合金融产品体系和服务平台，形成了富有竞争力的综合金融合作机制和银行内部管理组织模式，为零售和对公业务转型发展开辟了新的路径。

深入基因的创新文化。植根于中国的改革前沿阵地——深圳，“创新”是本行与生俱来的基因。本行一直以来致力于以创新引领市场。在顶层设计上，成立全行层面以及零售、公司条线层面的“创新委员会”，协调跨条线、跨职能的资源，积极鼓励并大力推动创新；在实施推进上，通过“敏捷组织”、“创新车库”，快速迭代，紧跟市场热点，快速响应客户需求。

强而有力的执行能力。强有力的执行力是本行企业文化突出特征，有效的绩效管理是本行执行力的重要抓手。本行建立公平、透明的绩效考核体系，有效推行以价值为导向的绩效考核，将考核目标设定、工作追踪及评估全流程紧密衔接，千人千面，形成人才全景图，强化绩效考核结果的运用。通过绩效管理，打造卓越的执行文化，确保零售战略转型的推进和实施。

卓越领先的金融科技。本行以科技驱动战略转型，通过科技手段创新业务模式、升级传统业务、促进智慧管理、提升队伍产能。通过加快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云计算、生物识别等前沿科技与应用场景的融合，实现“技术引领”；通过不断优化升级口袋银行、口袋财务（企业客户 APP）、供应链应收账款云服务平台、小企业数字金融、跨境 e 金融、“AI+”等服务模式和平台，实现“模式和平台引领”；以“金融+科技”双轮驱动，培养了一支拥有大量复合型金融科技人才的科技队伍，并从硅谷、国内外领先互联网企业引入大量复合型高端技术人才，实现“科技人才引领”。

智能便捷的零售银行。本行以科技赋能零售业务转型，全面推动 AI Bank 建设，打造更便捷、更智能、更全面的金融服务。在线下推出“轻型化、社区化、智能化、多元化”的零售新门店，在线上不断迭代优化口袋银行 APP，并通过线上线下融合的智能 OMO 服务体系，将客户的口袋银行 APP 与零售新门店无缝对接，实现了多种服务场景的线上线下融合。同时，推出“AI+客户”、“AI+投顾”、“AI+风控”服务营销和管理体系，为客户提供了一体化、无缝、便捷的极致体验。

精耕细作的公司银行。本行坚持“行业化、双轻化”理念，最大限度优化资源配置，走精品公司银行道路。通过“精选行业”、“精耕客户”、“精配产品”、“精控风险”，聚焦与国计民生相关的十大行业和五大生态圈，做好“客户经营”，提供全方位的投资银行和交易银行产品。打造“产品+平台+服务”模式，不断优化面向贸易融资和中小企业的小企业数字金融和口袋财务、面向离岸和国际业务客户的跨境 e 产品，深度服务客户，支持实体经济升级转型。

四、分部经营情况

(一) 盈利与规模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零售金融业务		批发金融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2019年 1-6月	2018年 1-6月	2019年 1-6月	2018年 1-6月	2019年 1-6月	2018年 1-6月	2019年 1-6月	2018年 1-6月
营业收入	金额	38,596	29,316	26,479	24,398	2,754	3,527	67,829	57,241
	占比%	56.9	51.2	39.0	42.6	4.1	6.2	100.0	100.0
营业支出	金额	13,304	11,431	7,284	5,976	-	134	20,588	17,541
	占比%	64.6	65.1	35.4	34.1	-	0.8	100.0	100.0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金额	11,252	6,091	16,449	17,328	(497)	(1,121)	27,204	22,298
	占比%	41.4	27.3	60.4	77.7	(1.8)	(5.0)	100.0	100.0
利润总额	金额	14,039	11,791	2,746	1,094	3,218	4,482	20,003	17,367
	占比%	70.2	67.9	13.7	6.3	16.1	25.8	100.0	100.0
净利润	金额	10,810	9,079	2,115	842	2,478	3,451	15,403	13,372
	占比%	70.2	67.9	13.7	6.3	16.1	25.8	100.0	100.0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期末较上年末 增减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资产总额	3,590,766	100.0	3,418,592	100.0	5.0%
其中：零售金融业务	1,158,731	32.3	1,098,626	32.1	5.5%
批发金融业务	1,553,698	43.3	1,492,753	43.7	4.1%
其他业务	878,337	24.4	827,213	24.2	6.2%

注：零售金融业务分部涵盖向个人客户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个人贷款、存款业务、银行卡业务、个人理财服务及各类个人中间业务。

批发金融业务分部主要包括对公、同业及小企业（含个人和法人）业务。涵盖向公司类客户、政府机构和同业机构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公司类贷款、存款业务、贸易融资、对公及同业理财业务、各类公司中间业务及各类同业业务。

其他业务分部是指本行总行出于流动性管理的需要进行的债券投资和部分货币市场业务；以及本行集中管理的不良资产、权益投资以及不能直接归属某个分部的资产、负债、收入及支出。应管理要求变化，本期将公共成本分摊至零售金融及批发金融业务条线。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期末较上年末 增减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吸收存款本金	2,343,179	100.0	2,128,557	100.0	10.1%
其中：企业存款	1,802,400	76.9	1,666,966	78.3	8.1%
个人存款	540,779	23.1	461,591	21.7	17.2%
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	2,081,896	100.0	1,997,529	100.0	4.2%
其中：企业贷款（含贴现）	856,988	41.2	843,516	42.2	1.6%
个人贷款（含信用卡）	1,224,908	58.8	1,154,013	57.8	6.1%

注：上表按客户性质划分，其中中小企业法人业务归属于企业存款及企业贷款业务，小企业个人业务归属于个人存款及个人贷款业务，下同。

（二）质量与效率

项 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期末较上年末增减
不良贷款率	1.68%	1.75%	-0.07个百分点
其中：企业贷款（含贴现）	2.51%	2.68%	-0.17个百分点
个人贷款（含信用卡）	1.09%	1.07%	+0.02个百分点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日均余额	利息收支	平均利率	日均余额	利息收支	平均利率
吸收存款	2,242,762	27,644	2.49%	2,013,989	23,509	2.35%
其中：企业存款	1,748,699	21,074	2.43%	1,640,732	18,714	2.30%
个人存款	494,063	6,570	2.68%	373,257	4,795	2.59%
发放贷款和垫款（不含贴现）	1,982,929	65,627	6.67%	1,893,697	56,287	5.99%
其中：企业贷款类（不含贴现）	795,496	20,023	5.08%	962,792	22,083	4.63%
个人贷款（含信用卡）	1,187,433	45,604	7.74%	930,905	34,204	7.41%

五、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一）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二）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四章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9年上半年，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金融形势，本行紧跟党和国家的各项重大战略，坚持以打造“中国最卓越、全球领先的智能化零售银行”为战略目标，持续深化“科技引领、零售突破、对公做精”的十二字策略方针，分别构建零售和对公业务的“3+2+1”经营策略，全面推进 AI Bank 体系建设，全面强化金融风险防控，持续加大民营企业、小微企业支持力度，持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大力推进金融扶贫，各项业务发展稳健，资产质量持续改善，战略转型取得明显成效。

本行将党的建设与银行经营高度结合，以党建正风气、控风险、促发展，为发展奠定了坚实的思想基础和组织基础。**架构上**，确立党的核心领导地位，党委书记担任董事长，党委副书记担任行长，党委副书记担任监事长、纪委书记。**机制上**，确保党在决策、管理、监督方面的核心领导作用，“三重一大”事项先报请党委会讨论通过，再履行相关公司治理程序，不断完善党统一领导的民主监督、群众监督和风险监督三大监督机制。**行动上**，持续推进党风廉政教育活动，持续开展“党、纪、监”相结合的巡检监督，持续开展上井冈山、上西柏坡、上延安等一系列党建活动，以党建正风气、控风险、促发展。

上半年全行总体经营情况如下：

（一）整体经营稳中趋好

2019年上半年，本行实现营业收入 678.29 亿元，同比增长 18.5%；其中，利息净收入 436.39 亿元，同比增长 16.6%；非利息净收入 241.90 亿元，同比增长 22.1%。减值损失前营业利润 472.41 亿元，同比增长 19.0%；净利润 154.03 亿元，同比增长 15.2%；2019 年上半年净利差、净息差分别为 2.54%、2.62%，同比分别提升 48 个基点、36 个基点；非利息净收入占比 35.7%，同比上升 1.1 个百分点，盈利能力保持稳定。

2019 年 6 月末，本行资产总额 35,907.6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0%；吸收存款余额 23,431.7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0.1%；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含贴现）20,818.9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4.2%，其中个人贷款（含信用卡）占比 58.8%，较上年末提升 1.0 个百分点。

（二）零售转型持续推进

2019 年本行零售转型持续强化创新、谋求突破，构建零售“3+2+1”经营策略，发力基础零售、私行财富、消费金融 3 大业务模块，提升风险控制和成本管理 2 大核心能力，推动以 AI 为核心的 1 大平台持续赋能。

2019 年上半年，本行零售业务营业收入 385.96 亿元、同比增长 31.7%，在全行营业收入中占比为 56.9%；零售业务净利润 108.10 亿元、同比增长 19.1%，在全行净利润中占比为 70.2%。

2019 年 6 月末，本行管理零售客户资产（AUM）17,550.4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3.9%，个人存款余额 5,407.7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7.2%。

2019年6月末，本行个人贷款余额12,249.08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1%。2019年上半年，信用卡总交易金额16,187.18亿元，同比增长34.1%。

2019年6月末，本行零售客户数9,019.42万户、较上年末增长7.5%。其中，财富客户71.97万户、较上年末增长21.6%，私行达标客户3.84万户、较上年末增长27.9%。

2019年6月末，平安口袋银行APP注册客户数7,431.93万户，较上年末增长19.4%，月活客户数2,835.13万户，较上年末增长9.5%。本行持续复制推广“轻型化、社区化、智能化、多元化”的零售新门店，全国已开业211家新门店。

（三）对公业务做精做强

2019年上半年，本行对公业务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做强对公生态，企业存款稳固提升。2019年6月末，企业存款余额为18,02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8.1%，其中企业活期存款余额5,878.9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0.2%；并通过支付结算和交易银行等产品，推动存款结构持续优化。

2019年上半年，累计实现非息收入持续增长。其中，增长最快的是跨境金融服务收入，同比增长15倍；代理保险业务收入，同比增长7倍；国内证开证及福费廷手续费收入，同比增长12倍。

（四）科技引领成效凸显

本行将“科技引领”作为全行首要发展战略方针。**科技投入方面**，在去年较高增长的基础上，2019年上半年科技投入继续大幅增加，IT资本性支出及费用合计同比增长36.9%。**科技治理方面**，推动科技研发模式变革，全面深化敏捷转型，实现信息科技从传统支持保障到引领驱动业务发展的战略转变。**科技赋能方面**，一是聚焦平台能力建设，打造了AI中台、银行私有云平台、数据中台、分布式PaaS云平台、项目可视化平台等基础平台；二是实施了信用卡新核心系统、新一代金融市场核心业务系统、智慧托管、智慧风控、智慧财务等重点业务项目；三是积极布局开放银行，对外输出金融服务能力，拓展获客渠道。**科技创新方面**，依托平安集团核心技术和资源，持续利用人工智能、云计算、区块链、物联网等新技术赋能业务，提升客户体验、丰富金融产品、创新业务模式、完善风控体系、优化运营效率、促进智慧管理。

（五）资产质量改善明显

本行积极应对外部风险、调整业务结构，资产质量指标持续改善。一是坚持“科技引领”，借助集团科技优势，充分运用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等前沿科技，打造智慧风控平台，提升智能化风险管理水平；二是坚持“零售突破”，新增资源重点投向资产质量较好的零售业务，加强零售客户准入标准和管理要求，确保零售资产质量保持较好水平；三是持续“对公做精”，新增业务聚焦成长性好、符合国家战略发展方向的行业，集中优势资源投向高质量、高潜力客户，带动上下游供应链、产业链或生态圈客户，继续保持新客户的良好风险表现，同时继续做好存量资产结构调整，加大问题资产清收处置力度，资产质量改善明显。

2019年6月末，本行逾期、逾期90天以上贷款余额和占比较上年末均下降，偏离度低于1。截至6月末，本行逾期贷款余额487.63亿元，较上年末减少7.17亿元；逾期贷款余额占比2.34%，较上年末下降0.14个百分点；逾期90天以上贷款余额327.97亿元，较上年末减少11.87亿元；逾期90天以上贷款占比1.58%，较上年末下降0.12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余额515.76亿元，较上年末减少29.76亿

元；关注类贷款占比2.48%，较上年末下降0.25个百分点。不良贷款偏离度94%，较上年末下降3个百分点。不良贷款率1.68%，较上年末下降0.07个百分点。

2019年上半年，本行计提的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为272.04亿元，同比增长22.0%，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为235.97亿元；2019年6月末贷款减值准备余额为637.48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7.6%；拨贷比为3.06%，较上年末增加0.35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为182.53%、较上年末增加27.29个百分点，逾期90天以上贷款拨备覆盖率为194.37%、较上年末增加34.92个百分点，风险抵补能力进一步增强。

2019年上半年，本行收回不良资产总额137.52亿元、同比增长11.6%，其中信贷资产（贷款本金）128.15亿元；收回的贷款本金中，已核销贷款75.65亿元，未核销不良贷款52.5亿元；不良资产收回额中88%为现金收回，其余为以物抵债等方式收回。

（六）支持服务实体经济

本行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坚持科技创新理念，充分运用人工智能、生物识别、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等前沿科技，积极开发个性化、差异化、定制化金融产品，创新支持民营和小微企业，不断改善金融供给、畅通供给渠道、优化金融结构、提高配置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全力服务实体经济发展。2019年6月末，本行表内外授信总融资额29,399亿元，增长3.6%。

促进产业升级。本行坚持走行业发展路线，不断深化行业银行改革，加强细分行业研究，聚焦重点行业发展。同时紧跟国家发展战略，积极主动参与支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国家产业结构升级。2019年6月末，本行重点行业客户授信占比48%。

服务民营、小微企业。一是在科技运用上，本行借助区块链、云服务、物联网等前沿技术，做活产业生态，创新打造供应链应收账款云服务平台、小企业数字金融产品，切实解决民营企业、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二是在制度执行上，本行积极响应国家号召，采取“差异化纾困+精准化服务”策略，借助平安集团纾困基金和团金合作模式，切实支持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发展，实现小微企业贷款“两增两控”目标。三是在执行情况和政策效果上，2019年上半年，本行新发放民营企业贷款占对公贷款的比例为76.3%；2019年6月末，民营企业贷款余额占对公贷款余额的比例为73.2%；本行单户授信1,000万（含）以下的小微企业贷款较年初增长7.1%，高于全行各项贷款平均增速，有贷款余额户数高于年初水平1.5万户，该类小微企业贷款利率较上年末下降1.27个百分点，不良率控制在合理范围。

致力精准扶贫。2018年本行启动“村官工程”，在水电贷、养殖贷、扶贫债等多个领域实现创新突破，向云南、广西、陕西、贵州等多个省份复制推广。同时，搭建线上扶贫农产品商城，通过“金融+产业”扶贫，建立“金融+科技+产销”的扶贫闭环。2019年上半年，本行“村官工程”项目投放产业扶贫资金53.2亿元，新增直接帮扶建档立卡贫困户4,930人，惠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超过10万。另外，2019年上半年，扶贫商城上线13个省份、20个贫困县的106种农产品，帮助贫困人口增收539.28万元。

做强科技赋能推进AI Bank。依托于平安集团的科技实力和综合金融能力，运用综合金融、科技金融、创新金融的优势，打造智能供应链金融、政府金融、小企业数字金融、互联网支付结算、

口袋财务、离岸同业金融等六大精品业务，推动实现管理、营销、风控、理财、支付、运营和融资等领域的全面智能化，切实提升服务实体经济效率。

助力消费稳定增长。借助集团科技和综合金融服务优势，将金融服务与消费场景相结合，推动车、房、医疗、健康、智慧城市和金融同业五大生态圈，助推消费升级，从需求端提升角度支持和服务实体经济。同时打造“新一贷”、持证抵押贷款、汽车金融贷款等明星产品，服务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解决该类客户在经营过程中融资难的问题，促进金融资源的“脱虚向实”。

（七）夯实基础提升资本

本行持续推动精细化资本管理，全面实施经济资本管理，建立以经济增加值（EVA）和经济资本回报率（RAROC）为核心的综合绩效考核机制，通过调配业务、向低风险业务引导，加大税务核销力度，加大抵债资产处置力度、减少无效资本占用，提升资本水平。2019年6月末，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分别为8.89%、9.71%及12.62%，均满足监管达标要求。其中，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较上年末分别提高0.35、0.32及1.12个百分点。

本行在通过利润留存补充资本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外源性资本补充渠道，持续推进资本工具的发行工作。本行已于2019年1月25日完成发行260亿元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后将有效补充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并于2019年4月25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300亿元人民币二级资本债券，进一步提高资本充足水平。

（八）合理配置网点布局

本行持续实施网点智能化建设，合理配置网点布局，截至2019年6月末，本行有84家分行、共1,053家营业机构；全国已开业211家零售新门店。

二、主营业务分析

(一) 概述

是否与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概述披露相同

是 否

请参阅本章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二)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三) 利润表项目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9年 1-6月		2018年 1-6月		本期同比 增减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净收入	43,639	64.3%	37,436	65.4%	16.6%
存放央行利息收入	1,660	1.9%	2,051	2.5%	(19.1%)
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收入	4,807	5.5%	5,908	7.2%	(18.6%)
其中：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1,439	1.7%	2,870	3.5%	(49.9%)
拆放同业利息收入	1,198	1.4%	814	1.0%	47.2%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65,772	75.5%	56,415	68.8%	16.6%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14,872	17.1%	17,634	21.5%	(15.7%)
利息收入小计	87,111	100.0%	82,008	100.0%	6.2%
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2,360	5.4%	2,185	4.9%	8.0%
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支出	5,933	13.6%	10,704	24.0%	(44.6%)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27,644	63.6%	23,509	52.7%	17.6%
已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	7,439	17.1%	8,174	18.4%	(9.0%)
其他利息支出	96	0.2%	-	-	上年同期为零
利息支出小计	43,472	100.0%	44,572	100.0%	(2.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8,391	27.1%	17,939	31.3%	2.5%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5,799	8.6%	1,866	3.3%	210.8%
营业收入总额	67,829	100.0%	57,241	100.0%	18.5%

注：营业收支的地区分部情况详见“第十一章 财务报告”中的“四、经营分部信息”。

2、利息净收入

2019年上半年，本行实现利息净收入436.39亿元，同比增长16.6%，占营业收入的64.3%。

(1) 主要资产、负债项目的日均余额以及平均收益/成本率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日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 成本率	日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 成本率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不含贴现）	1,982,929	65,627	6.67%	1,893,697	56,287	5.99%
债券投资	614,309	9,999	3.28%	517,973	9,431	3.67%
存放央行	221,412	1,660	1.51%	267,489	2,051	1.55%
票据贴现及同业业务	539,460	9,825	3.67%	662,877	14,239	4.33%
生息资产总计	3,358,110	87,111	5.23%	3,342,036	82,008	4.95%
负债						
吸收存款	2,242,762	27,644	2.49%	2,013,989	23,509	2.35%
发行债务证券	399,283	7,439	3.76%	348,591	8,174	4.73%
其中：同业存单	298,722	5,202	3.51%	303,474	6,995	4.65%
同业业务及其他	615,164	8,389	2.75%	743,131	12,889	3.50%
计息负债总计	3,257,209	43,472	2.69%	3,105,711	44,572	2.89%
利息净收入		43,639			37,436	
存贷差			4.18%			3.64%
净利差			2.54%			2.06%
净息差			2.62%			2.26%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9年4-6月			2019年1-3月		
	日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 成本率	日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 成本率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不含贴现）	1,998,255	33,582	6.74%	1,967,432	32,045	6.61%
债券投资	631,791	5,183	3.29%	596,632	4,816	3.27%
存放央行	222,263	836	1.51%	220,552	824	1.52%
票据贴现及同业业务	530,698	4,849	3.66%	548,320	4,976	3.68%
生息资产总计	3,383,007	44,450	5.27%	3,332,936	42,661	5.19%
负债						
吸收存款	2,294,479	14,044	2.46%	2,190,470	13,600	2.52%
发行债务证券	398,306	3,636	3.66%	400,271	3,803	3.85%
其中：同业存单	289,985	2,467	3.41%	307,556	2,735	3.61%
同业业务及其他	588,523	3,905	2.66%	642,101	4,484	2.83%
计息负债总计	3,281,308	21,585	2.64%	3,232,842	21,887	2.75%
利息净收入		22,865			20,774	
存贷差			4.28%			4.09%
净利差			2.63%			2.44%
净息差			2.71%			2.53%

本行进一步优化业务结构，平均收益率较高的个人贷款规模和占比增加，且信用卡分期付款业务利息收入增加，带来生息资产收益率有所提升；平均成本率较低的存款规模增加，及2019年上半年市场资金面整体宽松，导致付息负债成本率进一步下降。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日均余额及收益率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日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日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企业贷款（不含贴现）	795,496	20,023	5.08%	962,792	22,083	4.63%
个人贷款（含信用卡）	1,187,433	45,604	7.74%	930,905	34,204	7.41%
发放贷款和垫款（不含贴现）	1,982,929	65,627	6.67%	1,893,697	56,287	5.99%

项 目	2019年4-6月			2019年1-3月		
	日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日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企业贷款（不含贴现）	794,225	9,778	4.94%	796,781	10,245	5.21%
个人贷款（含信用卡）	1,204,030	23,804	7.93%	1,170,651	21,800	7.55%
发放贷款和垫款（不含贴现）	1,998,255	33,582	6.74%	1,967,432	32,045	6.61%

(3) 吸收存款日均余额及成本率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日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日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企业存款	1,748,699	21,074	2.43%	1,640,732	18,714	2.30%
活期	539,622	1,635	0.61%	533,631	1,581	0.60%
定期	978,284	16,576	3.42%	844,940	14,002	3.34%
其中：国库及协议存款	110,678	2,463	4.49%	101,973	2,344	4.64%
保证金存款	230,793	2,863	2.50%	262,161	3,131	2.41%
个人存款	494,063	6,570	2.68%	373,257	4,795	2.59%
活期	163,119	243	0.30%	144,745	216	0.30%
定期	306,950	5,765	3.79%	203,212	3,990	3.96%
保证金存款	23,994	562	4.72%	25,300	589	4.69%
吸收存款	2,242,762	27,644	2.49%	2,013,989	23,509	2.35%

项 目	2019年4-6月			2019年1-3月		
	日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日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企业存款	1,788,435	10,644	2.39%	1,708,521	10,430	2.48%
活期	544,927	818	0.60%	534,258	817	0.62%
定期	1,017,521	8,408	3.31%	938,611	8,168	3.53%
其中：国库及协议存款	115,398	1,259	4.38%	105,906	1,204	4.61%
保证金存款	225,987	1,418	2.52%	235,652	1,445	2.49%
个人存款	506,044	3,400	2.69%	481,949	3,170	2.67%
活期	163,684	123	0.30%	162,549	120	0.30%
定期	318,488	2,996	3.77%	295,283	2,769	3.80%
保证金存款	23,872	281	4.72%	24,117	281	4.73%
吸收存款	2,294,479	14,044	2.46%	2,190,470	13,600	2.52%

3、非利息净收入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19年上半年，本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183.91亿元、同比增长2.5%，主要来自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收入的持续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本期同比增减
结算手续费收入	1,607	1,306	23.0%
代理及委托手续费收入	3,034	2,066	46.9%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14,868	13,766	8.0%
咨询顾问费收入	638	984	(35.2%)

资产托管手续费收入	1,266	1,531	(17.3%)
其他	1,142	1,408	(18.9%)
手续费收入小计	22,555	21,061	7.1%
代理业务手续费支出	705	451	56.3%
银行卡手续费支出	3,235	2,465	31.2%
其他	224	206	8.7%
手续费支出小计	4,164	3,122	33.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8,391	17,939	2.5%

(2)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其他业务收入、资产处置损益及其他收益。2019年上半年，本行其他非利息净收入57.99亿元，同比增长210.8%，主要是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增加。

4、业务及管理费

2019年上半年，本行持续加强战略转型的投入，业务及管理费199.81亿元，同比增长17.7%，成本收入比29.46%，同比减少0.20个百分点。业务及管理费中，员工费用107.63亿元，同比增长26.5%；一般业务管理费用62.03亿元，同比增长1.8%；折旧、摊销和租金支出为30.15亿元，同比增长26.5%，主要是零售新门店装修改造及科技开发投入带来的支出增长。

5、计提的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本期同比增减
存放同业款项	426	(120)	上年同期为负
拆出资金	117	1	11,6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	15	(113.3%)
发放贷款和垫款	23,597	21,044	12.1%
债权投资(注)	1,241	1,118	11.0%
其他债权投资	500	13	3,746.2%
表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	593	-	上年同期为零
其他资产	338	165	104.8%
抵债资产	394	62	535.5%
合 计	27,204	22,298	22.0%

注：主要是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资产管理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收益权、信托计划及信托收益权等金融资产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6、所得税费用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本期同比增减
税前利润	20,003	17,367	15.2%
所得税费用	4,600	3,995	15.1%
实际所得税税赋	23.00%	23.00%	-

(四) 资产负债表项目分析

1、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期末较上年末增减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2,088,082	58.2%	2,003,790	58.6%	4.2%
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	2,081,896	58.0%	1,997,529	58.4%	4.2%
发放贷款和垫款应计利息	6,186	0.2%	6,261	0.2%	(1.2%)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63,216)	(1.8%)	(54,033)	(1.6%)	17.0%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值	2,024,866	56.4%	1,949,757	57.0%	3.9%
投资类金融资产(注)	948,612	26.4%	871,777	25.5%	8.8%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69,794	7.5%	278,528	8.1%	(3.1%)
存放同业款项	97,580	2.7%	85,098	2.5%	14.7%
贵金属	65,624	1.8%	56,835	1.7%	15.5%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8,526	2.7%	109,919	3.2%	(10.4%)
投资性房地产	197	0.0%	194	0.0%	1.5%
固定资产	10,578	0.3%	10,899	0.3%	(2.9%)
使用权资产	7,205	0.2%	-	-	上年末为零
无形资产	4,769	0.1%	4,771	0.1%	(0.0%)
商誉	7,568	0.2%	7,568	0.2%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732	0.9%	29,468	0.9%	7.7%
其他资产	23,715	0.8%	13,778	0.5%	72.1%
资产总额	3,590,766	100.0%	3,418,592	100.0%	5.0%

注：“投资类金融资产”含资产负债表项目中的“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具体请见本章“(四)1、(4)投资类金融资产”。

(1)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19年6月末，本行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为20,818.9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4.2%。有关本行发放贷款和垫款的详情，请参阅本章“三、贷款资产质量分析”。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19年6月末，本行公允价值的计量方法及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详见“第十一章 财务报告”中的“七、风险披露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与“十、其他重要事项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3) 截至报告期末的主要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投资类金融资产

投资组合与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衍生金融资产	17,916	1.9%	21,460	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4,602	16.3%	148,768	17.1%
债权投资	647,607	68.2%	629,366	72.1%
其他债权投资	126,671	13.4%	70,664	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16	0.2%	1,519	0.2%
投资类金融资产合计	948,612	100.0%	871,777	100.0%

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所持债券的情况

2019年6月末，本行所持金融债券（政策性银行债、各类普通金融债、次级金融债，不含企业债）账面价值为1,618.87亿元，其中前十大面值金融债券的有关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年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
2017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5,050	4.44	2022/11/09	-
2016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3,990	2.96	2021/02/18	-
2010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3,860	2.09	2020/02/25	-
2017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3,840	4.24	2027/08/24	-
2018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3,800	4.88	2028/02/09	-
2018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3,730	4.69	2023/03/23	-
2018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3,160	4.04	2028/07/06	-
2019年商业银行债券	3,050	3.50	2022/03/27	2.78
2011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3,030	2.35	2021/02/17	-
2016年商业银行债券	3,000	3.25	2021/03/07	2.74

衍生品投资情况表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本行在董事会确立的风险偏好和市场风险总体限额框架内，开展包括衍生品的资金交易和投资业务。本行建立了有针对性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有效识别、计量、监测、报告和控制衍生品投资相关风险。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报告期内，本行已投资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变动在合理和可控制范围内。本行选择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方法，以及市场可观察参数确定衍生品公允价值。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本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订衍生品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办法，本报告期相关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本行衍生品交易业务是经监管机构批准的商业银行业务。本行设置了专门的风险管理机构，建立了有针对性的风险管理体系，有效管理衍生品投资业务风险。

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合约种类	年初合约金额 (名义金额)	期末合约金额 (名义金额)	报告期公允价值 变动情况
外汇衍生工具	874,747	789,734	(424)
利率衍生工具	3,168,549	3,665,601	127
贵金属衍生工具	84,071	136,016	(5,107)
合计	4,127,367	4,591,351	(5,404)

注：本行在董事会确立的风险偏好和市场风险总体限额框架内，开展包括衍生品的资金交易和投资业务。衍生

品金融工具名义金额只体现交易量，并不反映其实际风险暴露。本行开展的外汇及利率衍生品业务主要采取对冲策略，实际汇率及利率风险暴露很小。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参股其他上市公司的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期末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投资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1975	招商南油	314	2.72%	439	(150)	-	交易性金融资产	抵债股权
600725	ST 云维	158	0.85%	33	8	-		抵债股权
400053	佳纸 3	11	1.76%	11	-	-		抵债股权
601005	重庆钢铁	10	0.06%	10	-	-		抵债股权
-	Visa Inc.	-	0.01%	11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历史投资
合计		493		504	(142)	3		

参股非上市金融企业、拟上市公司的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金额	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净值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74	-	74
SWIFT 会员股份	1	-	1
城市商业银行资金清算中心	1	-	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59	(27)	32
合计	135	(27)	108

注：2014 年，本行以抵债方式获得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资股权 1,000 万股。

(5) 商誉

本行于 2011 年 7 月收购原平安银行时形成商誉，2019 年 6 月末商誉余额 75.68 亿元。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余额	减值准备
商誉	7,568	-

(6) 其他资产——抵债资产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余 额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4,876
其他	12
小计	4,888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548)
抵债资产净值	4,340

2、负债结构及变动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期末较上年末增减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吸收存款	2,367,562	71.0%	2,149,142	67.6%	10.2%
其中：吸收存款本金	2,343,179	70.3%	2,128,557	67.0%	10.1%
吸收存款应计利息	24,383	0.7%	20,585	0.6%	18.5%
向中央银行借款	137,101	4.1%	149,756	4.7%	(8.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77,159	8.3%	392,738	12.4%	(29.4%)
拆入资金	16,535	0.5%	24,606	0.8%	(32.8%)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005	0.5%	8,575	0.3%	86.6%
衍生金融负债	23,039	0.7%	21,605	0.7%	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0,997	0.9%	7,988	0.3%	288.0%
应付职工薪酬	11,765	0.4%	12,238	0.4%	(3.9%)
应交税费	8,745	0.3%	9,366	0.3%	(6.6%)
已发行债务证券	417,412	12.5%	381,884	12.0%	9.3%
租赁负债	7,076	0.2%	-	-	上年末为零
其他(注)	20,767	0.6%	20,652	0.5%	0.6%
负债总额	3,334,163	100.0%	3,178,550	100.0%	4.9%

注：其他负债含报表项目中“预计负债、其他负债”。

吸收存款按客户类别分布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期末较上年末增减
企业存款	1,802,400	1,666,966	8.1%
个人存款	540,779	461,591	17.2%
吸收存款本金总额	2,343,179	2,128,557	10.1%

吸收存款按地区分布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期末较上年末增减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东区	657,494	28.1%	489,064	23.0%	34.4%
南区	746,063	31.8%	656,717	30.9%	13.6%
西区	192,874	8.2%	140,656	6.6%	37.1%
北区	449,555	19.2%	354,516	16.7%	26.8%
总行	297,193	12.7%	487,604	22.8%	(39.1%)
吸收存款本金总额	2,343,179	100.0%	2,128,557	100.0%	10.1%

3、股东权益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	17,170	-	-	17,170
其他权益工具	19,953	3,725	-	23,678
其中：优先股	19,953	-	-	19,953
可转换公司债券	-	3,725	-	3,725
资本公积	56,465	-	-	56,465
其他综合收益	786	797	-	1,583
盈余公积	10,781	-	-	10,781
一般风险准备	39,850	-	-	39,850
未分配利润	95,037	15,403	(3,364)	107,076
其中：建议分配的普通股股利	2,490	-	(2,490)	-
合 计	240,042	19,925	(3,364)	256,603

(五) 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变动30%以上的情况及原因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分析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642	(21,343)	(57.7%)	买入返售债券规模减少
其他债权投资	126,671	56,007	79.3%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同业投资规模增加
使用权资产	7,205	7,205	上年末为零	本年根据租赁准则新增该报表项目
其他资产	23,715	9,937	72.1%	应收清算款项等增加
拆入资金	16,535	(8,071)	(32.8%)	拆入境内、外同业款项减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005	7,430	86.6%	债券借贷卖空业务规模增加导致交易性金融负债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	30,997	23,009	288.0%	卖出回购债券规模增加
预计负债	1,456	596	69.3%	对或有事项、财务担保合同计提损失准备
租赁负债	7,076	7,076	上年末为零	本年根据租赁准则新增该报表项目
其他综合收益	1,583	797	101.4%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164	1,042	33.4%	信用卡业务量增长带来手续费支出增加
投资收益	4,938	3,751	316.0%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4	(401)	(73.6%)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减少
汇兑损益	530	590	上年同期为负	汇率波动导致汇兑损益增加
其他业务收入	39	(70)	(64.2%)	抵债资产、租赁等业务导致其他业务收入减少
资产处置损益	(17)	(87)	(124.3%)	基期数小，上年同期为0.70亿元
其他收益	165	150	1,000.0%	基期数小，上年同期为0.15亿元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394	332	535.5%	计提的抵债资产减值损失增加；基期数小，上年同期为0.62亿元
营业外收入	39	33	550.0%	基期数小，上年同期为0.06亿元
营业外支出	73	32	78.0%	基期数小，上年同期为0.41亿元

(六) 其他相关事项

1、现金流

2019年上半年，本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64.32亿元、同比增加189.77亿元，主要为发放贷款和垫款同比减少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44.09亿元、同比减少1,209.16亿元，主要因投资活动收回的现金同比减少；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77.25亿元、同比增加183.22亿元，主要因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2、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2019年6月末，本行保本理财产品余额819.34亿元、较上年末减少0.9%，结构性存款余额4,389.1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2%，非保本理财产品余额5,748.5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9%；结构化主体情况请参照“第十一章 财务报告”中的“三、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50.结构化主体”。

3、报告期末，可能对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的余额

本行“信用承诺、资本性支出承诺”等项目请参照“第十一章 财务报告”中的“五、承诺及或有负债”。

4、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 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 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对2019年1-9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贷款资产质量分析

(一) 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2019年上半年，本行积极应对外部宏观经济变化，持续优化信贷结构，严格管控增量业务风险，防范和化解存量贷款可能出现的各类风险，积极通过一系列措施，加大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力度，资产质量改善明显，风险抵补能力显著增强。逾期、逾期90天以上贷款余额和占比实现“双降”，不良贷款偏离度低于1；拨备覆盖率和逾期90天以上贷款拨备覆盖率分别为182.53%和194.37%，分别较上年末增加27.29和34.92个百分点。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余额增减幅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贷款	1,995,395	95.84%	1,908,072	95.52%	4.6%
关注贷款	51,576	2.48%	54,552	2.73%	(5.5%)
不良贷款	34,925	1.68%	34,905	1.75%	0.1%
其中：次级	11,862	0.57%	17,955	0.90%	(33.9%)
可疑	9,146	0.44%	4,509	0.23%	102.8%
损失	13,917	0.67%	12,441	0.62%	11.9%
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	2,081,896	100.00%	1,997,529	100.00%	4.2%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63,748)		(54,187)		17.6%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63,216)		(54,033)		1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532)		(154)		245.5%
不良贷款率	1.68%		1.75%		-0.07个百分点
拨备覆盖率	182.53%		155.24%		+27.29个百分点
逾期90天以上贷款拨备覆盖率	194.37%		159.45%		+34.92个百分点
拨贷比	3.06%		2.71%		+0.35个百分点

(二) 按产品划分的贷款质量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不良率增减
	余额	占比	不良率	余额	占比	不良率	
企业贷款	856,988	41.2%	2.51%	843,516	42.2%	2.68%	-0.17个百分点
其中：一般企业贷款	794,715	38.2%	2.71%	801,814	40.1%	2.82%	-0.11个百分点
贴现	62,273	3.0%	-	41,702	2.1%	-	-
个人贷款	1,224,908	58.8%	1.09%	1,154,013	57.8%	1.07%	+0.02个百分点
其中：住房按揭贷款	187,998	9.0%	0.15%	182,363	9.1%	0.09%	+0.06个百分点
新一贷	153,361	7.4%	1.13%	153,745	7.7%	1.00%	+0.13个百分点
汽车金融贷款	165,802	8.0%	0.62%	172,029	8.6%	0.54%	+0.08个百分点
信用卡应收账款	510,958	24.5%	1.37%	473,295	23.7%	1.32%	+0.05个百分点
其他(注)	206,789	9.9%	1.63%	172,581	8.7%	1.97%	-0.34个百分点
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	2,081,896	100.0%	1.68%	1,997,529	100.0%	1.75%	-0.07个百分点

注：“其他”包括持证抵押贷款、小额消费贷款和其他保证或质押类贷款等。

1、企业贷款不良率较上年末改善明显，资产质量逐步向好。主要原因：一是本行对公持续做精，新发放贷款聚焦重点行业、重点区域和重点客户，信贷结构持续优化。二是严把准入关，确保新增业务质量保持优良。三是持续完善资产质量管控机制，加大存量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力度，资产质量进一步夯实并持续改善。

2、个人贷款不良率较上年末略有上升，但整体不良水平保持稳健可控，具体情况如下：

(1) 本行住房按揭贷款通过进一步调整客群结构，加大对优质客户的投放力度，有效提升新发放贷款质量，同时，根据抵押物所属地区的城市级别，实施差异化的风险管控措施，使按揭贷款不良率维持在较低的水平。

(2) 本行“新一贷”通过在销售、面谈面签、审批、贷后管理等方面层层把关、相互衔接，利用行业先进的评分卡技术和多维度的风险监测体系动态地调整风险政策；本行主动严控共债客户，全面升级排查手段与防控力度，同时加大催清收资源投入，强化、细化多维度催清收举措，将资产质量稳定在合理水平上。

(3) 本行汽车金融贷款通过建立 AI 智能预审平台及多元化外部数据的运用，有效改善新增客户结构与品质，优化存量结构，整个风控条线通过各项科技创新手段及智能化量化工具运用，全面贯彻全流程风险管理原则，有效确保组合资产可持续发展。催收方面，本行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文件要求，以司法诉讼为主要催收方式合规地开展作业，同时通过科技手段赋能，不断提升作业效率，目前整体资产质量稳定可控。

(4) 本行信用卡业务全流程贯彻风险管理理念，充分利用量化工具，有效管控风险。一方面通过大数据平台和先进定量分析技术，结合风控模型、加大 AI 技术和大数据模型的引入，有效改善新户获客结构与品质，优化存量结构，同时不断提高对客户资质和风险识别能力，严控外部共债风险，保证资产质量，实现健康良性的业务发展。另一方面，加大催清收的力度、提升清收效能。通过持续规模推广 AI 智能催收降低滚动率；优化评分模型推进差异化催收策略；优化不良资产的管理模式，增加催清收资源投入，整体不良水平保持稳健可控。

(三) 按行业划分的贷款质量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不良率增减
	余额	占比	不良率	余额	占比	不良率	
农牧业、渔业	4,515	0.2%	2.18%	5,837	0.3%	4.90%	-2.72 个百分点
采掘业（重工业）	33,188	1.6%	2.45%	41,140	2.1%	2.19%	+0.26 个百分点
制造业（轻工业）	108,456	5.2%	6.16%	119,845	6.0%	6.75%	-0.59 个百分点
能源业	17,459	0.8%	0.07%	21,745	1.1%	0.62%	-0.55 个百分点
交通运输、邮电	34,736	1.7%	4.22%	39,131	2.0%	2.16%	+2.06 个百分点
商业	95,404	4.6%	7.87%	101,104	5.1%	7.94%	-0.07 个百分点
房地产业	199,655	9.6%	0.82%	176,016	8.8%	1.56%	-0.74 个百分点
社会服务、科技、文化、卫生业	143,833	6.9%	1.64%	144,186	7.2%	0.31%	+1.33 个百分点
建筑业	43,606	2.1%	1.98%	45,403	2.3%	2.24%	-0.26 个百分点
贴现	62,273	3.0%	-	41,702	2.1%	-	-

个人贷款（含信用卡）	1,224,908	58.8%	1.09%	1,154,013	57.8%	1.07%	+0.02 个百分点
其他	113,863	5.5%	0.09%	107,407	5.4%	0.09%	-
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	2,081,896	100.0%	1.68%	1,997,529	100.0%	1.75%	-0.07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对公做精，聚焦优势行业、重点客户，紧跟国家重大战略规划，积极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持续优化资产组合配置，进一步加大不良资产处置力度，资产质量持续改善。

2019年6月末，本行不良贷款主要集中在商业、制造业，占不良贷款总额的41%，主要是受经济增速放缓、担保圈风险传染等因素影响，部分企业尤其是民营中小企业及低端制造业企业面临经营不畅、利润下滑、融资困难等问题导致；交通运输、邮电业及社会服务、科技、文化、卫生业不良率上升主要是受个别大户下调不良影响，整体风险可控。

（四）按地区划分的贷款质量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不良率增减
	余额	占比	不良率	余额	占比	不良率	
东区	592,438	28.5%	1.52%	588,078	29.4%	1.62%	-0.10 个百分点
南区	369,835	17.8%	1.73%	349,964	17.6%	1.48%	+0.25 个百分点
西区	192,279	9.2%	1.47%	184,593	9.2%	2.22%	-0.75 个百分点
北区	291,406	14.0%	3.34%	298,178	14.9%	3.28%	+0.06 个百分点
总行	635,938	30.5%	1.10%	576,716	28.9%	1.10%	-
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	2,081,896	100.0%	1.68%	1,997,529	100.0%	1.75%	-0.07 个百分点

（五）重组、逾期贷款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余额增减幅
	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	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	
重组贷款	21,480	1.03%	23,039	1.15%	(6.8%)
本金和利息逾期90天以内贷款	15,966	0.76%	15,496	0.78%	3.0%
本金或利息逾期90天以上贷款	32,797	1.58%	33,984	1.70%	(3.5%)

1、2019年6月末，本行重组贷款余额214.8亿元，较上年末降幅6.8%。本行加大对问题授信企业的清收及重组化解力度，逐步调整优化业务结构，最终实现缓释和化解授信风险。

2、2019年6月末，本行逾期90天以内贷款（含本金未逾期，利息逾期90天以内贷款）余额159.6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0%，逾期90天以上贷款（含本金未逾期，利息逾期90天以上贷款）余额327.97亿元、较上年末降幅3.5%。本行已采取各项措施，分类制定清收和重组转化方案，与各相关方积极沟通，共同做好风险管理和化解工作，目前整体风险可控。

（六）贷款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

本行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并建立预期损失率模型，实现对资产预期损失的精确计量。2019 年上半年，本行累计计提贷款减值准备 235.97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25.53 亿元，增长 12.1%。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金 额
年初数	54,187
加：计提/转回	23,597
减：核销	(21,340)
加：收回的已核销贷款	7,565
减：处置资产时转出	(52)
减：贷款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减少	(335)
加：其他变动	126
期末数	63,748

对已全额计提拨备的不良贷款，在符合核销认定条件并经过相关核销程序后进行核销，对于核销后的贷款按“账销案存、继续清收”的原则管理，由经营单位继续负责核销后贷款的清收与处置。收回已核销贷款时，先扣收本行垫付的应由贷款人承担的诉讼费用，剩余部分先抵减贷款本金，再抵减欠息。属于贷款本金的部分将增加本行贷款损失准备，收回的利息和费用将分别增加当期利息收入和坏账准备。

（七）前十大贷款客户的贷款余额以及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2019 年 6 月末，本行前十大贷款客户的贷款余额为 534.56 亿元，占期末贷款余额的 2.6%。其中：本行前五大贷款客户贷款余额 367.32 亿元，占期末贷款余额的 1.8%。本行前五大贷款客户中，中国平安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股权的关联方贷款余额为 138.04 亿元，占期末贷款余额的 0.7%。本行前五大贷款客户中其他贷款客户与本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八）政府融资平台贷款情况

2019 年 6 月末，本行政府融资平台（含整改为一般公司类贷款和仍按平台管理贷款）贷款余额 378.42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64.48 亿元，增长 20.5%；占各项贷款余额的比例为 1.8%，较上年末增加 0.2 个百分点。

其中：从分类口径看，本行已整改为一般公司类贷款余额 354.86 亿元，占各项贷款余额的比例为 1.7%；仍按平台管理的贷款余额 23.56 亿元，占各项贷款余额的比例为 0.1%。本行平台贷款质量良好，目前无不良贷款。

（九）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请参照“第十一章 财务报告”中的“三、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6.3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分析”。

（十）绿色信贷

本行贯彻中国银保监会《绿色信贷指引》的原则，秉持可持续发展理念，逐年制定年度绿色信贷政策，实施全行绿色信贷发展战略，加大绿色信贷支持，引领绿色金融产品创新，相关内容纳入《平安银行三年发展战略规划（2019-2021）》中，将绿色低碳理念融入金融服务全过程。本行制定《平安银行绿色信贷指引》，按照国际领先银行执行“赤道原则”的普遍做法，有效配置信贷资源，加大对低碳经济、循环经济、节能减排等绿色经济的支持力度，限制不符合国家环保和产业政策行业的介入。

本行制定《平安银行 2019 年风险政策指引》，对“两高一剩”行业和落后产能授信实行组合限额管理，合理控制信贷规模，继续严控“两高一剩”行业信贷投放，使其贷款占比逐步下降。严格控制高耗能、高污染业务风险。严防过剩行业风险、推动化解产能过剩、支持扩大有效需求、支持企业“走出去”、推进企业兼并重组、加大退出保全力度，实现“消化一批、转移一批、整合一批、淘汰一批”的目标，优化信贷结构。严守国家行业政策合规底线，实行严格的授信目录管理政策，对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类的项目、环保违法项目以及其他不符合国家节能减排政策规定和国家明确要求淘汰的落后产能的违规项目，不得提供任何形式的新增授信，已有授信要采取妥善措施确保债权安全收回。对高污染、高耗能行业采取严格的名单制管理，逐步压缩调整“两高一剩”及“过剩产能”授信余额，力争稳步提升绿色信贷投放。

本行结合国家“十三五”规划、银保监会《绿色信贷指引》及本行重点战略的要求，明确本行重点关注的绿色信贷业务边界，包括节能环保制造及服务行业、清洁能源行业、新能源汽车行业及绿色建筑行业，提出目标客户和授信方案指引；同时，成立能源金融事业部，战略定位为聚焦经营清洁能源、绿色环保业务，加大对水电、核电、风电、太阳能发电、垃圾发电等清洁能源行业的支持力度，推动全行新能源领域客户策略、整体产品方案设计，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的综合金融服务，支持节能减排技术创新、技术改造、技术服务和产品推广，促进绿色信贷投放的有序提升。

本行不断加强对环境风险客户的合规检查和贷后管理，将绿色信贷执行情况纳入内控合规检查范围和内部审计范围；密切关注国家政策对客户经营状况的影响，加强相关动态分析、监测和调整处置。同时不断完善绿色信贷专项统计制度，进一步明确本行绿色信贷统计口径，对全行支持节能减排和淘汰落后产能信贷情况进行动态监控和定期专项统计，并将核查环保信息纳入信贷全流程管理。

本行定期组织绿色信贷实施情况自评工作，从全行绿色信贷组织管理、政策制度及能力建设、流程管理、内控管理、信息披露、监督检查等方面定期开展绿色信贷自我评估，加快建立绿色信贷考核问责体系和奖惩机制，落实激励约束措施，并结合非现场监管和现场检查情况，全面评估绿色信贷成效，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将评估结果作为授信评级、业务准入、人员履职评价的重要依据，确保绿色信贷业务持续有效开展。

本行完善绿色信贷（环保）信息的沟通和披露机制，组织学习全行优秀绿色信贷案例，加强对绿色信贷价值导向的宣导工作，确保绿色信贷持续有效开展。

四、经营环境变化的影响和分析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上半年，在外部巨大不确定性影响之下我国果断实施逆周期经济政策，宏观经济基本保持平稳运行，并且呈现健康发展的态势；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稳步推进，经济增长韧性不断增强；人民币汇率总体稳定，应对外部冲击的能力增强。从具体经济数据来看，需求端我国投资增速略有下降，消费整体保持稳定，出口明显下滑，但外需下降更为严重，净出口反而表现为稳中有升，整体经济呈现出增长放缓的态势。但在减税降费、“六稳”等宏观经济政策逐步落地的过程中，我们可以感受到经济增长速度逐步企稳，经济增长质量不断向好。

上半年我国继续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取得了比较明显的效果，主要的金融指标开始同步回升。“科创板”、“沪伦通”相继推出，表明我国金融领域的改革开放正在不断深化。结构性去杠杆工作不断推进，宏观杠杆率得到基本控制，针对互联网金融等领域的监管制度不断完善，金融风险防控取得明显成果。同时我国推动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服务民营企业、小微企业的力度不断加大，金融机构服务实体经济的质量和效率均有明显提升。在服务实体经济方面，我国对资本市场的重视程度也不断提高，改革开放加速推进。

五、经营中关注的重点问题

1、关于净息差

2019年上半年本行净息差2.62%，同比提升36个基点。截止上半年市场资金面整体宽松，市场利率全线走低引导本行付息负债成本率下降。同时，受高收益资产结构持续优化，本行资金运用效益提升。

今年以来本行净息差稳步提升。一是主动优化资产结构，强化高成本负债管控。坚持零售转型发展战略，提升高收益零售贷款投放力度，持续改善资产质量，加强市场化负债产品成本管控；坚持对公做精，建立动态定价授权管理体系，坚持客户综合收益定价原则，持续优化定价模型，打通存、贷、中收，实现以客户为中心的“一户一策”差异化定价机制，加强基石客户定价管理。二是积极运用内部定价管理工具，加快市场利率走势传导，引导业务定价跟随市场，加强负债短

久期策略调整，促进资产负债结构优化。三是强化宏观市场研判，实施动态的资产负债组合管理策略，把握市场机会，主动调节资产负债结构，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强化资产负债管理的前瞻性、主动性、灵活性。

在“科技引领、零售突破、对公做精”战略引领下，转型成效逐步显现。下一步，零售端逐步提升 LUM 和 AUM 资源使用率，做好场景化客户经营，挖掘客户经营场景，嵌入银行产品服务，实现批量获客能力，鼓励高收益贷款投放，拉动低成本存款增长。对公将进一步加大优质信贷投放，加快基石客户积累，以客户为中心，运用科技赋能提升综合金融服务，通过多元化负债来源稳定存款基础，不断做精、做强对公业务。同时，预计未来市场资金面均衡宽松，本行将合理把握市场利率环境，应势而变，调整同业资产负债配置策略，积极拓展同业优质负债来源，切实管控全行负债成本。随着资产结构不断优化，负债成本持续改善，本行净息差预计将维持在合理水平。

2、关于成本收入比

2019 年上半年成本收入比 29.46%，较去年同期下降 0.2 个百分点。2019 年上半年业务及管理费 199.81 亿元，同比增长 17.7%，现阶段主要投入包括：一是 2019 年仍处于零售转型阶段，战略已全面升级，零售平台战略科技投入持续加大；二是人力成本上升：本行加强零售私行财富和互联网人才的引进，且管理层逐年引进新的人才在人力支出及科技投入方面的费用得到体现。

未来，本行一方面将继续主动加强成本管控，推进财务精细化管理，另一方面将根据银行战略规划需要持续加大专项投入。随着零售转型和科技赋能的成果逐步体现，未来成本收入比预计将保持在行业可比水平。

3、关于存款业务

2019 年 6 月末，本行吸收存款 23,431.79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146.22 亿元，增长 10.1%。存款增长整体保持平稳。

个人存款余额 5,407.7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7.2%。本行个人存款提升主要通过两方面举措：第一，通过线上+线下良好的服务和产品吸引客户在本行的 AUM 做大，自然派生存款；同时，通过客户 AUM 的配置策略为客户提供多元化的产品配置策略，提高客户资产，为存款引流。第二，战略发展代发及批量业务，通过产品和权益策略、完善和优化配套支持、活动量管理等方式推动代发及批量业务发展，提升存款留存；强化基础支付结算业务，完善收单产品功能，优化收单服务，提升商户交易量，增加商户结算资金沉淀，同时做好收单商户的综合经营，通过财富管理、融资服务等，综合提升商户存款贡献度。2019 年 6 月末，代发及批量业务客户带来存款余额 815.37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7.3%；本行收单商户 43.84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15.4%。

企业存款余额为 18,02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1%。2019 年上半年，本行对公业务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做强对公生态，公司存款稳固提升。对公业务通过生态圈经营和交易银行业务，推动存款结构持续优化：（1）智能供应链金融：充分挖掘本行在供应链领域的优势，借助区块链、物

联网、云技术三重科技手段，打通供应链上下游，全链条多产品集成、数字管控，构建智能化供应链金融体系，为客户提供全供应链服务，获取沉淀存款。（2）政府金融：深入政府金融生态，场景嵌入，平台切入，积极开展财政、住房、社保等政府资格营销，通过招投标获得地方政府各类结算账户，例如非税代收、法院保证金、房地产交易的保证金、土地拍卖保证金等沉淀存款。

（3）互联网金融：利用技术手段加强与电子商务、资产交易所、行业供应链服务等平台的对接，获取平台客户的资金归集类存款。（4）加强营销推广单位大额存单：梳理产品客户画像，持续优化产品功能；2019年6月末，单位大额存单产品较上年末增长17%。

4、关于资产质量

本行坚持资产质量为第一生命线理念，积极采取各种措施提升风险防控能力，同时借助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提升智能风控水平，确保全行资产质量保持稳中向好。一是严控增量，对公业务严格准入标准，重点支持优势行业、重点区域和重点客户，从源头上控制资产质量。二是管好存量，落实贷后管理规定动作，加大对贷款本息的回收预控，加强早期预警管理，对风险资产提前采取压退措施；加大对重点风险领域风险排查力度，及时发现潜在问题资产，提前介入，加快风险处置工作。三是加大问题资产清收处置，持续发挥特殊资产管理事业部集中化、专业化清收优势，强化考核督导，配套激励政策，提升清收处置效果。四是提升智能风控水平，充分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前沿技术，打造智慧风控平台，推动智能预警、智能决策、智能管控的不断落地，不断提升风险管理效率与效果。

2019年6月末，本行主要资产质量指标进一步改善。逾期贷款余额占比2.34%，较上年末和2016年末分别下降0.14和1.67个百分点，其中逾期90天以上贷款余额占比1.58%，较上年末和2016年末分别下降0.12和1.17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占比2.48%，较上年末和2016年末分别下降0.25和1.63个百分点；全行拨备覆盖率182.53%，较上年末上升27.29个百分点，较2016年末上升27.16个百分点；拨贷比为3.06%，较上年末和2016年末均上升0.35个百分点；逾期90天以上贷款拨备覆盖率194.37%，较上年末和2016年末分别上升34.92和95.86个百分点，风险抵补能力进一步增强。

2019年6月末，本行不良贷款偏离度94%，较最高时的278%下降184个百分点，较上年末和2016年末分别下降3和64个百分点，降幅显著。

5、关于贷款拨备计提

在加大问题资产清收处置力度的基础上，本行也持续加大拨备计提和核销力度，2016至2019年6月末，本行累计计提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1,645亿元，其中2019年上半年新增计提272亿元，同比增加49亿元；累计核销贷款1,363亿元，其中2019年上半年核销213亿元，同比增加12亿元。同时，本行充分发挥特管事业部专业清收优势，加大对已核销贷款的清收力度，以减少后续拨备计提对利润的消耗，并进一步提升拨备覆盖率、拨贷比、逾期90天以上拨备覆盖率等风

险抵补指标。2019 年上半年，本行已核销贷款累计收回 76 亿元，同比增加 10 亿元、增长 15.2%，清收成效显著。

6、关于资本管理和资本规划

为深入贯彻“科技引领、零售突破、对公做精”策略方针，本行持续深化资本管理改革。一是推动精细化资本管理，实施主动的动态资本配置，以“双轻”战略为导向优化调整资产业务结构，落地各项资本节约与资本释放举措，不断提高全行资本回报水平；二是强化经济资本管理对全行风险加权资产的约束，将经济资本管理嵌入到绩效考核中，引导各级机构树立资本约束意识，确保资本成本概念和资本管理理念融入到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

同时，为进一步满足日益严格的监管要求变化，积极应对日渐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本行将积极完善内外部资本补充机制，优化风险加权资产管理，努力提高全行资本总体实力，提升全行资本充足率水平，在规划期内逐步增加资本缓冲，稳步提升资本充足水平。

2019 年 6 月末，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分别为 8.89%、9.71% 及 12.62%，均满足监管达标要求，较上年末分别提高 0.35、0.32 及 1.12 个百分点。

在稳定利润留存等内源性资本补充基础上，本行积极推进外源性资本补充工作，不断夯实全行资本实力。根据本行资本规划及资本补充计划本行已于 2019 年 1 月 25 日完成发行 260 亿元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后将有效补充本行核心一级资本；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300 亿元人民币二级资本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本行二级资本。同时，本行拟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亿元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其他一级资本，进一步提升本行资本质量，优化资本结构；目前，该发行方案已通过本行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尚待相关监管机构批准。上述资本补充方案全面完成后，本行资本充足水平及风险抵御能力将得到显著提升，为本行各项业务稳健发展和战略转型提供有力保障。

六、主要业务讨论与分析

（一）零售业务

2019 年上半年，本行持续贯彻“零售突破”的策略，继续深化综合金融优势，构建 AI 内驱的“3+2+1”经营策略，优化业务流程与服务体验，转型工作稳健进行。

1、三大业务模块

（1）基础零售

2019 年 6 月末，本行管理零售客户资产（AUM）17,550.4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3.9%。2019 年上半年管理零售客户资产（AUM）增量是去年同期增量的 2.6 倍，其中今年二季度增量是去年同期增量的 3 倍。

零售客户数 9,019.42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7.5%；个人存款余额 5,407.7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7.2%，其中个人活期存款余额 1,857.6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7.2%。平安口袋银行 APP 注册客户数 7,431.93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19.4%，月活客户数 2,835.13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9.5%。

2019 年上半年，本行持续聚焦基础零售客户获客及经营，通过场景化、科技化手段，利用不同的互联网场景打造多种获客路径，坚持科技赋能和大数据驱动客户分析及经营策略的制定，促进获客及客户经营效率与产能提升。

在获客方面，本行依托集团生态圈，深挖场景价值，持续优化口袋银行 APP 功能体验，构建银行线上生态圈，实现从用户到客户的转化；**在经营方面**，搭建精准智能运营平台，围绕客户生命周期，构造“客群-渠道”智能化产品推荐体系，并结合内外部资源构建 KYC（充分了解客户）体系，实现大数据赋能客群经营，提升客户经营能力及管理效率。

2019 年上半年，本行代发及批量业务（批量业务是指以公私联动为主所带来的其他可批量获取优质零售客户业务）的企业户数 26,165 户，同比增长 42.9%；有效客户数 265.49 万户，同比增长 18.8%。2019 年 6 月末，代发及批量业务客户带来 AUM 余额 2,525.8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5.0%；客户存款余额 815.3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7.3%。本行自 2017 年起围绕流程、权益、制度全面优化代发及批量业务，搭建线上管理平台，同时通过数据支持、商机和预警提醒等方式，助力代发及批量业务拓展；关注客户经营提升，在口袋银行 APP 建设工资卡客户专区，“千人千面”推送权益领取、活动推荐、专享信用卡好礼等功能，助力客户 AUM 提升；同时通过持续对代发及批量业务场景的个性化研究，助力获客。

2019 年 6 月末，本行收单商户 43.84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15.4%。本行收单业务保持快速增长势头，自 2018 年起步加速拓展，进入发展与生态建设同步阶段，行业批量获客模式取得突破；同时，本行率先引入大数据和人工智能，在全面提升拓展产能的同时加强业务风控能力。

（2）私行财富

2019 年 6 月末，本行财富客户 71.97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21.6%；私行达标客户（私行客户标准为近三月任一月的日均资产超过 600 万元）3.84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27.9%，私行达标客户 AUM 规模 6,122.45 亿元，较上年末净增 1,544.9 亿元。

2019 年上半年，本行在私人银行和财富管理方面，强化落实经营转型策略，在产品、体系和机制三方面积极推进战略落地。**在产品平台和权益体系搭建方面**，充分整合内外部资源，持续供应优质产品和权益体验，支持业务发展。同时，大力推动投顾团队建设，充分利用 AI 科技力量和平安集团综合金融模式的优势，打造一支专业化、智能化的投顾团队。**在内部管理体系方面**，运作产品管理委员会机制，多元化引入优质资产；强化内嵌风险团队，严格把控资产风险。**在机制建设方面**，围绕客户分层经营的理念，以“分支行”、“私行中心”、“综合金融”三大业务模式并驾齐驱，强化私行客户经营能力和资产配置能力。

(3) 消费金融

2019年6月末，个人贷款余额12,249.08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1%。2018年末以来，鉴于宏观经济仍存在下行压力，在确保资产质量稳定的前提下，本行主动优化贷款类产品投放策略，适当提高信用卡、贷款投放门槛，推动目标客群上移。同时，本行根据市场需求，持续优化客群画像和方案，覆盖更多场景，满足客户不同阶段消费及经营融资需求。在优化投向配置的同时，本行着力支持小微企业、促进实体经济发展。

信用卡：2019年6月末，本行信用卡流通卡量5,579.30万张，较上年末增长8.3%；信用卡贷款余额5,109.58亿元，较上年末增长8.0%。2019年上半年，信用卡总交易金额16,187.18亿元，同比增长34.1%；信用卡商城交易量同比增长23.5%。

本行持续依托金融科技和移动互联网运营深入打造“快、易、好”极致客户体验：

一是丰富产品体系，推进分客群经营继续深化。本行针对保险客群发行了“平安福卡”，卡片除包含高额意外险外，另有3个可选保险权益包供客户选择，充分满足了客户的差异化投保需求；同时丰富了“由你卡”家族，新增了QQ钱包、Hello Kitty、女性卡、“消除联萌”卡面，满足年轻客群的个性化的用卡需求；针对高端客群，发行JCB白金卡，满足客户境外支付需要。

二是优化APP功能，实现线上线下互通融合。本行升级口袋商城，进一步整合商户资源并利用SAT进行爆款商品的传播，提升用户规模和活跃水平；同时，积极研究场景化消费生态，根据用户画像、地理位置等标签针对性地触达个性化营销活动，完善客户支付体验并获得“2018年杰出支付科技银行”称号。

三是升级客户服务，助力客户满意度持续提升。本行持续推动智能科技在客户服务方面的应用，完善自助语音功能，将智能语音机器人持续嵌入不同服务场景，同时推出“一键办卡、即享优惠”科技服务，借助优质商圈和口袋银行APP线上商城，实现场景化获客和营销，发卡时间由原来的2天缩短至最快2分钟，客户可享受实时发卡、即时支付、立享优惠，实现“所想即所得”，为客户打通了申卡到消费全流程，极大地提升了客户用卡体验，客户满意度持续提升。

“新一贷”：2019年上半年，本行“新一贷”贷款新发放额525.73亿元，2019年6月末“新一贷”余额1,533.61亿元，较上年末降幅0.2%。本行坚持以客户需求为中心，借助国家消费升级的机遇，围绕个人客户合理的消费融资需求，进一步丰富消费金融服务场景、完善消费贷款产品，通过多元化产品策略，适配的客户方案不断增加，提高本行服务普惠金融的能力，持续吸引优质客群。

本行“新一贷”产品积极探索为大众客群提供金融服务，致力于解决小微型企业主、个体工商户的融资需求，支持服务于实体经济发展。针对小微业主的资金需求特点，通过与第三方数据对接，实现在线数据获取，有效简化申请流程，同时实行风险差异化定价，持续加大对小微贷款的支持。本行基于互联网和大数据，积极拓展互联网渠道和流量入口，加强与支付数据、交易数据以及场景平台的对接，丰富贷款场景，扩大客群覆盖面，实现线上线下联动，使银行服务惠及更多客群。

同时，本行充分运用互联网技术提升产品竞争力，陆续上线并运用人脸识别、微表情技术、智能语音等前沿科技手段，通过线上化、集中化、自动化及智能化运营处理、数据直连、智能核审等途径，优化业务流程、提升客户体验和服务效率。

住房按揭贷款：2019年6月末，本行住房按揭贷款余额 1,879.9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1%。本行严格落实国家政策规定和监管要求，支持居民家庭首套自住购房需求，并将继续在合规和符合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稳步开展住房信贷业务。

汽车金融贷款：2019年上半年，本行汽车金融贷款新发放额 684.00 亿元，2019年6月末本行汽车金融贷款余额 1,658.02 亿元，较上年末降幅 3.6%。在汽车消费市场整体增速放缓的趋势下，本行持续依托科技赋能，通过产品创新、流程优化、AI 智能化等多项举措，深耕车生态经营策略，不断提升客户体验和服务效率。

本行积极推动转型，推进二手车业务发展，针对传统二手车业务继续扩大合作二手车经营商户数量，合作商户数较去年同期增加 828 家；二手车业务模式创新方面，本行已在试点地区率先落地线下与二手车市场方的合作、线上与拍卖平台的合作模式。本行持续依托科技赋能，推出车 E 通 APP 实现金融服务线上化，并为车商解决车源与客源痛点，打造车生态体系，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已有注册车商超 3,200 家。同时，**本行着力经营存量客户，不断提升客户体验和服务效率，**推出全流程线上化操作的续贷产品方案，进一步挖潜汽车消费金融市场。

2、两大核心能力

(1) 风险控制

受到国际国内经济金融形势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共债风险上升、汽车消费下滑等外部因素的影响，消费金融全行业的风险都有所上升，本行零售产品的不良率也因此有所上升，截至 2019 年 6 月末，本行个人贷款不良率 1.09%，较上年末上升 0.02 个百分点，但整体风险表现仍维持在相对较低水平。其中：信用卡不良率 1.37%，较上年末上升 0.05 个百分点；“新一贷”不良率 1.13%，较上年末上升 0.13 个百分点；汽车金融业务不良率为 0.62%，较上年末上升 0.08 个百分点。

本行自 2017 年底开始提前进行风险政策调整，重点防范共债风险，同时针对共债、高负债及高风险地区客户采取额度管控、谨慎授信等措施，有效控制并降低了高风险客户占比，新发放业务的资产质量稳定向好，预计这些管制措施的优化效应将会在 2019 年下半年逐渐展现。从账龄分析的结果来看，本行 2018 年信用卡新发卡客户在发卡后 6 个月时的逾期 30 天以上比例为 0.29%，较 2017 年下降 0.06 个百分点；新发放“新一贷”在发放后 6 个月时的逾期 30 天以上比例为 0.17%，较 2017 年下降 0.03 个百分点；新发放汽车金融贷款在发放 6 个月时的逾期 30 天以上比例为 0.17%，较 2017 年下降 0.01 个百分点。更多历史数据如下图表。

账龄 6 个月时的逾期 30 天以上贷款余额占比

贷款发放期间	信用卡应收账款	“新一贷”贷款	汽车金融贷款
2015 年	0.48%	0.27%	0.12%
2016 年	0.45%	0.16%	0.12%
2017 年	0.35%	0.20%	0.18%
2018 年	0.29%	0.17%	0.17%

注：（1）“账龄分析”也称为 Vintage 分析或静态池累计违约率分析，是针对不同时期开户的信贷资产进行分别跟踪，按照账龄的长短进行同步对比从而了解不同时期开户用户的资产质量情况。账龄 6 个月时的逾期 30 天以上贷款余额占比=当年新发放贷款或新发卡在账龄第 6 个月月末逾期 30 天以上贷款余额/账龄满 6 个月的当年新发放贷款金额或账龄满 6 个月的当年新开户客户的信用卡透支余额。

（2）2018 年年报中披露的 2018 年账龄分析的数据仅反映了 2018 年 1-7 月发放的贷款质量表现；截至 2019 年 6 月末，2018 年发放贷款/发卡的账龄已全部达 6 个月，即 2019 年中报披露的 2018 年账龄分析的数据反映了 2018 年全年发放的贷款质量表现。

（2）成本管理

2019 年上半年，本行通过全成本管控和精细化管理优化投产，利用 AI 赋能管理和业务，提升产出和效率，并加大创新投入保持持续增长动能，推动投入产出持续优化。

在运营成本方面，通过全方位精细化管理及流程改造，缩短作业流程和管理链条，进一步精简作业类和管理行政类支出，降低零售运营成本，如实现短信支出下降 10%、集中作业件均成本下降 7% 等，推动整体运营成本逐步下降。在固定成本方面，通过网点标准化、智能化、轻型化转型，降低单网点成本，上半年营业网点减租 1.8 万平方米，网点综合效益持续提升；以上举措共减少运营及固定成本开支 2.1 亿元。在产能效率方面，通过实施 AI 战略，为业务和管理赋能，零售人力产能得到进一步提升，人均营收同比增长 14%。在零售转型、保持业务快速增长的同时，零售成本收入比近两年持续优化。

为持续创造优化成本收入比的驱动力，本行零售持续加大科技和创新方面的投入。今年上半年，零售已投入超过 10 亿元用于科技及创新，运用科技力量不断升级传统业务、创新业务模式、提升服务体验，保持持续增长动能和成本优化能力。

3、一大平台

2019 年，本行零售推行全面 AI 化，通过科技手段将零售业务在经营、服务、管理方面所需的能力标准化、系统化、智能化，并赋能给客户、员工以及第三方合作伙伴，打造全方位的 AI Bank。本行从资源集约、能力共享的角度出发，以模块化、参数化、闭环化为原则，积极推动 AI 中台能力层建设，目前已形成业务、技术和知识库三大中台体系，并已充分赋能 AI 前端应用场景。

目前 AI 底层技术已基本完备，AI 客服、AI 营销、AI 风控等成果已转化为中台能力，并集成试点应用在多个前端业务场景中，相较原有线上线下流程效率有明显提升，具备全面推广的基础。

在客户服务方面，本行建立起 7×24 小时的“AI 客服”体系，实现了客服机器人能力中台化，支持快速创建机器人，为前线行员等提供咨询服务，提升运营效率，2019 年 6 月末 AI 客服非人工占比达 82.9%，较上年末提升 3.1 个百分点。

在客户经营方面，本行 AI 营销智能推荐已在口袋银行 APP 部署，部分场景点击购买转化率提升 100% 以上，同时实现与 AI 客服联动并已应用在 AI 客服机器人服务场景，在线上服务交互完成后会基于客户 360 全景图，集合客户画像、交易历史、线上行为等多维度数据，实时推送切合客户需求的产品、权益或服务。AI 智能投顾为客户提供实时定制专属投资顾问服务，可协助客户将资产进行有效管理并生成客户报告书，同时也可以客户需求为核心生成投资规划书。

在风险管理方面，本行在 2018 年“AI+风控”项目的基础上全方位迭代优化，重点推进以全面 AI 和全面价值管理为基础的新一代智能风险管理体系建设——“风险 3.0”，搭建贷前、贷中、贷后 AI 风控机器人，打通个贷、汽融、信用卡等产品风险管理系统，实现风险前、中、后业务全面 AI 化、统一化客户管理。2019 年上半年，零售统一反欺诈平台累计防堵欺诈攻击 3.38 亿元。

同时，2019 年上半年，本行持续加大科技投入，在线上进一步升级迭代，嵌入口袋银行 APP 和口袋银行家 APP；在线下持续复制推广“轻型化、社区化、智能化、多元化”的零售新门店，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全国已开业 211 家新门店。同时，本行整合打造智能化 OMO (Online Merge Offline，线上线下相融合) 服务体系，通过综合化、场景化、个性化让客户能在线上线下无缝切换，为客户带来了更好的金融生活体验。

4、综合金融贡献不断增强

本行通过 MGM (客户介绍客户) 模式开展综合金融业务。2019 年上半年，本行通过 MGM 模式获客 (不含信用卡) 净增 132.78 万户，占零售整体净增客户 (不含信用卡) 的比例为 30.8%，其中财富客户净增 4.90 万户，占整体净增财富客户的比例为 38.3%；管理零售客户资产 (AUM) 余额净增 1,257.60 亿元，占零售整体净增客户资产余额的比例为 37.2%。MGM 模式发放“新一贷” 292.10 亿元，占“新一贷”整体发放的比例为 55.6%；发放汽融贷款 251.03 亿元，占汽融贷款整体发放的比例为 36.7%。信用卡通过 MGM 模式发卡 222.48 万张，在新增发卡量中占比为 32.3%。

通过 MGM 模式获得的客户的资产质量优于其他客群，其中“新一贷”通过 MGM 模式获得的客户客群不良率 0.53%，较整体不良率低 0.60 个百分点；汽车金融通过 MGM 模式获得的客户客群不良率 0.54%，较整体不良率低 0.08 个百分点；信用卡通过 MGM 模式获得的客户客群不良率 1.16%，较整体不良率低 0.21 个百分点。

本行零售全渠道代销集团保险累计实现非利息净收入 17.35 亿元，同比增长 34.4%。

（二）对公业务

2019年上半年，本行以客户为中心，由做精逐步到做精做强，着重发力行业银行、交易银行、综合金融三大业务支柱，聚焦战略客群和小微客群两大核心客群，整合集团业务资源和科技服务优势，打通渠道、产品和销售三端，打造专业的综合金融服务体系，提升服务客户的综合能力。并深度借助人工智能、区块链、物联网、大数据等科技手段，全面科技赋能，驱动业务创新。

1、行业银行

完成行业事业部全面升级。升级后，行业事业部定位为行业银行客户中心，聚焦重点行业，借助集团在地产、医疗、汽车等多个行业覆盖全生态圈和全产业链布局，通过深度行业研究，打造专业能力，构建生态圈创新发展模式，以专业化打法，形成“1+N”综合金融解决方案。2019年6月末，本行重点行业客户授信占比48%。

在医疗健康领域，行业事业部联动集团医保科技的医保控费能力、健康险的商保直赔能力、平安好医生的慢病管理及在线诊疗能力、平安好医生的远程检测能力，推出了“医疗服务E企管”、“医药流通E企盈”等特色模式，深耕大健康产业，为客户提供“金融+科技+产业”的全方位服务。

在汽车生态领域，整合集团内外部资源，发挥行业研究专业能力，形成公司与零售的协同，通过科技赋能打造最完善的汽车行业数据仓库，着力出行平台，链接造车、用车、养车三大场景，一站式解决出行平台的诉求，成为智能化综合金融服务的先行者和汽车生态场景化应用的领导者。

在政府金融领域，依托集团“金融+科技”优势，从传统的金融服务提供方转型为助力改革推进的合作伙伴，以科技赋能提升服务客户综合能力，聚焦财政、住房、司法三大生态，持续推进“智慧城市”平台创新。2019年上半年，本行新上线政府金融类平台77个，累计达520个。

2、交易银行

（1）智能供应链金融

秉承金融科技理念，本行持续升级供应链金融服务，做精做强核心企业，以“科技+服务+场景”新模式打造“供应链应收账款云服务平台”精品业务，重构供应链金融服务优势。以开放、共享的经营理念，通过区块链、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科技赋能，为行业产业链上下游长尾端小微客户提供嵌入式的智能供应链金融服务，构建良性的供应链金融服务生态。

2019年上半年，本行供应链应收账款云服务平台累计交易量172.34亿元，累计为220家核心企业及其上游供应商提供了金融服务，供应商根据实际运营情况单笔融资最小金额仅5.2万元，有效解决了中小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支持实体经济发展。

（2）互联网支付结算

聚焦于“互联网+行业”企业客群，着力打造领先的开放式互联网支付结算服务平台。围绕企业客户在多元化收款通道、交易资金管理、智能支付等环节的支付结算需求，积极推进“支付+账户+场景”策略，以账户体系与资金管理能力为核心，整合前端收款与后端付款，叠加资金增值、

数据融资、综合金融、企业服务等多样化的产品和服务，为客户提供高度适配的场景化支付结算解决方案。

2019年6月末，本行互联网支付结算服务平台达928个，2019年上半年，交易笔数超7亿笔，同比增长106.7%，交易金额达1.75万亿元，同比增长37.8%。

(3) 跨境离岸金融

紧密围绕中资企业“走出去”跨境金融需求，充分发挥离在岸、境内外、本外币联动优势，整合推出“跨境同业金融”、“跨境投融资”、“跨境资金管理”、“跨境贸易金融”、“跨境e金融”五大产品体系，为中资企业提供专业高效的管家式跨境金融服务，努力打造领先同业的跨境金融品牌。

同时，本行持续推进跨境金融业务线上化和智能化，上半年陆续落地离在岸网银整合项目、离岸e同业、中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等线上化项目，通过不断丰富线上化服务场景，持续提升业务办理效率和客户服务体验；持续打造标准化开放应用程序编程接口（Open API）输出和反洗钱合规能力，通过深度服务跨境互联网交易平台和用户及上下游供应链，构建跨境电商生态圈。2019年上半年，跨境e金融平台累计线上交易规模3,918.82亿元，同比增长8.9%。

3、综合金融

本行充分借助集团业务、产品和渠道资源，以及科技服务优势，与银行的产品服务进行深度融合，为企业客户打造全方位的综合金融解决方案，构建独特的竞争力。加强区域各子公司间的业务联动，充分发挥银行渠道优势，深耕客户经营，针对不同客群、场景建立差异化的经营策略，着力实现保费规模、投融规模跨越式增长，同时通过科技赋能不断夯实业务基础。2019年上半年，银行销售平安团体保险保费规模5.11亿元，是去年同期的3.3倍；新增银行与集团内专业公司合作落地投融项目规模925.67亿元。

4、聚焦战略客群

本行积极服务实体经济和民营企业，通过体系化、行业化、专业化、集团化打法，为战略客群提供一站式的综合服务解决方案，全面深化合作关系。在体系化方面，优化公司条线组织架构，夯实行业事业部中台支持体系，赋能一线队伍；在行业化方面，紧跟国家战略、继续聚焦体量大、弱周期、成长性好的“十大行业”，在目标行业内精耕客群；在专业化方面，建立由行业专家、产品专家、风险专家等组成的敏捷队伍，深入研究行业头部客户，依托科技手段，提供定制化的综合金融解决方案；在集团化方面，充分发挥集团综合金融优势，实现战略客户大包围，并沿客户上下游进行纵深发展，集成产品和服务体系。

5、发力小微客群

本行加强集团资源及渠道融合，提升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客群经营整体能力，创新智能供应链、口袋财务、小企业数字金融等业务模式，持续加大民营企业支持力度。

2019 年口袋财务围绕“服务渠道、平台经营、智能运营”三大核心价值，深入打造智能化一站式服务平台。在构建开放生态方面，口袋财务新增引入金蝶智慧记、顺丰月结等企业服务，为客户提供移动端进销存记账及快递账期服务等。在产品集成方面，上线定活通、电子票据、7×24 银证转账服务以及智能收款的全流程移动化办理，进一步丰富移动端产品体系。在科技赋能方面，实现客户转账全流程语音输入；引入人脸识别、联网核查、图像识别能力（OCR）等技术；同时围绕中小企业客群经营特点建立公私账户一体化服务，为小企业结算提供便利。2019 年 6 月末，口袋财务累计注册开通客户已达 30.1 万户；2019 年上半年，累计交易笔数达 218 万笔、同比增长超 7 倍，交易金额 14,136.68 亿元、同比增长超 10 倍。

小企业数字金融通过量化模型揭示及判断中小微企业的征信情况，运用移动互联、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物联网等现代科技手段，实现了线上实时进件、系统自动审批、贷后实时监控，为中小微企业提供综合金融服务，有效解决中小企业、尤其是民营中小企业融资的难题。另一方面，小企业数字金融以标准产品横向批量获客，以定制化产品纵向深度挖潜，分层分步实现银行主办行地位，帮助银行实现综合收益提升。2019 年 6 月末，本行小企业数字金融服务客户数 21,638 户，较上年末增长 53.4%；2019 年上半年，本行小企业数字金融累计发放贷款 90.37 亿元。

6、坚守资产质量

本行新增业务聚焦成长性好、符合国家战略发展方向的行业，集中优势资源投向高质量、高潜力客户，辐射上下游企业及供应链、产业链或生态圈客户，保持新客户的良好风险表现，持续做好存量资产结构调整，加大问题资产清收处置力度，资产质量改善效果显著。2019 年 6 月末，公司贷款不良率较上年末下降 0.17 个百分点。

7、资金交易变革升级，资金同业持续转型

本行资金同业业务聚焦新交易、新同业和新资管，提升销售能力和交易能力，构建智能化交易管理系统。本行大力发展交易做市业务及代客业务，提升交易贡献占比。2019 年上半年，本行引进全球领先的固定收益电子交易技术，融入了发达国家市场的交易经验、理念和文化，促进了本行金融市场业务电子化变革与升级。2019 年 5 月，本行成为首批通过外汇交易中心本币做市和 X-Bond 交易接口的五家做市机构之一。2019 年上半年，本行交易业务净收入实现 16.02 亿元，同比增幅 130.7%；本行债券交易量 13,895.54 亿元、同比增长 207.9%，利率互换交易量 14,510.26 亿元、同比增长 380.5%，黄金交易量 4,822.73 亿元、同比增长 15.3%。根据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数据，本行 2019 年二季度标准债券远期做市排名、利率互换做市排名跃居全市场第一，债券做市 X-Bond 排名进入市场前列。

本行坚定推进机构销售转型，以科技为手段，构建金融服务生态圈，打造金融机构的连接器。2019 年上半年，本行继续拓展销售产品种类，扩大销售规模，做深客户经营，建立覆盖全国、全类型金融机构的销售网络；在此基础上，进一步优化销售产品结构，提高债券、非标资产及资管产品销售占比。2019 年 6 月末，本行“行 e 通”平台累计合作客户达 2,134 户；2019 年上半年，

同业机构销售业务量达到 2,324.48 亿元、同比增长 177.3%，债券及非标资产的销售占比进一步提升。本行积极推动真投行转型和轻型融资能力建设，发力债券承销、理财直融工具等领域，满足客户融资需求。2019 年上半年，经银保监会注册发行的理财直融产品承销规模 363.7 亿元，同比增长 751.8%，市场发行份额排名位居前列。

（三）科技引领

2019 年上半年，本行继续加大科技投入，重点打造系统平台能力，加强核心技术创新，通过科技赋能支持业务增长，科技引领成效凸显。

1、打造领先技术平台

一是打造 AI 中台。上半年，本行围绕打造业内领先的 AI Bank 目标，从前端业务经营到中后台运营管理，利用人脸识别、语音识别、情绪识别、微表情等生物识别技术，以及文本理解、图像识别等智能化技术，由点到面全方位应用。期间陆续实施并投产了营销机器人、投放机器人、陪练机器人、客服机器人等多个 AI 中台项目，有力提升了银行在客户营销、运营管理、风险控制等领域的智能化能力。**二是打造分布式 PaaS 平台。**该平台由本行自主建设，采用领先的分布式架构和开源技术，上半年已完成基础版本发布，已有超过 30 个系统或项目使用。该平台的推出和应用推广，对提高本行 IT 技术能力，节约开发运维成本，提高交付效率，以及支持未来本行可持续发展等方面都具备积极意义。例如基于 PaaS 平台建设的信用卡新核心系统，可有效节省后续软硬件采购及维保成本。**三是建设并推广银行私有云平台。**相对银行传统的基础设施，云计算具备成本更低、弹性扩展、灵活高效、快速交付等特点，上半年，通过持续推广基础设施的云化部署，开发资源交付周期从过往 2 周下降到 3 天，仅为原来的 25%，资源交付量从单周 250 台到单周 2,800 台，提高 11.2 倍，在大幅提高交付效率的同时有效降低了成本。

2、加强数字化运营能力

打造统一的数据中台，整合和共享全行数据资源，最大化发挥数据价值。该平台提供知识图谱、机器学习、多维分析、数据服务应用接口（Data API）、AI 智能问答机器人（Ask Bob）等先进的数据服务，为产品综合定价、智慧经分业务一体化、信贷智能审批、智慧综合金融展业、风险量化等一系列数字化转型项目赋能。例如，运用大数据和机器学习技术建立了立体的零售客户画像，精准定位客群，提供差异化的产品和服务。全行统一的企业客户 360 画像项目一期上半年也已落地投产，全面支持潜在客户挖掘、精准营销、风险预警等应用场景，实现业务、运营、风险一体化经营。

3、深化敏捷转型

全面深化敏捷转型，加强科技与业务的融合，提升 IT 快速交付能力。上半年启动实施了全行统一的开发运维一体化（DevOps）和安全开发生命周期（SDLC）项目，落地标准化的开发流程规范，打通了需求到投产的研发全过程。同时搭建了项目可视化平台对全行科技重点项目进行实时监控，持续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2019 年上半年，科技人均生产率、交付效率、交付质量等方

面都取得了显著提升，全行业务需求开发数量同比增长超过 30%，生产问题程序缺陷数减少 39%。

4、深化科技创新

依托平安集团核心技术资源，加快金融科技与银行场景应用的融合。本行以引领中国开放银行的风向标和行业最佳实践作为目标，利用开放应用程序编程接口（Open API）与外部场景平台结合，实现高效引流，拓展银行服务生态圈。同时，运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不断提升客户营销、运营管理、风险控制的能力。例如在风控管理领域，整合全行最强的 AI 能力打造风控中台，在零售贷前、贷中、催收等环节深度应用各类 AI 工具，实现资金的高效、安全、智能化配置，大幅提升风控效率与安全水平。在汽车供应链金融业务中，利用智能客服、智能进件助手等 AI 技术，优化贷款申请流程、提升客户体验，有效解决了客户贷款流程繁琐、等待时间长等痛点。搭建物联网中台系统对车辆、物流实行全线上化操作与智能化管控，降低监控成本。不断丰富区块链应用场景，为供应链金融、电子政务、扶贫等业务领域提供区块链解决方案。上半年，科技条线知识产权累计专利申请数超过 140 项。同时还举办全行科技创新大赛、极客大赛等活动，鼓励创新，弘扬工匠精神。

七、风险管理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银行的借款人或交易对手不能按事先达成的协议履行其义务而形成的风险。

本行已建立集中、垂直、独立的全面风险管理架构，建成“派驻制风险管理、矩阵式双线汇报”的风险管理模式，总行风险管理委员会统筹各层级风险管理工作，总行风险管理部、公司授信审批部、零售风险管理部等专业部门负责全行信用风险管理工作。本行基于“科技引领、零售突破、对公做精”的转型方针，坚持“风险与发展相互协调，风险与收益相互均衡，风险与资本相互适应”的风险管理原则，持续完善信用风险全流程管理，有效提升本行信用风险管理水平。

1、推进全行资产结构优化。零售业务贯彻“零售突破”的主线，通过消费金融的带动作用，实现零售客户数、管理零售客户资产、零售存款规模的快速增长，个人贷款规模稳步增长同时保持较好的资产质量水平，截至 2019 年 6 月末，本行个人贷款占比 58.8%，较上年末提升 1.0 个百分点，个人贷款不良率 1.09%，较上年末略增 0.02 个百分点。对公资产聚焦优质行业，集中优势资源投向高质量、高潜力客户，并带动上下游供应链、产业链或生态圈客户，持续推动信用风险资产组合结构优化。

2、提升风险集中化管理水平。持续优化全行授权管理体系，强化经营单位授权差异化管理以及总行集中后督管理，提升全行审批集中化管理水平；稳步推进出账总行集中化管理机制，加强出账环节授信条件落实的集中化、统一化管控，有效提升出账放款环节的风险控制水平。

3、强化资产质量管控机制。加强早期预警管理，有效整合行内外各类风险信息，建立并持续完善基于大数据的自动预警系统，有效保证风险的早发现、早处置。严格落实贷后规定动作，分

行明确一把手统筹、主管风险行领导抓落实的齐抓共管机制，定期检视问题资产大户和辖内整体资产质量；总行通过日常监测预警管理、大额预警客户督导、重点机构管控、大额集团客户管理等关键环节，指导、督促分行抓好贷后管理。

4、加大问题资产处置力度。通过设立特殊资产管理事业部，发挥问题资产专业化处置优势，通过对清收工作预判、项目过程督导、经营结果检视，形成事前有计划、事中有控制、事后有检视的精细化清收管理，加大问题资产整体处置力度，有效提升本行存量问题资产处置速度。2019年上半年，本行收回不良资产总额 137.52 亿元，同比增长 11.6%；其中特殊资产管理事业部收回不良资产总额 109.18 亿元，同比增长 5.9%，占全部不良资产回收总额的 79.4%。

报告期内，通过上述重点举措，本行整体信用风险资产质量得到有效管控，关键资产质量指标持续改善。2019年6月末，本行逾期余额贷款占比 2.34%，较上年末下降 0.14 个百分点；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占比 1.58%，较上年末下降 0.12 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占比 2.48%，较上年末下降 0.25 个百分点；不良贷款率 1.68%，较上年末下降 0.07 个百分点。

（二）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商品价格等）的不利变动引发损失的风险。本行的市场风险来自交易账户和银行账户，主要市场风险为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对主要的交易账户利率风险及全行汇率风险，采用市场风险价值指标、压力测试、利率敏感性、外汇敞口等指标进行计量及监控。

本行建立了有效的市场风险治理架构和管理职责分工。董事会是市场风险管理最高决策机构，承担市场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委员会负责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审批市场风险管理的重大事项，定期听取市场风险管理执行的汇报；风险管理部是全行市场风险的牵头管理和具体执行部门，与前台业务部门保持独立。本行已搭建涵盖市场风险基本制度、一般管理办法、操作流程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体系，覆盖了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报告和控制的全流程。定期审视评估市场风险的各项制度和管理办法，并根据业务和发展现状不断完善、改进、优化流程。本行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市场风险管理流程，从事前的业务授权管理和账户划分，事中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管控，到事后返回检验、压力测试，全面覆盖风险管理的整个流程。

报告期内，为应对持续增加的市场风险管理挑战，本行采取了如下措施：一是优化市场风险管理限额体系，在对业务进行梳理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市场风险限额体系，确保风险可控；二是强化市场风险流程管理，对交易业务事前、事中、事后风险流程进行全面检视，对关键风险点强化风险措施，建立有效的风险监控方案，提供风险控制和风险应对能力；三是强化市场风险系统建设，以事前控制、事中实施监控、事后评估、分析报告为风险管理目标，全面强化市场风险系统建设，已初见成效；四是构建与本行业务性质、规模、复杂程度和风险特征相适应的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制度体系，针对市场风险制度进行全面检视，进一步优化市场风险制度体系，全面支持市场风险管理工作。

未来，本行还将持续完善政策制度和流程，优化市场风险计量模型，升级市场风险管理系统，加强日常风险监控，有效管理市场风险，确保市场风险在可承受范围内。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本行坚持审慎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原则和稳健的管理策略，通过建立适时、合理、有效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实现对流动性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确保本行无论在正常经营环境中还是在压力状态下，都有充足的资金应对资产的增长和到期债务的支付。

1、本行董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是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高管理机构，资产负债管理部在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指导下，负责本行日常流动性风险管理。监事会定期对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在流动性风险管理中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稽核监察部负责对流动性风险管理进行内部审计。

2、本行高度重视流动性风险管理，持续优化流动性风险管理框架和管理策略，建立了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本行及时监测和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强化主动负债管理，促进核心负债稳步增长，加强流动性风险指标限额管理，合理控制错配流动性风险；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审慎评估未来流动性需求，维持充足的优质流动性资产，不断优化流动性应急管理体系，完善流动性风险预警机制，加强各相关部门之间的沟通和协同工作，有效防范应急流动性风险；持续加强对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流动性的分析，提高流动性管理的前瞻性和主动性，及时应对市场流动性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各项业务稳步增长，优质流动性资产储备充裕，流动性状况保持安全稳健，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均符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要求。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流动性比例为 61.27%，流动性覆盖率为 109.29%，净稳定资金比例为 110.77%。

3、本行对流动性风险进行充分识别、准确计量、持续监测和有效控制，运用现金流测算和分析、流动性风险限额管理、资金来源管理、优质流动性资产管理等各种方法对本行流动性风险进行持续监控。

4、本行流动性风险指标分为管理指标和监测指标，本行依据流动性风险偏好、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资产负债结构状况及融资能力等因素制定流动性风险指标限额。

5、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是流动性风险量化管理的重要分析和评估工具，为本行流动性风险偏好、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及流动性风险限额的制定和修订等提供决策依据。本行按照监管要求，立足于本行资产负债结构、产品种类以及数据状况，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并逐级向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董事会报告。

（四）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报告期内，本行积极推进全行操作风险管理体系的落实及完善，持续优化升级操作风险管理架构、制度、系统，促进操作风险管理机制规范化、标准化、科学化。持续夯实操作风险管理基础，加强操作风险识别、评估、监测、报告、整改，操作风险监测及报告工作常态化；积极防范和应对各类操作风险，有效控制操作风险损失率，支持业务健康发展。

1、深化提升操作风险管理三大工具“操作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RCSA)、关键风险指标(KRI)、损失数据收集(LDC)”的运用深度、覆盖广度及实施效果，提升操作风险管理专业工具的实效和“风险敏感性”。

2、借助科技手段，引入大数据分析方法，让科技赋能，推进操作风险与内控管理标准化、智能化项目，整体工作向智能化转型。

3、优化操作风险管理工具，升级完善风险热图评级，强化操作风险的监测、预警/提示、分析及报告；建立操作风险经济资本计量方案，定期测算、分析、报告经济资本计量数据，指导各机构提升操作风险管理水平；强化部门控制检查体系(DCFC)，抓操作风险管理实效，持续提升业务部门、基层管理人员风险管控能力。

4、加强业务连续性管理工作，完善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和制度管理，进一步规范业务连续性演练计划、实施、总结报告各环节工作，不断提升全行业务连续性管理的整体水平。

5、加强操作风险培训宣导，持续开展对各级机构的业务辅导、支持和评价，促进全行操作风险管理能力提升。

报告期内，本行操作风险识别、评估、监测、预警、整改能力稳步提升。

（五）国别风险

国别风险是指由于境外国家或地区经济、政治、社会变化及事件，导致该国家或地区借款人或债务人没有能力或者拒绝偿付银行业金融机构债务，或使银行业金融机构在该国家或地区的商业存在遭受损失，或使银行业金融机构遭受其他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修订完善了《平安银行国别风险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了国别风险管理的职责分工以及国别风险评级与限额审批流程。本行根据国别风险评估结果，将国别风险分为低国别风险、较低国别风险、中等国别风险、较高国别风险、高国别风险五个等级，并对每个等级实施相应的分类管理。本行将承担境外主体国别风险的各类经营活动均纳入国别风险限额统一管理，根据国别风险评级结果、国别经济发展情况以及业务需求，按年度核定国别风险限额，并根据国别风险变化动态调整国别风险限额。报告期内，本行国别风险敞口限额执行情况良好，国别风险敞口较小，国别风险等级较低，并已按监管规定计提了足额的国别风险准备金，国别风险整体可控。

（六）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要素发生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簿整体收益和经济价值遭受损失的风险。根据巴塞尔新资本协议及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业银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指引（修订）》最新要求，本行持续完善利率风险治理架构，完善利率风险限额管理体系，优化利率风险管理相关系统，建立利率风险标准计量框架，确保利率风险治理架构、计量、系统等各方面均满足监管要求，持续提高利率风险管理精细化水平，确保本行有效地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利率风险。

本行主要采用重定价缺口分析、久期分析、情景模拟及压力测试等多种方法，遵循合理性、审慎性原则，对银行账簿利率风险进行有效计量。根据上述计量方法，本行持续完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限额指标体系，定期监测限额指标变动情况，并向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汇报，严格控制利率风险相关指标并施行审慎的风险管理，及时主动地调整资产负债结构，优化利率风险敞口。

近年来，市场利率波动持续加大，本行持续关注外部利率环境变化，加强宏观分析及利率走势研判，采取积极主动的利率风险管理策略，合理摆布资产负债结构，持续引导业务组合重定价期限改善，将本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整体控制在较低水平。

（七）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管理是公司治理及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覆盖本行经营管理、业务活动、客户服务以及员工行为等各个领域。

2019年上半年，本行声誉风险管理围绕“排查预警、全面监测、强化应对、考核反馈、复盘培训”五个环节，重点开展了七个方面的工作：一是进一步加大声誉风险管理及考核力度，已将声誉风险作为全行风险考核的重要指标之一，纳入各单位 KPI 考核。二是进一步规范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加强声誉风险前置管理。三是开展声誉风险事前排查，对排查中发现的潜在风险进行有针对性的整改，并制定有效的防范和应对措施。四是持续优化舆情监测机制，特别是加强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平台的监测频次，扩大监测范围，提升声誉风险管理的主动性。五是加强在舆情处理方面的总结复盘，开展声誉风险处理的相关培训。六是不断强化危机应对系统，综合使用多种手段提升敏感舆情处理的效率及效果。七是加大了信访管理力度，制定印发《平安银行信访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平安银行群体性上访事件预防与应急处置预案》和《平安银行群体性上访事件预防与应急处置手册》等相关制度，确保在发生重大信访事件时能够及时、高效、有序地开展工作。同时，进一步加强信访接待、结果反馈等工作，更好地化解声誉风险。

（八）战略风险

在党中央关于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的号召下，本行积极响应国家战略，于 2018 年制定了《平安银行三年发展战略规划（2019-2021）》，明确了“打造中国最卓越、全球领先的智能化零售银行”的战略愿景，制定了“科技引领、零售突破、对公做精”十二字转型方针，成为指引银行转型发展的纲领性文件，并监督推动战略转型落地实施。通过“科技引领”，运用先进的

科技平台支持各项金融服务加速创新；通过“零售突破”，满足老百姓日益丰富的金融需求，助力普惠金融快速推广；通过“对公做精”，坚持服务关乎国计民生的重点行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同时，本行根据具体发展阶段，不断丰富深化战略内涵，确保全行发展不偏离主航道。

本行始终坚持党的核心领导地位，梳理架构、明确机制、整顿思想、完善决策流程，全面发挥党的政治优势、思想优势、组织优势，确保党在经营、管理、监督等方面的核心领导地位。本行坚持以党建促发展，确保全行统一思想、统一行动、凝心聚力、共谋发展。

截至目前，本行战略符合国家战略、宏观形势、客户需求变化，战略执行力持续提升，战略风险总体可控。

（九）信息科技风险

2019年上半年，本行信息科技着力支持业务转型和科技创新，用数据和科技驱动全行智慧经营，全面掌握信息、全面嵌入服务、全面提升价值，促进形成顶层金融生态圈。本行建立分工明确、相对独立、相互制约、各负其责的信息科技风险三道防线，在信息系统开发测试和维护、信息科技运行、信息安全、业务连续性、外包和审计等领域实施全面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1、本行明确各单位信息科技风险管理职责，持续完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和风险管理运作机制，优化风险管理工具和实施方法。以信息科技部、风险管理部、稽核监察部为主体的信息科技风险三道防线，从事前、事中、事后三个维度进行信息科技风险管控。

2、本行定期开展信息科技风险识别、评估、分析、监测、报告和审计，全面构建本行信息科技风险热图，及时发布信息科技风险预警和实施风险处置，切实增强信息科技风险防范能力。

3、本行规范开发管理流程，建设、完善管理平台和自动化监测平台，加强信息安全、系统生产变更、事件应急处置、灾备演练等关键环节的风险评审，严控开发质量风险、信息安全风险、系统变更风险和系统运行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信息系统运行情况良好，对信息科技事件及时采取应对措施，风险整体可控。

（十）其他风险

本行面临的其他风险包括法律风险、合规风险等。

1、法律风险

本行持续提升全行法律风险管控水平。第一，进一步完善法律格式文本，组织检视和修订格式法律文书，对照最新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进一步优化格式法律文书体系。第二，有序开展日常法律审查与咨询工作，对本行新产品研发、新业务开展、重大项目等提供及时、专业、高效的法律支持。第三，开展重点业务的法律调研与法律风险预警与提示工作，有力支持业务健康发展。第四，积极妥善处置诉讼案件和非诉风险事件，防范法律诉讼风险和声誉风险。

报告期间，本行法律风险管理工作重点围绕事前风险防范，事中风险控制，事后风险化解三个层次展开，并在法律风险管理的主要领域建立制度化、规范化、系统化的管理机制，本行业务

的法律风险管理成效持续提升。

2、合规风险

(1) 高度重视合规内控管理及案件防控工作，建立健全合规内控案防管理体制。

董事会总行合规内控与案防委员会是高级管理层实施全行合规、内控、案防工作管理的领导机构，负责按照董事会（或其下设的专门委员会）授权和要求统筹、决策、协调及监督合规、内控与案防工作管理相关的重要事务，总分行合规内控与案防委员会高效有序运作，定期检视条线和分行风险热度及重点领域风险防控工作。制定业务条线人员行为细则，健全从业人员行为管理体系；建立从业人员行为管理信息系统（智能 KYS 系统），提升员工行为管理水平；开展合规文化建设与案防警示教育，加强合规价值理念，提升员工职业操守。巩固乱象整治工作成果，落实问题整改措施执行、深挖问题根源，补齐制度短板，促进合规经营，加强对分行案防合规督导，保持对一线人员和基层机构的案防高压态势，督促落实监管和总行案防合规工作要求。强化三道防线相互协调合规管理体系，持续开展内控部门“合署办公”，促进多部门加强内控合规协同管理，将案防合规工作情况纳入各机构及机构领导班子成员考核，层层落实案防合规责任，进一步充实全行法律合规人员，规范分行法律合规负责人的考核机制，完善合规内控管理体系，不断提升合规内控管理水平。

(2) 持续强化法律合规评审管理专业性，提升对业务发展支持的质效。积极推行优化评审流程、做实评审前置、落实“一对一”法律合规专业支持等多项措施，密切关注重点监管政策变化，及时传导监管政策，识别合规风险，推动经营机构提升合规风险防御能力，助推业务健康发展。

(3) 持续强化全行制度管理，进一步完善制度管理体系与措施。组织全行完成年度制度规划及制度重检，通过开展自查与核查，及时检视制度适用性与合理性，针对发现问题要求整改并跟进落实进展，致力于扎实提升制度质量，进一步巩固全行业务发展及内部管控的管理基础。

(4) 深耕厚植合规文化，组织梳理银行合规文化体系并发布《平安银行合规文化建设指引（试行）》，强化全行员工合规意识；组织筹备全行性大型合规专题宣导活动，营造良好的合规文化氛围。组织开展法律合规业务专项培训，对分行、事业部法律合规部门负责人、业务骨干开展专业培训；同时通过现场、“知鸟”课程等形式，针对业务部门员工、合规人员、新入职人员等不同群体开展培训，强化“合规人人有责”的理念。

(5) 一直以来，本行高度重视反洗钱工作，持续完善反洗钱内控管理体系和机制，通过不断完善客户洗钱风险模型、交易监测模型、黑名单监控系统等方面切实防范洗钱风险、恐怖融资风险和制裁风险。

八、资本充足率、杠杆率、流动性覆盖率、净稳定资金比例情况

(一) 资本充足率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14,789	199,782	184,340
其他一级资本	19,953	19,953	19,953
一级资本净额	234,742	219,735	204,293
二级资本	70,369	49,380	44,934
资本净额	305,111	269,115	249,227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2,417,189	2,340,236	2,226,112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2,169,336	2,090,152	2,000,758
表内风险加权资产	1,943,008	1,892,934	1,820,051
表外风险加权资产	221,192	194,921	176,352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的风险加权资产	5,136	2,297	4,355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41,033	43,264	31,645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206,820	206,820	193,709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89%	8.54%	8.28%
一级资本充足率	9.71%	9.39%	9.18%
资本充足率	12.62%	11.50%	11.20%
信用风险资产组合缓释后风险暴露余额:			
表内信用风险资产缓释后风险暴露余额	3,203,257	3,051,056	2,858,326
表外转换后资产余额	449,638	401,108	348,412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	3,282,473	3,684,396	2,812,303

注：信用风险采用权重法计量资本要求，市场风险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采用基本指标法；报告期内，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各类风险的计量方法、风险计量体系及相应资本要求无重大变更。有关资本管理的更详细信息，请查阅本行网站（bank.pingan.com）。

(二) 杠杆率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9月30日
杠杆率	5.81%	5.80%	5.75%	5.76%
一级资本净额	234,742	229,415	219,735	214,375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4,040,702	3,953,768	3,818,886	3,722,035

注：主要因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增加，报告期末杠杆率较2019年3月末增加。有关杠杆率的更详细信息，请查阅本行网站（bank.pingan.com）。

（三）流动性覆盖率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性覆盖率	109.29%	139.17%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440,320	406,359
净现金流出	402,879	291,995

注：本行根据银保监会发布的《商业银行流动性覆盖率信息披露办法》披露流动性覆盖率信息。

（四）净稳定资金比例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净稳定资金比例	110.77%	108.97%	111.42%
可用的稳定资金	2,073,943	1,987,573	1,947,006
所需的稳定资金	1,872,379	1,824,002	1,747,431

注：本行根据银保监会发布的《商业银行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披露办法》披露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

九、本行下半年展望

（一）下半年形势展望

当前我国基本实现了保持经济持续稳健健康发展，但经济运行稳中有变、变中有忧，中美谈判依然没有取得突破性成果，未来仍存变数；全球各主要经济体增速均呈现下滑态势，多国央行降息。

下半年外部环境依旧复杂严峻，经济面临下行压力。同时受全球金融市场波动影响，我国股市、汇市均将进一步承压。预计下半年我国将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深化市场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继续打好三大攻坚战，着力激发企业活力，创新和完善宏观调控，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工作。

在金融领域，随着逆周期调节政策的不断落地，预计我国金融供给各项指标将保持稳中有升，信贷、社融都将维持在合理区间范围内，货币市场利率保持低位，为实体经济融资提供较为宽松的环境。同时金融监管并不会放松，对金融乱象的治理力度会持续加强。商业银行应不断完善经营管理的行为，进一步增强服务实体经济、服务国家战略的能力，并大力支持民营和小微企业的发展。

展望 2019 年下半年，银行业的发展趋势将进一步呈现出三个特点：

一是回归本源仍是关键，服务实体经济是不二选择。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所指出，金融活，经济活；金融稳，经济稳。经济兴，金融兴；经济强，金融强。经济是肌体，金融是血脉，两者共同共生。经济与金融相伴而生，水乳交融，实体经济是金融的本源，金融不能脱离实体经济独立存在。监管导向仍将从各个方面发力，持续引导金融机构“脱虚向实”，服务实体经济，服务国家

战略，服务人民群众。银行业唯有扎扎实实服务实体经济，聚焦国家战略性行业，聚焦居民消费升级，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和个人生活质量改善，才能获得长期持续的发展。

二是稳中求进仍是主基调，风险防控仍是第一要务。 尽管当前我国经济金融整体健康稳定，但经济下行压力依旧存在，并将向实体经济和金融行业传导。银行必须严格遵守监管要求，切实提高风险合规意识，不断完善风险防控手段，持续提升风险管理能力，不断提高整体资产质量，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唯有如此，才能有效维护经济金融稳定，实现经济健康持续发展。

三是科技创新仍是核心动力，科技赋能方能铸就竞争优势。 先进科技在银行业发展进程中正在显现出巨大的威力，大数据、人工智能、云技术、区块链等技术正在与银行服务产生深刻的“化学反应”，并逐步改变甚至颠覆银行的传统发展模式和路径。银行业必须充分重视科技的巨大作用，借助科技手段突破发展障碍，提升管理能力，改善客户体验，完善风控手段，重塑竞争优势，从而实现自身发展模式的优化升级，实现跨时代的巨大发展。

（二）下半年主要工作

2019年下半年，本行将继续积极响应国家战略，顺应国际国内经济金融形势，牢记服务实体的使命，坚守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本行内部各主要条线也将按照新的“3+2+1”经营策略，进一步明确路径，清晰打法，切实做好如下三个方面的工作。

一是全面强化金融风险防控。 一方面，持续推行特殊资产事业部管理机制，不断创新模式，持续加强存量问题资产清收化解。另一方面，聚焦重点行业、重点区域与重点客户，不断加强新增资产风险管控，持续推进资产结构调整。同时，持续深化科技引领，充分运用大数据、AI等领先科技，打造“智慧风控”平台，全面提升风险管理效率和水平。

二是持续提升实体经济服务能力。 紧跟国家战略，业务发展遵循“三个聚焦”。一是**聚焦个人消费**，持续加大个人消费贷款投放力度，助力国民消费升级和人民美好生活实现。二是**聚焦民营与小微企业**，持续加大民营企业、小微企业授信支持力度，持续深化科技运用，持续创新小微企业服务模式，解决民营企业、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三是**聚焦国家战略重点行业**，以“商行+投行+投资”方式，提供全方位、全流程、全生命周期服务，助力国家产业升级。

三是全面推进 AI Bank 体系建设。 运用领先科技，将“最佳银行家”的能力和 experience 系统化、标准化为 AI Banker，并将 AI Banker 全面赋能给客户、队伍和管理，最终打造成为一家领先的 AI Bank。未来在**知识积累上**，AI Bank 的广度与深度将被全方位、无限制拓展，并保持高效、及时的更新迭代；**客户服务上**，AI Bank 将为客户提供随时随地、7×24 小时服务，既有标准化、便捷化的流程体验，又有个性化、智能化的精准交互；**队伍赋能上**，通过 AI Bank 赋能，任一客户经理都将能在任一时间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综合金融服务；**经营管理上**，AI Bank 将大量节约传统人工成本和运营成本，同时，通过系统化、标准化、数据化管控，大幅提升风险管控效率，大幅降低风险事件概率。

第五章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与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62.3200%	2019 年 5 月 30 日	2019 年 5 月 31 日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相关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及独立性的承诺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p>中国平安拟以其所持的90.75%原平安银行股份及269,005.23万元现金认购本行非公开发行的1,638,336,654股股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时承诺：</p> <p>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在中国平安作为深发展的控股股东期间，针对中国平安以及中国平安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拟从事或实质性获得深发展同类业务或商业机会，且该等业务或商业机会所形成的资产和业务与深发展可能构成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中国平安以及中国平安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深发展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与深发展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p> <p>2、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就中国平安及中国平安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深发展之间发生的构成深发展关联交易的事项，中国平安及中国平安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与深发展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平安保证中国平安及中国平安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深发展的交易取得任何</p>	2011 年 7 月 29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之中

			不正当的利益或使深发展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3、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在中国平安作为深发展的控股股东期间，将维护深发展的独立性，保证深发展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中国平安以及中国平安控制的其他企业彼此间独立。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承诺	本行	公司并未针对本次优先股发行作出业绩承诺。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尽量减少本次优先股发行对普通股股东回报的影响，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6年3月14日	长期	正在履行之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本行 2019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行 2019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

报告期内，本行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行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019 年上半年，本行没有对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2019 年 6 月末，本行作为被起诉方的未决诉讼案件共 435 笔，涉及金额约人民币 9.54 亿元。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行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未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采取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的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一、本行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本行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方的交易情况”、“本行与其他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的交易情况”、“本行与关键管理人员的主要交易情况”和“本行与关键管理人员任职单位的关联法人及联营公司的主要交易情况”详见“第十一章 财务报告”中的“八、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2、《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平安集团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的执行情况

2017年6月29日，本行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平安集团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 截至报告期末，平安集团在本行已获得审批的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为802.85亿元，授信余额为232.15亿元。

(2) 截至报告期末，与平安集团之间发生信用险项下贸易融资0亿元，综合金融业务项下保函180.00亿元，借款履约保证保险项下平台融资0亿元。

(3) 截至报告期末，与平安集团之间的资产转让或资产收益权转让关联交易额度0亿元，发生相应的服务管理费为0亿元。

(4) 截至报告期末，与平安集团开展同业融资业务及同业存单发行业务发生的资金融入利息支出金额为5.80亿元，资金融出利息收入金额为0亿元，

(5)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以同业自营资金购买平安集团以自营资金持有的基于企业信用的资产或资产收益权所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包括投资本金、利息收入等）为10.34亿元，本行将同业自营资金持有的基于企业信用的资产或资产收益权转让给平安集团自营资金持有所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包括投资本金、手续费收入等）为0亿元；本行以同业自营资金购买或投资平安集团主动管理产品（包括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保险债权计划等）所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包括管理费支出、投资顾问费支出等）为0.55亿元，本行将同业自营资金持有的平安集团主动管理产品

（包括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保险债权计划等）转让给平安集团自营资金持有所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包括投资本金、手续费收入等）为 0 亿元。

（6）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理财资金投资于平安集团管理的理财产品（包括资本市场类、债权类、股权类、金融衍生品等各类业务）所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包括但不限于利息收入/支出、手续费收入/支出、管理费收入/支出、顾问费收入/支出）为 86.33 亿元；本行与平安集团开展同业资产及负债类业务（包括同业存放、同业拆借、同业借款、债券交易、票据业务等各类业务）所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包括但不限于利息收入/支出、手续费收入/支出、管理费收入/支出、顾问费收入/支出）为 0.48 亿元。

（7）截至报告期末，与平安集团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远掉期、期货、期权及贵金属业务）所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包括但不限于利息收入/支出、手续费收入/支出、管理费收入/支出、顾问费收入/支出）为 12.46 亿元。

（8）截至报告期末，与平安集团开展委托投资类业务所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包括但不限于利息收入/支出、手续费收入/支出、管理费收入/支出、顾问费收入/支出）为 0.42 亿元。

（9）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代销平安集团保险产品、代销同业产品（包括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等）、代理营销等业务产生的代理费用为 27.18 亿元。

（10）截至报告期末，与平安集团开展业务外包、IT 外包及居间服务发生的外包服务费及居间服务费为 19.35 亿元。

上述业务实际发生金额均未超过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平安集团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的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

3、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7月22日，本行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电惠融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有关具体内容请见本行于2019年7月2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等相关公告。

十三、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四、独立董事对本行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本行无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本行资金情况。

担保业务是本行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常规银行业务之一。本行重视该项业务的风险管理，严格执行有关操作流程和审批程序，对外担保业务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报告期

内，本行除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没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报告期内本行没有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2、重大担保事项：本行除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担保业务，无其他重大担保事项
- 3、其他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报告期本行无重大合同纠纷。

十六、社会责任情况

1、重大环保情况

本行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本行“村官工程”聚焦产业助力精准脱贫，以“产业扶贫贷款+扶贫政府债+扶贫企业债+消费扶贫+驻村扶贫+扶智培训”等多种模式，建立起“扶智培训、产业造血、一村一品、村医村教”的扶贫闭环，全方位支持地方扶贫基础设施建设、特色产业发展，带动贫困人口稳定增收。

(2) 半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自2018年以来，本行“村官工程”已向云南、广西、贵州、四川、陕西、海南、重庆、湖南、宁夏等地投放产业扶贫资金97.78亿元，惠及43万贫困人口，其中，2019年上半年本行“村官工程”项目投放产业扶贫资金53.2亿元。

目前，本行“村官工程”已建立起多层次、多元化、长效型扶贫闭环：

开展扶智培训班。在国务院扶贫办指导下，本行联合中国扶贫服务促进会举办贫困村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班，已为全国31个县培育400余名致富带头人。培训涵盖新型种养殖技术、农产品品牌建设和互联网销售模式，组织学员参访种植示范基地，帮助学员开拓视野、启发致富思路。后期还将为优秀致富带头人、带贫效果良好的专业合作社提供长期辅导和资金支持。

金融支持贫困村产业发展。本行筛选适合贫困地区的产业项目给予资金支持，创新开发水电贷、养殖贷、种植贷、交通贷等产业扶贫贷款业务模式，以优惠利率贷款支持核心企业的扶贫项目，联合开展产业扶贫，引入现代化农业产业链，将企业的种植、养殖生产工作与贫困户紧密联系起来，帮助贫困户稳定脱贫增收，同时带动贫困地区现代农业产业发展，真正将贫困地区“资源优势”转变为“产业优势”。

搭建电商平台助力农产品销售。本行发挥“互联网+”社会扶贫优势，打造线上扶贫农产品商城，搭建起由产地直达餐桌的链接，让贫困地区农产品走进千家万户。联合国内知名电商，打造

“一村一品”，通过内部集采、电商平台和好员工、口袋银行扶贫商城，助力扶贫农产品销售。2019年上半年，全国13省20个贫困县的106种扶贫农产品已上线平安扶贫商城，帮助贫困人口增收539.28万元。

叠加村医、村教防止积贫返贫。依托平安集团整体资源，在产业扶贫项目地开展村医、村教工程，减少因病返贫概率，提升乡村下一代的整体素质，着力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

此外，本行派出8名管理干部，分赴广东紫金洋头村、云南黑噜村、海南兰训村、河北下阁尔村、陕西关上街村开展驻村扶贫，与村民同吃同住，开展贫困村的帮扶工作，以本行的技术、知识、经营理念帮助贫困村实现顺利脱贫。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资金	万元	552,244
2.物资折款	万元	14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5,224
二、分项投入		
1.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水电贷、种植贷、养殖贷、交通贷、 扶贫企业债、扶贫政府债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10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213,190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5,168
2.转移就业脱贫		
其中：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万元	8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	人次	118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	人	118
3.易地搬迁脱贫		
其中：3.1 帮助搬迁户就业人数	人	495
4.教育脱贫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9.4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	人	79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
5.健康扶贫		
其中：5.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18
6.生态保护扶贫		
其中：6.1 项目类型		-
6.2 投入金额	万元	-
7.兜底保障		
其中：7.1“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万元	-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	人	-
7.3 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万元	-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	人	-
8.社会扶贫		
其中：8.1 东西部扶贫协作投入金额	万元	-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万元	-
8.3 扶贫公益基金投入金额	万元	-
9.其他项目		
其中：9.1 项目个数	个	2
9.2 投入金额	万元	16
9.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56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扶贫相关奖项		入选国务院扶贫办《2018年中国企业分领域精准扶贫优秀案例》； 荣获中国银行业协会《最佳精准扶贫贡献奖》； 荣获《2018年深圳市金融创新奖优秀奖》。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未来，本行将继续积极响应国家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号召，扎实开展“村官工程”项目，进一步做大扶智培训，实现线上线下长期融合，形成标准化课件后对外输出，帮助更多贫困地区体系化发展产业；创新开发旅游扶贫，充分挖掘贫困地区旅游生态资源，通过平安的金融流量为贫困地区引流，提升贫困地区利用特色资源造血能力，打造旅游扶贫品牌知名度；聚合各方资源优势，举办扶贫主题论坛，邀请权威专家解读行业政策和扶贫新模式，调动社会各界开展扶贫公益活动的积极性。通过金融扶贫助力产业扶贫、产业升级，助力中国新时代美丽乡村建设和美好生活的实现。

3、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本行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全面贯彻、落实监管各项工作要求，从消保架构、高管履职和制度建设方面持续推进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开展。

消保架构方面，本行深入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81号）精神，全面落实监管各项消保工作要求，持续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体制、机制建设，大力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自我培训教育和对外宣传活动。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由总行行级领导任职，全面牵头全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同时建立总行消费者权益保护中心一级管理部门，负责推动和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具体要求。

董事和高管履职方面，本行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制定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战略、政策和目标，将消费者权益保护纳入本行经营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并对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有效监督、评价。

制度建设方面，本行严格依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有关法律法规、监管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要求，完善各项消保制度，明确各部门、各层级机构的责任和义务，建立独立的、纲领性的消保工作制度体系，夯实本行消保工作的制度基石。

十七、接待调研及采访等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通过业绩说明会、分析师会议、接受投资者调研等形式，就本行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其他事项与机构进行了多次沟通，并接受个人投资者电话咨询。内容主要包括：本行的经营管理情况和发展战略，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及其说明。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的要求，本行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遵循公平信息披露的原则，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报告期内本行接待投资者的主要情况如下：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01/10	投行会议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9/01/24	实地调研	机构	
2019/03/25	实地调研	机构	
2019/04/09	实地调研	机构	
2019/05/13	实地调研	机构	
2019/05/31	投行会议	机构	
2019/06/05	实地调研	机构	
2019/06/21	投行会议	机构	
2019/1/1-6/30	电话沟通、书面问询	个人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

2019年1月25日，本行完成公开发行26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1月30日，本行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登记证明》。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本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19年2月18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19年3月7日、4月10日和5月27日，本行全额赎回规模为人民币90亿元的10年期二级资本债券、规模为人民币60亿元的10年期二级资本债券和规模为人民币15亿元的15（10+5）年期混合资本债券。

2019年4月25日，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总额为300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本次债券发行总规模为300亿元，为1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在第5年末附有前提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票面利率为4.55%。本次债券募集的资金将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部门的批准，补充本行二级资本。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6月6日，本行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的议案》。本行设立资管子公司尚需监管机构的批准。

第六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4,593	约0	-	-	-	925	925	165,518	约0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164,593	约0	-	-	-	925	925	165,518	约0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156,145	约0	-	-	-	-	-	156,145	约0
境内自然人持股	8,448	约0	-	-	-	925	925	9,373	约0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7,170,246,773	约100	-	-	-	-925	-925	17,170,245,848	约100
1、人民币普通股	17,170,246,773	约100	-	-	-	-925	-925	17,170,245,848	约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17,170,411,366	100	-	-	-	-	-	17,170,411,366	1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高管有限售条件股份的变动导致本行境内自然人限售股持股增加 925 股，本行有限售条件股份由此减少，无限售条件股份相应增加。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 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 售股数	本期增加 限售股数	期末 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深圳市特发通信发展公司	113,089	-	-	113,089	股改限售股份	-
深圳市旅游协会	30,504	-	-	30,504	股改限售股份	-
深圳市福田区农业发展服务公司燕南农机经销	12,552	-	-	12,552	股改限售股份	-
合计	156,145	-	-	156,145	-	-

注：1、深圳市特发通信发展公司、深圳市旅游协会、深圳市福田区农业发展服务公司燕南农机经销所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于 2008 年 6 月 20 日限售期满，但有关股东尚未委托公司申请办理解除股份限售手续。

2、上表中数据未包括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高管锁定股份 9,373 股。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1,929 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总数	持股比例 (%)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自有资金	境内法人	8,510,493,066	49.56	-	-	8,510,493,066	-	-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境内法人	1,049,462,784	6.11	-	-	1,049,462,784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11,221,204	4.14	280,469,702	-	711,221,204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429,232,688	2.50	-	-	429,232,688	-	-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境内法人	389,735,963	2.27	-	-	389,735,963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法人	216,213,000	1.26	-	-	216,213,000	-	-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142,402,769	0.83	-	-	142,402,769	-	-
河南鸿宝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97,714,907	0.57	97,714,907	-	97,714,907	质押	69,400,00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信托锐进 43 期高毅晓峰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法人	56,413,748	0.33	56,413,748	-	56,413,748	-	-
全国社保基金—零四组合	境内法人	55,169,384	0.32	55,169,384	-	55,169,384	-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一致行动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自有资金”、“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与“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具有关联关系。</p> <p>2、本行未知其他股东间的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自有资金	8,510,493,066	人民币普通股	8,510,493,066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049,462,784	人民币普通股	1,049,462,78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11,221,204	人民币普通股	711,221,20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29,232,688	人民币普通股	429,232,688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389,735,963	人民币普通股	389,735,96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16,21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6,213,000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42,402,769	人民币普通股	142,402,769
河南鸿宝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7,714,907	人民币普通股	97,714,907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信托锐进 43 期高毅晓峰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6,413,748	人民币普通股	56,413,748
全国社保基金—零四组合	55,169,384	人民币普通股	55,169,38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一致行动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自有资金”、“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与“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具有关联关系。 2、本行未知其他股东间的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四、主要股东情况

1、本行无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本行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2、本行控股股东情况

本行控股股东是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截至报告期末，平安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平安寿险合计持有本行 58% 的股份，为本行的控股股东。其中，平安集团持有本行 49.56% 的股份，平安寿险持有本行 8.44% 的股份。平安集团向本行派驻董事。平安集团成立于 1988 年 3 月 21 日，注册地：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5033 号平安金融中心 47、48、109、110、111、112 层，注册资本：18,280,241,410 元，法定代表人：马明哲，营业范围：投资保险企业；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业务；开展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批准开展国内、国际保险业务；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平安集团股权结构较为分散，不存在控股股东，也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和最终受益人。平安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平安寿险不存在出质本行股份的情况。

3、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其他主要股东情况

(1)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0.83% 的股份，并向本行派驻董事。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2 年 5 月 19 日，注册地：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2072，2070 号，注册资本：3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宋健，营业范围：一般经营项目：自营和代理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按外经贸政审函字[97]第 1980 号文经营）。开展对外经济合作业务（按外经贸合函[2001]500 号文经营）。销售针纺织品，百货，工业生产资料

(不含金，银，汽车，化学危险品)，石油制品（不含成品油），五金，交电，化工（不含危险化学品），建材，工艺美术品（不含金饰品），本公司进出口商品内销；劳务服务，信息咨询，包装服务，物业管理，自有物业租赁，销售；国内货运代理；国际货运代理；汽车、汽车零配件、工程机械批发零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创业投资。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是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是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和最终受益人。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出质本行股份的情况。

(2)深圳市盈中泰投资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深圳市盈中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10,200 股份，并向本行派驻监事。深圳市盈中泰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2 月 29 日，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龙翔北路龙翔山庄 B46 栋 102 室（办公场所），法定代表人：车国宝，注册资本：1,000 万元，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声控、专卖商品）。车国宝先生是深圳市盈中泰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车国宝先生和车国全先生是深圳市盈中泰投资有限公司的最终受益人。深圳市盈中泰投资有限公司不存在出质本行股份的情况。

第七章 优先股相关情况

一、报告期内优先股的发行与上市情况

发行方式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元/股)	票面股 息率	发行数量 (股)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股)	终止 上市 日期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查询 索引	募集资金 变更情况 查询索引
非公开发 行	2016年 3月7日	100	4.37%	200,000,000	2016年 3月25日	200,000,000	-	详见本行于2017年3月17日 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 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 股)

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		15				
持5%以上优先股股份的股东或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险分红	境内法人	29.00	58,000,000	-	-	-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一个险万能	境内法人	19.34	38,670,000	-	-	-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境内法人	9.67	19,330,000	-	-	-
中邮创业基金—华夏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8.95	17,905,000	-	-	-
交银施罗德资管—交通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8.95	17,905,000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境内法人	4.47	8,930,000	-	-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2.98	5,950,000	-	-	-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投资1号单一资金信托	境内法人	2.98	5,950,000	-	-	-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2号资金信托	境内法人	2.98	5,950,000	-	-	-
招商财富—邮储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2.98	5,950,000	-	-	-
所持优先股在除股息分配和剩余财产分配以外的其他条款上具有不同设置的说明	不适用					
前10名优先股股东之间,前10名优先股股东与前10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p>1、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均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一致行动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自有资金”、“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与“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具有关联关系。</p> <p>2、本行未知其他股东间的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三、公司优先股的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月23日，本行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优先股股息发放方案的议案》。2019年2月28日，本行发布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股股息发放实施公告》。本行以优先股（以下简称“平银优01”，代码140002）发行量2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为基数，按照票面股息率4.37%计算，每股优先股派发股息人民币4.37元（含税），本次派发股息合计人民币8.74亿元（含税）。本次优先股股息的计息期间为2018年3月7日至2019年3月6日，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3月6日，除息日为2019年3月7日，派息日为2019年3月7日。本行平银优01股息发放方案在报告期内实施完毕。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股股息发放实施公告》	2019年2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四、优先股回购或转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不存在优先股回购或转换情况。

五、报告期内优先股表决权恢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不存在优先股表决权恢复情况。

六、优先股所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适用 不适用

“优先股所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请参见“第十一章 财务报告”中的“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3.权益工具”。

第八章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与上市情况

发行方式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张)	票面利率	发行数量(张)	上市日期	上市数量(张)	转股起止日期
公开发行	2019年1月21日	100	第一年为0.2%、第二年为0.8%、第三年为1.5%、第四年为2.3%、第五年为3.2%、第六年为4.0%	260,000,000	2019年2月18日	260,000,000	2019年7月25日至2025年1月21日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前10名持有人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数量(张)	占比(%)
1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自有资金	128,865,886	49.56
2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5,890,965	6.11
3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5,901,382	2.27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1,000	1.92
5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2,173,563	0.84
6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156,263	0.83
7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1,816,116	0.70
8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03,270	0.66
9	全国社保基金二零八组合	1,657,218	0.64
10	法国兴业银行	1,317,026	0.51

注1、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一致行动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自有资金”、“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与“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具有关联关系;

2、本行未知其他股东间的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三、转股价格历次调整的情况

本行于2019年6月25日(股权登记日)实施了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本行《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及有关法规规定,在本行可转债发行后,如遇本行实施利润分配,将相应调整转股价格。为此,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后,平银转债转股价格自2019年6月26日(除权除息日)起,由人民币11.77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1.63元/股。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后累计转股的情况

本行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起止日期为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自 2019 年 7 月 25 日至 2025 年 1 月 21 日。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前一交易日，已有累计面值为 7,670,500 元的平银转债转为公司 A 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 659,362 股。

五、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本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未提供担保。

六、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

本行经营情况良好，财务指标稳健，具备充分的偿债能力。2019 年 5 月 6 日，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本行及本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跟踪评级，维持本行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级，评级展望稳定，维持本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级。上述评级均未发生变化。

第九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机构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谢永林	董事长	现任	-	-	-	-	-	-	-
胡跃飞	董事、行长	现任	4,104	-	-	4,104	-	-	-
陈心颖	董事	现任	-	-	-	-	-	-	-
姚波	董事	现任	-	-	-	-	-	-	-
叶素兰	董事	现任	-	-	-	-	-	-	-
蔡方方	董事	现任	-	-	-	-	-	-	-
郭建	董事	现任	-	-	-	-	-	-	-
郭世邦	董事、副行长	现任	-	-	-	-	-	-	-
王春汉	独立董事	现任	-	-	-	-	-	-	-
王松奇	独立董事	现任	-	-	-	-	-	-	-
韩小京	独立董事	现任	-	-	-	-	-	-	-
郭田勇	独立董事	现任	-	-	-	-	-	-	-
杨如生	独立董事	现任	-	-	-	-	-	-	-
邱伟	监事长、职工监事	现任	-	-	-	-	-	-	-
车国宝	股东监事	现任	-	-	-	-	-	-	-
周建国	外部监事	现任	-	-	-	-	-	-	-
骆向东	外部监事	现任	-	-	-	-	-	-	-
储一昀	外部监事	现任	-	-	-	-	-	-	-
孙永楨	职工监事	现任	-	-	-	-	-	-	-
王群	职工监事	现任	-	-	-	-	-	-	-
杨志群	副行长	现任	-	-	-	-	-	-	-
项有志	首席财务官	现任	6,000	-	-	6,000	-	-	-
周强	董事会秘书	现任	-	-	-	-	-	-	-
姚贵平	董事、副行长	离任	-	-	-	-	-	-	-
吴鹏	副行长	离任	2,394	-	-	2,394	-	-	-
合计			12,498	-	-	12,498	-	-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吴鹏	副行长	离任	2019年3月8日	离任
杨志群	副行长	聘任	2019年4月15日	聘任
姚贵平	董事、副行长	离任	2019年6月3日	离任

三、机构和员工情况

1、机构建设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共有 84 家分行，合计 1,053 家营业机构。本行机构（含分行及专营机构）有关情况如下：

机构名称	地址	网点数	资产规模 (人民币百万元)	员工人数
深圳分行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1099 号	149	538,313	3,482
上海分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69	303,746	1,856
北京分行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	52	285,913	1,897
广州分行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强路 1 号珠控商务大厦	54	159,477	1,565
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799 号	1	83,930	132
杭州分行	杭州市下城区庆春路 36 号	34	82,609	1,178
南京分行	南京市鼓楼区山西路 128 号	35	65,246	736
宁波分行	宁波市江东区江东北路 138 号	14	61,844	493
厦门分行	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莲前街道 82 号	19	59,429	410
重庆分行	重庆市渝中区经纬大道 778 号	26	54,616	549
武汉分行	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54 号	34	53,884	660
西安分行	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 240 号	16	52,788	409
成都分行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99 号	31	42,366	639
深圳前海分行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前湾一路 63 号前海企业公馆 28A 栋	1	39,177	35
天津分行	天津市南开区南京路 349 号	34	39,110	732
大连分行	大连市中山区港隆路 21 号	23	38,796	633
福州分行	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109 号	41	31,922	529
石家庄分行	石家庄市新华区新华路 78 号	14	30,215	325
昆明分行	昆明市盘龙区青年路 448 号	34	29,566	502
佛山分行	佛山市东平新城裕和路佛山新闻中心五区	28	28,814	639
青岛分行	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 28 号	24	28,409	542
合肥分行	合肥市蜀山区东流路西 999 号	6	28,342	219
郑州分行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5 号	21	27,919	446
长沙分行	长沙市芙蓉区五一大道 456 号	13	24,701	361
济南分行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3777 号	18	22,891	467
太原分行	太原市迎泽区并州北路 6 号	5	21,606	210
惠州分行	惠州市惠城区麦地东路 8 号	11	20,988	197
东莞分行	东莞市南城区鸿福路财富广场 A 座	13	18,841	377

苏州分行	苏州市工业园区苏绣路 89 号	12	17,595	240
珠海分行	珠海市香洲区红山路 288 号	10	16,862	273
温州分行	温州市瓯海区温州大道 1707 号	19	16,060	312
海口分行	海口市龙华区金龙路 22 号	16	15,881	348
无锡分行	无锡市中山路 670 号	12	14,623	209
沈阳分行	沈阳市和平区南京北街 163 甲 1	8	12,837	299
常州分行	常州市飞龙东路 288 号	10	11,317	156
烟台分行	烟台市芝罘区环山路 96 号	3	9,788	67
南宁分行	南宁市青秀区中新路 9 号九洲国际大厦 B101-109	1	9,755	104
南昌分行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商都路 88 号锐拓融和大厦	2	8,759	175
泉州分行	泉州市丰泽区滨海街 109 号连捷国际中心大厦	20	8,069	266
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天津自贸区（空港经济区）西四路 168 号融和 广场 1 号楼	1	7,989	94
南通分行	南通市崇川区跃龙路 38 号	3	7,686	95
义乌分行	义乌市宾王路 223 号	9	7,307	152
中山分行	中山市东区兴政路 1 号	12	7,195	213
广东自贸试验区南沙分行	广州市南沙区丰泽东路 106 号	1	7,011	25
贵阳分行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金诚街	1	6,398	154
潍坊分行	潍坊市奎文区东风东街 343 号	3	3,915	57
徐州分行	江苏省徐州市西安北路 2 号	1	3,901	49
东营分行	东营市东营区府前大街 55 号	2	3,694	42
台州分行	台州市经济开发区白云山南路 181 号	9	3,350	108
漳州分行	漳州市芗城区南昌路延伸东段丽园广场	5	3,158	59
襄阳分行	襄阳市春园西路 10 号	2	2,998	39
泰州分行	泰州市海陵区青年南路 39 号	2	2,879	48
唐山分行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新华西道 31 号	1	2,749	64
临沂分行	临沂市兰山区金雀山路 10 号	3	2,239	57
宜昌分行	宜昌市伍家岗区夷陵大道 179 号中兴广场	1	2,207	34
绍兴分行	绍兴市解放大道 711-713 号	3	2,096	68
廊坊分行	廊坊市广阳区爱民东道新世界中心办公楼 F4 层	1	2,093	42
呼和浩特分行	呼和浩特市如意开发区如意和大街 56 号乌兰 财富中心 A 座 1-3 层	1	2,041	80
荆州分行	荆州市沙市区北京路凤台大厦	2	1,857	40
洛阳分行	洛阳市洛龙区滨河南路 55 号	2	1,772	48
绵阳分行	绵阳市高新区火炬西街北段 116 号	1	1,757	27
淄博分行	淄博市高新区中润大道 1 号中润综合楼	1	1,622	38
乐山分行	乐山市市中区春华路南段 358 号	2	1,546	29
盐城分行	盐城市世纪大道 611 号凤凰文化广场	1	1,524	41
芜湖分行	安徽省芜湖市镜湖区北京中路与九华中路交口 伟星时代金融中心裙楼一至二层	1	1,476	38

广东自贸试验区横琴分行	珠海市横琴新区十字门中央商务区横琴金融产业服务基地 7 号楼	1	1,442	13
湖州分行	湖州市天元颐城尚座 1 幢连家巷路 72 号	1	1,117	39
衡阳分行	湖南省衡阳市蒸湘区解放大道 21 号衡阳深国投商业中心 1 层 1104 室	1	928	24
济宁分行	济宁市洸河路与共青团路十字路口汇汲中心	1	816	31
扬州分行	江苏省扬州市江阳中路 447 号	1	753	39
日照分行	日照市泰安路 89 号	2	689	28
南阳分行	南阳市卧龙区中州路与永安路交叉口万达国际	1	479	28
红河分行	个旧市大桥街 6 号	1	456	24
威海分行	山东省威海市青岛北路 75 号	1	444	27
晋中分行	晋中市榆次区新建北路 233 号御璟城市花园二期东区一号	1	399	28
福建自贸试验区厦门片区分行	厦门市湖里区象屿路 99 号	1	318	2
咸阳分行	咸阳市渭城区人民东路 11 号鼎城花园 2 号	1	286	24
德阳分行	德阳市长江西路一段 308 号新时代广场	1	275	25
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	福州市马尾区马尾镇江滨东大道 68-1 号	1	275	4
岳阳分行	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金鹗中路 9 号公园大邸 2 栋一楼-109A	1	212	23
泰安分行	山东省泰安市泰山区东岳大街 286-1 号	1	158	27
开封分行	开封市金明大道 169 号	1	89	28
莆田分行	莆田市荔城区镇海街道梅园东路 521 号 101 室	1	-	15
重庆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重庆市渝北区财富大道 1 号	1	-	-
资金运营中心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	109,983	48
信用卡中心（含分中心）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 1 号	27	484,558	2,260
中小企业金融事业部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	1	体现在各分行	
合计		1,053	3,113,141	27,147

注：机构数按执照口径统计。

2、员工情况

2019 年 6 月末，本行共有在职员工 33,529 人（含派遣人员 771 人），需承担退休费的离退休职工 88 人。正式员工中，业务人员 22,406 人，财务及运营 7,191 人，管理及操作人员 1,974 人，行政后勤及其他人员 1,187 人；84.6%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98.9%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

第十章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本行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公开发行 260 亿元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已于 2019 年 2 月 1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具体情况详见“第八章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第十一章 财务报告

审阅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阅字(2019)第 0030 号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中期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中期财务报表附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中期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中期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中期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中期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陈岸强

中国·上海市
2019 年 8 月 7 日

注册会计师

甘莉莉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9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三	2019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269,794	278,528
存放同业款项	2	97,580	85,098
贵金属		65,624	56,835
拆出资金	3	82,884	72,934
衍生金融资产	4	17,916	21,4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15,642	36,985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2,024,866	1,949,757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7	154,602	148,768
债权投资	8	647,607	629,366
其他债权投资	9	126,671	70,6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	1,816	1,519
投资性房地产	11	197	194
固定资产	12	10,578	10,899
使用权资产	13	7,205	-
无形资产	14	4,769	4,771
商誉	15	7,568	7,5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	31,732	29,468
其他资产	17	23,715	13,778
资产总计		3,590,766	3,418,59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9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三	2019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9	137,101	149,75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	277,159	392,738
拆入资金	21	16,535	24,606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005	8,575
衍生金融负债	4	23,039	21,6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	22	30,997	7,988
吸收存款	23	2,367,562	2,149,142
应付职工薪酬	24	11,765	12,238
应交税费	25	8,745	9,366
已发行债务证券	26	417,412	381,884
租赁负债	13	7,076	-
预计负债	27	1,456	860
其他负债	28	19,311	19,792
负债合计		3,334,163	3,178,550
股东权益			
股本	29	17,170	17,170
其他权益工具	30	23,678	19,953
其中：优先股		19,953	19,953
资本公积	31	56,465	56,465
其他综合收益	45	1,583	786
盈余公积	32	10,781	10,781
一般风险准备	33	39,850	39,850
未分配利润	34	107,076	95,037
股东权益合计		256,603	240,04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590,766	3,418,59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_____ 行长 _____ 首席财务官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_____
 谢永林 胡跃飞 项有志 朱培卿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三	截至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2019年 未经审计	2018年 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35	87,111	82,008
利息支出	35	(43,472)	(44,572)
利息净收入	35	43,639	37,43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6	22,555	21,06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6	(4,164)	(3,12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6	18,391	17,939
投资收益	37	4,938	1,187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 认产生的收益/(损失)		30	(14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8	144	545
汇兑损益	39	530	(60)
其他业务收入	40	39	109
资产处置损益		(17)	70
其他收益		165	15
营业收入合计		67,829	57,241
二、营业支出			
税金及附加	41	(607)	(561)
业务及管理费	42	(19,981)	(16,980)
营业支出合计		(20,588)	(17,541)
三、减值损失前营业利润		47,241	39,700
信用减值损失	43	(26,810)	(22,23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394)	(62)
四、营业利润		20,037	17,402
加：营业外收入		39	6
减：营业外支出		(73)	(41)
五、利润总额		20,003	17,367
减：所得税费用	44	(4,600)	(3,995)
六、净利润		15,403	13,37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5,403	13,37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续)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三	截至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2019年度 未经审计	2018年度 未经审计
七、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	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27	461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的信用损失准备		675	(5)
小计		802	45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97	457
八、综合收益总额		16,200	13,829
九、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46	0.85	0.73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46	0.78	0.7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未经审计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9年1月1日余额		17,170	19,953	56,465	786	10,781	39,850	95,037	240,042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15,403	15,40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三、45	-	-	-	797	-	-	-	797
综合收益总额		-	-	-	797	-	-	15,403	16,200
(三)股东投入资本									
1.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者投入资本	三、26	-	3,725	-	-	-	-	-	3,725
(四)利润分配									
1.普通股现金分红	三、34	-	-	-	-	-	-	(2,490)	(2,490)
2.优先股股息	三、34	-	-	-	-	-	-	(874)	(874)
三、2019年6月30日余额		17,170	23,678	56,465	1,583	10,781	39,850	107,076	256,60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经审计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7年12月31日余额		17,170	19,953	56,465	(528)	10,781	38,552	79,661	222,054
首次执行修订后的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产生的变化		-	-	-	402	-	-	(4,935)	(4,533)
2018年1月1日余额		17,170	19,953	56,465	(126)	10,781	38,552	74,726	217,52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24,818	24,81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三、45	-	-	-	912	-	-	-	912
综合收益总额		-	-	-	912	-	-	24,818	25,73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1,298	(1,298)	-
3.普通股现金分红		-	-	-	-	-	-	(2,335)	(2,335)
4.优先股股息		-	-	-	-	-	-	(874)	(874)
三、2018年12月31日余额		17,170	19,953	56,465	786	10,781	39,850	95,037	240,04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未经审计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7年12月31日余额		17,170	19,953	56,465	(528)	10,781	38,552	79,661	222,054
首次执行修订后的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产生的变化		-	-	-	402	-	-	(4,935)	(4,533)
2018年1月1日余额		17,170	19,953	56,465	(126)	10,781	38,552	74,726	217,521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13,372	13,37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457	-	-	-	457
综合收益总额		-	-	-	457	-	-	13,372	13,829
(三)利润分配									
1.现金分红		-	-	-	-	-	-	(2,335)	(2,335)
2.优先股股息		-	-	-	-	-	-	(874)	(874)
三、2018年6月30日余额		17,170	19,953	56,465	331	10,781	38,552	84,889	228,1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三	截至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2019年 未经审计	2018年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10,249	59,27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11,994
吸收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00,883	81,925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	1,0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23,069	5,9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97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8,694	91,9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9,726	24,7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718	276,84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13,220)	-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106,921)	(165,295)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1,564)	-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8,101)	(7,189)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3,720)	-
应收账款净增加额		-	(2,494)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7,547)	(35,14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236)	(9,6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174)	(16,0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	(19,803)	(33,5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286)	(269,3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32	7,45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2019年 未经审计	2018年 未经审计
附注三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2,078	241,67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259	14,424
处置固定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60	1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397	256,2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0,848)	(189,0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58)	(6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806)	(189,698)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409)	66,5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务证券收到的现金	184,553	401,0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553	401,045
偿还债务证券本金支付的现金	(150,940)	(388,920)
偿付债务证券利息支付的现金	(1,799)	(1,848)
分配股利及利润支付的现金	(3,364)	(874)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725)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828)	(391,6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25	9,4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	5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221)	83,883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801	137,0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580	220,9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附注三 2019年 未经审计	2018年 未经审计
补充资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403	13,372
调整：		
信用减值损失	26,810	22,23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394	62
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利息收入	(335)	(340)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5	5
固定资产折旧	645	506
使用权资产折旧	999	-
无形资产摊销	592	3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3	226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净损失	10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68)	(1,434)
外汇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24	(2,044)
投资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	(15,884)	(15,23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2,529)	(661)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96	-
已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	7,439	8,1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14,763)	(107,3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08,141	89,553
预计诉讼损失的计提/(冲回)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6,432</u>	<u>7,455</u>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	3,78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22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47	217,121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32,79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u>(221)</u>	<u>83,883</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在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经济特区内原6家农村信用社进行股份制改造的基础上设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1987年5月10日以自由认购的形式首次向社会公开发售人民币普通股，于1987年12月22日正式设立。1991年4月3日，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000001。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17,170百万元，每股面值1元。

本公司于2012年2月9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控股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的议案》以及《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该次吸收合并原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平安银行”)事宜业经中国银行保险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保监会”)《中国银监会关于深圳发展银行吸收合并平安银行的批复》(银监复(2012)192号)批准。

于2012年6月12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原平安银行办理注销登记。2012年7月，经银保监会《中国银监会关于深圳发展银行更名的批复》(银监复(2012)397号)同意本公司(原名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变更为“Ping An Bank Co., Ltd.”。

本公司的注册办公所在地为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本公司总部设在深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经营。经银保监会批准领有00386413号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为B0014H144030001，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185379H号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经批准的商业银行业务。本公司之最终控股公司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8月7日决议批准。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编制基础

本中期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中期财务报告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2017年修订)的要求进行列报和披露。本中期财务报表应与本公司经审计的2018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中期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19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本财务报表均以人民币百万元为单位列示。

5.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余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6.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企业合并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按照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合并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包括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本公司在取得子公司控制权之日合并该子公司，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终止将其合并入账。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判断主体的控制方时，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没有被作为设计主体架构时的决定性因素(例如表决权仅与行政管理事务相关)，而主导该主体相关活动的依据是合同或相应安排。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与本公司的财务报表无重大差异。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外币折算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计入利润表的“汇兑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初始交易日的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以公允价值确认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利润表的“汇兑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8. 贵金属

贵金属主要包括黄金。本公司非交易性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较低者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为交易目的而获得的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公允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后续计量，相关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i) 金融工具的初始确认和计量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于初始确认时，本公司按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则还应该加上或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获得或发行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例如手续费和佣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作为费用计入损益。初始确认后，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立即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并计入损益。

当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不同时，本公司按以下方式确认该差额：

- (i) 如果该公允价值是依据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或基于仅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确定，那么该差额计入损益。
- (ii) 在其他情况下，本公司将该差额进行递延，且逐项确定首日损益递延后确认损益的时点。该差额可以递延在金融工具的存续期内摊销，或递延至能够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确定该工具的公允价值为止，或者也可以在金融工具结算时实现损益。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ii) 金融资产的分类及后续计量

分类

本公司将其金融资产分为以下类别：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业务模式反映了本公司如何管理其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也就是说，本公司的目标是仅为收取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还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如果以上两种情况都不适用(例如，以交易为目的持有金融资产)，那么该组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其他”，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业务模式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或包括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的双重目的，本公司将评估金融工具的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支付。进行该评估时，本公司考虑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符，即利息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基本借贷安排相符的利润率的**对价**。若合同条款引发了与基本借贷安排不符的**风险或波动敞口**，则相关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资产，在确定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本金和利息的支付时，应将其作为一个整体分析。

后续计量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例如贷款、政府债券和公司债券。

债务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该项资产的业务模式和该项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公司按照以下三种计量方式对债务工具进行分类：

- **以摊余成本计量：**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而持有，且其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利息的支付的资产被分类成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本公司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账款、债权投资和其他应收款项。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ii) 金融资产的分类及后续计量(续)

债务工具(续)

- **以摊余成本计量(续):**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i)扣除已偿还的本金；(ii)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iii)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的利息收入，并列示为“利息收入”。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即，扣除损失准备之前的摊余成本)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计算时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但包括交易费用、溢价或折价、以及支付或收到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及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而持有，且其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利息的支付的资产，被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类资产后续以公允价值计量，与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和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之外，账面价值的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权益重分类至损益。这些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并计入损益。本公司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主要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其他债权投资。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有序交易，是指在计量日前一段时期内相关资产或负债具有惯常市场活动的交易。清算等被迫交易不属于有序交易。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不符合以摊余成本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类资产后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为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以及因不符合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的金融投资按票面利率确认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ii) 金融资产的分类及后续计量(续)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即不包含付款的合同义务且享有发行人净资产和剩余收益的工具，例如普通股。

本公司投资的所有权益工具投资后续以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进行指定后，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且后续不得重分类至损益(包括处置时)。作为投资回报的股利收入于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时在损益中确认。

(iii) 金融负债的分类及后续计量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其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非是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则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 (1) 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 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按照(1)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应当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在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后续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iii) 金融负债的分类及后续计量(续)

可转换公司债券

可转换公司债券包括负债部份和权益部份。负债组成部分体现了支付固定本息义务, 被分类为负债并在初始确认时按照未嵌入可转换期权的同类债券的市场利率计算其公允价值, 并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权益组成部分体现了将负债转换成普通股的嵌入期权, 按照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整体发行所得与其负债组成部分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所有直接的交易费用按照负债和权益组成部分占发行所得的比例分摊。

当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股票时, 按转换的股数与股票面值计算的金额转换为股本,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组成部分的账面余额与上述股本之间的差额, 计入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iv) 金融资产的减值

对于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资产, 以及信用承诺(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开出保函、开出信用证和贷款承诺), 本公司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本公司在每个报告日确认相关的减值准备。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反映了以下各项要素:

- 通过评估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金额;
- 货币的时间价值; 及
- 在报告日无需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相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及有依据的信息。

信用承诺的信用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但如果一项工具同时包含贷款和未使用的承诺, 且本公司不能把贷款部分与未使用的承诺部分产生的预期信用损失区分开, 那么两者的损失准备一并列报在贷款的损失准备中, 除非两者的损失准备合计超过了贷款账面余额, 则将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其他适用减值规定的金融资产通过调整其账面金额确认信用损失。

附注七、1.2 进一步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的的计量方法。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v) 贷款合同修改

本公司有时会重新商定或修改客户贷款的合同，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出现这种情况时，本公司会评估修改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公司在进行评估时考虑的因素包括：

- (1) 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借款人出现财务困难时，该修改是否仅将合同现金流量减少为预期借款人能够清偿的金额。
- (2) 是否新增了任何实质性的条款，例如增加了分享利润/权益性回报的条款，导致合同的风险特征发生了实质性变化。
- (3) 在借款人并未出现财务困难的情况下，大幅延长贷款期限。
- (4) 贷款利率出现重大变化。
- (5) 贷款币种发生改变。
- (6) 增加了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大幅改变了贷款的信用风险水平。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公司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且对新资产重新计算一个新的实际利率。在这种情况下，对修改后的金融资产应用减值要求时，包括确定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增加时，本公司将上述合同修改日期作为初始确认日期。对于上述新确认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也要评估其在初始确认时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特别是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债务人不能履行初始商定的付款安排时。账面价值的改变作为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则合同修改不会导致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本公司根据修改后的合同现金流量重新计算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并将修改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在计算新的账面余额时，仍使用初始实际利率(或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对修改后的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vi) 除合同修改以外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到期，或该权利已转移且(i)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ii)本公司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本公司并未保留对该资产的控制，则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在某些交易中，本公司保留了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但承担了将收取的现金流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合同义务，并已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本公司满足以下条件的“过手”安排，则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资产：

- (1) 只有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 (2) 禁止出售或抵押该金融资产；且
- (3) 有义务尽快将从该金融资产收取的所有现金流划转给最终收款方。

对于根据标准回购协议及融券交易下提供的担保品(股票或债券)，由于本公司将按照预先确定的价格进行回购，实质上保留了担保品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并不符合终止确认的要求。

当本公司已经转移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且保留了对该资产的控制，则应当适用继续涉入法进行核算，根据对被转移资产继续涉入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资产，同时确认相关负债，以反映本公司保留的权利或义务。如果被转移资产按摊余成本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公司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摊余成本；如果被转移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公司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公允价值。

10.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根据合同约定，当特定的债务人无法偿债时，财务担保合同的签发人必须向持有人补偿相关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初始以公允价值计量，后续按以下两项孰高进行计量：

- 按照附注二、9(iv)中的方式计算的减值准备金额；
- 初始确认金额减去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认的收入。

本公司提供的信用承诺按照附注二、9(iv)计算的减值准备金额进行计量。

本公司并未承诺以任何低于市场利率的价格发放贷款，也不以支付现金或发行其他金融工具作为贷款承诺的净结算。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指一种金融产品，其价值取决于其所依附的另一种“基础性”金融产品指数或其他变量的价值。通常这些“基础性”产品包括股票、大宗商品、债券市价、指数市价或汇率及利率等。本公司运用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外汇类、利率类及贵金属及其他类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合同签订之日进行初始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为正反映为资产，为负反映为负债。

某些衍生工具被嵌入混合合同中，如可转换公司债券中的转股权、结构性存款中嵌入的与利率等挂钩的利息支付额。对于主合同是金融资产的混合合同，本公司对其整体进行分类和计量。对于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的混合合同，在符合以下条件时，将嵌入衍生工具拆分为独立的衍生工具处理：

- (i) 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并非紧密相关；
- (ii) 具有相同条款但独立存在的工具满足衍生工具的定义；且
- (iii) 混合工具并未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可以选择将被拆分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者选择将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的混合合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2. 金融工具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i) 企业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 (ii) 企业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2)**将来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其他权益工具以实际收到的对价扣除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交易费用后的金额确认。

其他权益工具存续期间分派股利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主要是已出租的建筑物及相应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35年	1%-5%	2.7%-6.6%

15.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i) 固定资产确认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能予以确认。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以上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ii)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按历史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列示。历史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合理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其中：房产	15-35年	1%-5%	2.7%-6.6%
其中：自有房产改良工程支出	5或10年	-	20.0%或10.0%
运输工具	5-8年	3%-5%	11.9%-19.4%
办公设备及电子设备	3-10年	1%-5%	9.5%-33.0%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均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列为相关类别的固定资产或长期待摊费用。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计至可回收金额。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使用寿命	年折旧率
软件及其他	3-5年	20%-33%
核心存款	20年	5%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均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均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

- (i)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ii)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iii)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iv)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且
- (v)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租赁费和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租赁费是指以经营性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租赁费用，根据合同期限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根据合同或协议期限与受益期限孰短原则确定摊销期限，并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初始公允价值与相关贷款本金和已确认的利息及减值准备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于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抵债资产跌价准备，计入利润表的“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0. 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除金融资产及抵债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收入及支出的确认

收入与支出是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或流出本公司，且有关收入或支出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以下基准确认：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利息收入是用实际利率乘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计算得出，以下情况除外：

- (i) 对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其利息收入用经信用调整的原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计算得出。
- (ii) 不属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但后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或“第三阶段”)，其利息收入用实际利率乘以摊余成本(即，扣除损失准备后的净额)计算得出。

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预计存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即扣除损失准备之前的摊余成本)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的利率。实际利率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公司通过特定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手续费收入主要分为两类：

- (i) 通过在特定时点或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
此类手续费在服务期间按权责发生制确认，主要包括佣金、资产管理费、托管费以及其他管理咨询费。
- (ii) 通过特定交易服务收取的手续费
因协商、参与协商第三方交易，例如收购股份或其他债券、买卖业务而获得的手续费和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收入。与交易的效益相关的手续费和佣金在完成实际约定的条款后才确认收入。

本公司授予银行卡用户的奖励积分，按其公允价值确认为合同负债，在客户兑换奖励积分或积分失效时，将原计入合同负债的与所兑换积分或失效积分相关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于本公司获得收取股利的权利被确立时确认。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3.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其他所得税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当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递延所得税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i)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ii)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所得税(续)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2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设定提存计划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内退福利计划

对于本公司的境内特定员工，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这些福利为不注入资金的福利，其提供成本采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评估确定。

25. 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货币性资产，现金流量表所指的现金等价物包括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的投资，存放中央银行的非限定性款项，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构成关联方。

27. 受托业务

本公司以被任命者、受托人或代理人等受托身份进行活动时，该委托活动所产生的资产与该资产偿还客户的保证未包括在本报表。

本公司代表第三方贷款人发放委托贷款，记录在表外。本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按照提供资金的委托人的指令发放委托贷款给借款人。本公司与这些第三方贷款人签订合同，代表他们管理和回收贷款。委托贷款发放的标准以及所有条件包括贷款目的、金额、利率和还款安排等，均由第三方贷款人决定。本公司对与这些委托贷款有关的管理活动收取手续费，并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平均确认收入。委托贷款的损失风险由第三方贷款人承担。

28.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公司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分部信息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0.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

31.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除外：

- (i)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ii)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iii)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其中本公司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损失准备通过结合前瞻性信息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对于该部分的损失准备的计量详见附注二、9(iv)及附注七、1.2。

32. 交易日会计

所有按照常规方式进行的金融资产的买卖均在交易日确认，即本公司有义务购买或出售资产的日期确认交易。按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指买卖的金融资产的交付需在按照市场规则或惯例确定的时限内进行。

33. 股利

资产负债表日后，宣告及经批准的拟分配发放的股利，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作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在附注中披露。应付股利于批准发放股利当期确认为负债。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4. 债务重组

债务重组，是指在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的情况下，债权人按照其与债务人达成的协议或者法院的裁定作出让步的事项。

作为债权人，以现金清偿债务的，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收到的现金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的，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受让的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债务转为资本的，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享有债务人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债权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上述方式的组合的，依次以收到的现金、接受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债权人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冲减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再按照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方式进行处理。

重组债权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将上述差额冲减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5. 重大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i)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ii)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和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信用承诺使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其减值准备；其中涉及关键定义、参数和假设的建立和定期复核，例如对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行为的估计(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存在许多重大判断，例如：

- 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选择恰当的计量模型，并确定计量相关的关键参数；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
- 用于前瞻性计量的经济指标、经济情景及其权重的采用；
- 针对模型未覆盖的重大不确定因素的管理层叠加调整；及
- 阶段三的企业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未来现金流预测。

关于上述判断及估计的具体信息请参见附注七、1.2。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5. 重大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续)

(iii) 所得税

本公司需要对某些交易未来的税务处理作出判断以确认所得税准备。本公司根据中国税收法规，谨慎判断所得税对交易的影响并相应地计提所得税准备。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未来应课税利润有可能用作抵销有关暂时性差异时才可确认。对此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重大判断，并需要就是否有足够的未来应课税利润以抵销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计。

(iv) 结构化主体控制权的判断

当本公司在结构化主体中担任资产管理人时，本公司将评估就该结构化主体而言，本公司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资产管理人仅是代理人，则其主要代表其他方(结构化主体的其他投资者)行使决策权，因此并不控制该结构化主体。但若资产管理人被判断为主要代表其自身行使决策权，则是主要责任人，因而控制该结构化主体。在评估判断时，本公司综合考虑了多方面因素并定期重新评估，例如：资产管理人决策权的范围、其他方持有的权利、资产管理人因提供管理服务而获得的薪酬水平、任何其他安排(诸如直接投资)所带来的面临可变动报酬的风险敞口等。

对于本公司拥有利益或提供流动性支持，但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披露，请详见附注三、50。

(v)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使用熟悉情况的交易各方自愿进行的近期公平市场交易(若可获得)，参照本质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现行公允价值，折现现金流量分析和期权定价模型。在可行的情况下，估值技术尽可能使用市场参数。然而，当缺乏市场参数时，管理层需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贷风险、市场波动率、相关性等方面作出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vi) 商誉减值

本公司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且当商誉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时，亦进行减值测试。在进行减值测试时，需要将商誉分配到相应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并预计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未来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vii) 核心存款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核心存款的剩余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包括对相关参数及假设等指标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复核并作出适当调整，使核心存款在恰当的剩余使用寿命内摊销。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6.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财政部于2018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已采用上述准则编制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的财务报表，对本公司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2018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按照修订后的租赁准则，对本公司2019年1月1日的报表科目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9年1月1日
对于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合同，本公司按照剩余租赁期区分不同的衔接方法：	使用权资产	7,396
	租赁负债	7,022
剩余租赁期长于1年的，本公司根据2019年1月1日的剩余租赁付款额和增量借款利率确认租赁负债，并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根据2019年1月1日增量借款利率确定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原计入其他资产的预付租金转入使用权资产。	其他资产	(374)

剩余租赁期短于1年的，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对于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合同，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于2019年1月1日，本公司将原租赁准则下披露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调整为新租赁准则下确认的租赁负债的调节表如下：

	本公司
于2018年12月31日披露未来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	8,668
按增量借款利率折现计算的上述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的现值	7,518
减：采用简化方式处理的租赁合同付款额的现值	(496)
于2019年1月1日确认的租赁负债	<u>7,022</u>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7. 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项及有关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注)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3%、5%、6%、9%、10%、13%、16%
城市建设维护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7%

注：根据《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号)，企业在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新购进的除房屋、建筑物以外的固定资产，单位价值不超过500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三、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5,143	5,015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人民币	204,609	222,974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外币	6,980	6,455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50,232	41,899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财政性存款	2,736	2,070
小计	<u>269,700</u>	<u>278,413</u>
加：应计利息	94	115
合计	<u>269,794</u>	<u>278,528</u>

本公司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存款范围，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法定准备金，此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10%(2018年12月31日：12%)，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为5%(2018年12月31日：5%)。

财政性存款是指来源于财政性机构并按规定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款项。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存放同业款项

按同业所在地区和类型分析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境内银行同业	84,153	72,688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3,145	2,703
境外银行同业	10,370	8,975
境外其他金融机构	-	1
小计	97,668	84,367
加：应计利息	702	1,094
减：减值准备(见附注三、18)	(790)	(363)
合计	97,580	85,098

3. 拆出资金

按交易对手所在地区和类型分析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u>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u>		
境内银行同业	53,822	50,890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5,222	1,222
境外银行同业	20,083	17,022
小计	79,127	69,134
加：应计利息	211	216
减：减值准备(见附注三、18)	(267)	(172)
小计	79,071	69,178
<u>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u>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3,806	3,746
加：应计利息	7	10
小计	3,813	3,756
合计	82,884	72,934

于2019年6月30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38百万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6百万元)，参见附注三、1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如下：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3个月内	3个月到1年	1年到5年	5年以上	合计	资产	负债
2019年6月30日							
外汇衍生工具：							
外币远期、外币掉期 及外币期权合约	452,928	312,847	23,959	-	789,734	3,440	(3,407)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互换及其他利率类 类衍生工具	931,733	1,473,430	1,254,733	5,705	3,665,601	10,881	(10,985)
贵金属衍生工具	94,106	41,710	200	-	136,016	3,595	(8,647)
合计	<u>1,478,767</u>	<u>1,827,987</u>	<u>1,278,892</u>	<u>5,705</u>	<u>4,591,351</u>	<u>17,916</u>	<u>(23,039)</u>
2018年12月31日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3个月内	3个月到1年	1年到5年	5年以上	合计	资产	负债
外汇衍生工具：							
外币远期、外币掉期 及外币期权合约	476,739	386,716	11,292	-	874,747	7,359	(6,875)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互换及其他利率类 类衍生工具	935,837	1,251,313	979,519	1,880	3,168,549	11,828	(12,060)
贵金属衍生工具	55,369	28,502	200	-	84,071	2,273	(2,670)
合计	<u>1,467,945</u>	<u>1,666,531</u>	<u>991,011</u>	<u>1,880</u>	<u>4,127,367</u>	<u>21,460</u>	<u>(21,605)</u>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是指其所依附的“基础性”资产的价值。该合同价值体现了本公司的交易量，但并不反映其风险。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a) 按交易方类别分析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银行同业	5,993	10,370
其他金融机构	9,634	26,566
	<u>15,627</u>	<u>36,936</u>
加：应计利息	15	51
减：减值准备(见附注三、18)	-	(2)
合计	<u>15,642</u>	<u>36,985</u>

(b) 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债券	15,528	35,978
票据	99	958
	<u>15,627</u>	<u>36,936</u>
加：应计利息	15	51
减：减值准备(见附注三、18)	-	(2)
合计	<u>15,642</u>	<u>36,985</u>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6.1 按企业和个人分布情况分析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u>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u>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贷款	<u>752,559</u>	<u>781,829</u>
个人贷款和垫款：		
住房按揭贷款	187,998	182,363
新一贷	153,361	153,745
汽车金融贷款	165,802	172,029
信用卡应收账款	510,958	473,295
其他	206,789	172,581
小计	<u>1,224,908</u>	<u>1,154,013</u>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1,977,467	1,935,842
加：应计利息	6,186	6,261
减：贷款减值准备(见附注三、6.6)	<u>(63,216)</u>	<u>(54,033)</u>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合计	<u>1,920,437</u>	<u>1,888,070</u>
<u>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u>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贷款	42,156	19,985
贴现	<u>62,273</u>	<u>41,702</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合计	<u>104,429</u>	<u>61,687</u>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2,024,866</u>	<u>1,949,757</u>

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贴现中有人民币5,312百万元质押于向中央银行借款协议(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4,178百万元)。

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贷款中有人民币87,560百万元质押于中国人民银行提供的中期借贷便利(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85,468百万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本公司通过向第三方转让或者信贷资产证券化等方式转让处置贷款共计人民币7,445百万元并予以终止确认(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人民币17,568百万元)。

于2019年6月30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532百万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54百万元)，参见附注三、6.6。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2 按行业分析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农牧业、渔业	4,515	5,837
采掘业(重工业)	33,188	41,140
制造业(轻工业)	108,456	119,845
能源业	17,459	21,745
交通运输、邮电	34,736	39,131
商业	95,404	101,104
房地产业	199,655	176,016
社会服务、科技、文化、卫生业	143,833	144,186
建筑业	43,606	45,403
贴现	62,273	41,702
个人贷款	1,224,908	1,154,013
其他	113,863	107,407
贷款和垫款总额	2,081,896	1,997,529
加：应计利息	6,186	6,261
减：贷款减值准备(见附注三、6.6)	(63,216)	(54,033)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024,866	1,949,757

6.3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分析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信用贷款	845,824	795,356
保证贷款	193,047	200,873
附担保物贷款	980,752	959,598
其中：抵押贷款	698,755	671,915
质押贷款	281,997	287,683
小计	2,019,623	1,955,827
贴现	62,273	41,702
贷款和垫款总额	2,081,896	1,997,529
加：应计利息	6,186	6,261
减：贷款减值准备(见附注三、6.6)	(63,216)	(54,033)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024,866	1,949,75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4 按担保方式分类的逾期贷款分析(不含应计利息)

	2019年6月30日				合计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至 1年(含1年)	逾期1年至 3年(含3年)	逾期3年 以上	
信用贷款	10,821	8,519	756	1,237	21,333
保证贷款	1,367	3,080	3,643	263	8,353
附担保物贷款	7,182	9,288	5,743	250	22,463
其中：抵押贷款	4,739	4,300	4,347	95	13,481
质押贷款	2,443	4,988	1,396	155	8,982
合计	19,370	20,887	10,142	1,750	52,149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至 1年(含1年)	逾期1年至 3年(含3年)	逾期3年 以上	
信用贷款	9,817	7,140	1,275	1,119	19,351
保证贷款	1,490	4,610	2,924	266	9,290
附担保物贷款	6,665	11,564	4,774	299	23,302
其中：抵押贷款	4,060	7,123	3,703	160	15,046
质押贷款	2,605	4,441	1,071	139	8,256
合计	17,972	23,314	8,973	1,684	51,943

逾期贷款是指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或以上的贷款。上述按担保方式分类的逾期贷款，对于可以分期付款偿还的客户贷款及垫款，如果部分分期付款已逾期，该等贷款的全部金额均被分类为逾期。

若上述逾期贷款中剔除分期还款账户中尚未到期的分期贷款，则于2019年6月30日的逾期贷款余额为人民币48,763百万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49,480百万元)。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5 按地区分布情况分析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东区	592,438	588,078
南区	369,835	349,964
西区	192,279	184,593
北区	291,406	298,178
总行	635,938	576,716
贷款和垫款总额	<u>2,081,896</u>	<u>1,997,529</u>
加：应计利息	6,186	6,261
减：贷款减值准备(见附注三、6.6)	<u>(63,216)</u>	<u>(54,033)</u>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2,024,866</u>	<u>1,949,757</u>

对应的机构为：

“东区”：上海分行、杭州分行、扬州分行、义乌分行、台州分行、绍兴分行、湖州分行、宁波分行、温州分行、南京分行、无锡分行、常州分行、苏州分行、南通分行、泰州分行、福州分行、漳州分行、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厦门分行、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分行、泉州分行、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合肥分行、芜湖分行、徐州分行、南昌分行、盐城分行、莆田分行；

“南区”：深圳分行、深圳前海分行、广州分行、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南沙分行、珠海分行、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横琴分行、佛山分行、东莞分行、惠州分行、中山分行、海口分行、长沙分行、衡阳分行、岳阳分行、南宁分行；

“西区”：重庆分行、成都分行、德阳分行、乐山分行、绵阳分行、昆明分行、红河分行、武汉分行、荆州分行、襄阳分行、宜昌分行、西安分行、咸阳分行、贵阳分行、重庆自贸试验区分行；

“北区”：北京分行、大连分行、天津分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济南分行、临沂分行、潍坊分行、东营分行、青岛分行、烟台分行、日照分行、郑州分行、洛阳分行、沈阳分行、石家庄分行、太原分行、唐山分行、淄博分行、济宁分行、晋中分行、廊坊分行、南阳分行、威海分行、呼和浩特分行、开封分行、泰安分行；

“总行”：总行部门，含信用卡事业部、资金运营中心、特殊资产管理中心、金融同业事业部、资产管理事业部、交易银行事业部等。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6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

	2019年6月30日止 上半年度	2018年度
<u>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u>		
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		
余额	54,033	43,810
首次执行修订后的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影响	-	3,899
2019年1月1日和2018年1月1日余额	54,033	47,709
本期/年计提	23,219	43,557
本期/年核销及出售(注)	(21,392)	(46,409)
本期/年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7,565	9,356
贷款和垫款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减少	(335)	(675)
本期/年其他变动	126	495
期/年末余额小计(见附注三、18)	63,216	54,033
<u>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u>		
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		
余额	154	-
首次执行修订后的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影响	-	54
2019年1月1日和2018年1月1日余额	154	54
本期/年计提	378	100
期/年末余额小计	532	154
期/年末余额合计	63,748	54,187

注：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本公司已核销贷款对应的尚未结清合同金额为人民币21,340百万元，本公司仍然力图全额收回合法享有的债权。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债券		
政府	28,972	19,835
政策性银行	36,477	14,027
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	26,925	37,365
企业	8,359	6,537
基金	36,340	45,567
资产管理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收益权	9,039	11,746
信托计划及信托收益权	4,095	5,810
购买他行理财产品	2,503	5,159
资产证券化资产支持证券	1,082	1,708
权益投资	533	666
其他	277	348
	<hr/>	<hr/>
合计	154,602	148,768

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投资的债券中有人民币121百万元质押于国库定期存款(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00百万元)。

8. 债权投资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债券		
政府	376,726	335,577
政策性银行	57,560	62,913
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	65,955	53,255
企业	28,404	25,594
资产管理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收益权	83,953	110,520
信托计划及信托收益权	34,768	38,771
资产证券化资产支持证券	981	2,317
小计	648,347	628,947
	<hr/>	<hr/>
加：应计利息	7,862	7,780
减：减值准备(见附注三、18)	(8,602)	(7,361)
	<hr/>	<hr/>
合计	647,607	629,366

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投资的债券有人民币30,993百万元质押于卖出回购协议中；本公司投资的债券中有人民币20,918百万元质押于国库定期存款中；本公司投资的债券中有人民币91,000百万元质押于向中央银行借款协议。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其他债权投资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债券		
政府	11,328	1,583
政策性银行	18,988	14,145
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	16,941	8,876
企业	8,589	6,388
资产证券化资产支持证券	10,650	4,288
资产管理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收益权	18,420	9,610
信托计划及信托收益权	40,427	25,089
小计	<u>125,343</u>	<u>69,979</u>
加：应计利息	<u>1,328</u>	<u>685</u>
合计	<u>126,671</u>	<u>70,664</u>

2019年6月30日

	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累计已计提减值金额
债务工具	125,914	126,671	757	(832)

2018年12月31日

	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累计已计提减值金额
债务工具	70,077	70,664	587	(33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上市股权	11	8
非上市股权	1,805	1,511
合计	1,816	1,519

2019年6月30日			
	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上市股权	-	11	11
非上市股权	1,881	1,805	(76)
合计	1,881	1,816	(65)

2018年12月31日			
	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上市股权	-	8	8
非上市股权	1,577	1,511	(66)
合计	1,577	1,519	(5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投资性房地产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原值：		
期/年初余额	312	329
转至固定资产	(38)	(37)
固定资产转入	47	20
期/年末余额	<u>321</u>	<u>312</u>
累计折旧：		
期/年初余额	118	120
计提	5	9
转至固定资产	(10)	(13)
固定资产转入	11	2
期/年末余额	<u>124</u>	<u>118</u>
账面价值		
期/年末数	<u>197</u>	<u>194</u>
期/年初数	<u>194</u>	<u>209</u>

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6百万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3百万元)的投资性房地产未取得产权登记证明。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来自投资性房地产的租金总收益为人民币15百万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人民币15百万元)，发生的直接经营费用为人民币1百万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人民币1百万元)。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固定资产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 电子设备	合计
原值:				
期初余额	10,857	92	6,538	17,487
增加	42	-	317	359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8	-	-	38
转至投资性房地产	(47)	-	-	(47)
在建工程转入	2	-	5	7
减少	(29)	-	(258)	(287)
期末余额	10,863	92	6,602	17,557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2,739	54	3,793	6,586
增加	216	4	425	645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0	-	-	10
转至投资性房地产	(11)	-	-	(11)
减少	(25)	-	(228)	(253)
期末余额	2,929	58	3,990	6,977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2	-	-	2
期末余额(见附注三、18)	2	-	-	2
账面价值				
2019年6月30日	7,932	34	2,612	10,578
2018年12月31日	8,116	38	2,745	10,899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固定资产(续)

2018 年度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 电子设备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8,452	98	5,262	13,812
增加	24	5	1,555	1,58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7	-	-	37
转至投资性房地产	(20)	-	-	(20)
在建工程转入	2,389	-	1	2,390
减少	(25)	(11)	(280)	(316)
年末余额	10,857	92	6,538	17,487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2,364	50	3,360	5,774
增加	412	12	710	1,13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3	-	-	13
转至投资性房地产	(2)	-	-	(2)
减少	(48)	(8)	(277)	(333)
年末余额	2,739	54	3,793	6,586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2	-	-	2
年末余额	2	-	-	2
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8,116	38	2,745	10,899
2017 年 12 月 31 日	6,086	48	1,902	8,036

于2019年6月30日，原值为人民币73百万元，净值为人民币21百万元(2018年12月31日：原值为人民币73百万元，净值为人民币22百万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已在使用但仍未取得产权登记证明。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租赁合同

(a) 于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物业
使用权资产原值：	
期初余额	7,396
本期增加	808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u>8,204</u>
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999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u>999</u>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
期末余额	-
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	
2019年6月30日	<u>7,205</u>
2019年1月1日	<u>7,396</u>
租赁负债	<u>7,076</u>

(b) 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相关的租赁付款额为32百万元。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无形资产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核心存款(注)	软件	其他	合计
成本/评估值				
期初余额	5,757	4,088	7	9,852
本期购入	-	55	-	55
开发支出转入	-	548	-	548
本期减少	-	(18)	-	(18)
期末余额	5,757	4,673	7	10,437
摊销				
期初余额	2,159	2,916	6	5,081
本期摊销	144	448	-	592
本期减少	-	(5)	-	(5)
期末余额	2,303	3,359	6	5,668
账面价值				
2019年6月30日	3,454	1,314	1	4,769
2018年12月31日	3,598	1,172	1	4,771
2018年度				
	核心存款(注)	软件	其他	合计
成本/评估值				
年初余额	5,757	3,132	7	8,896
本年购入	-	638	-	638
开发支出转入	-	352	-	352
本年减少	-	(34)	-	(34)
年末余额	5,757	4,088	7	9,852
摊销				
年初余额	1,871	2,319	5	4,195
本年摊销	288	599	1	888
本年减少	-	(2)	-	(2)
年末余额	2,159	2,916	6	5,081
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3,598	1,172	1	4,771
2017年12月31日	3,886	813	2	4,701

注：核心存款是指由于银行与客户间稳定的业务关系，在未来一段期间内预期继续留存在该银行的账户。核心存款的无形资产价值反映未来期间以较低的替代融资成本使用该账户存款带来的额外现金流量的现值。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商誉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减值准备
原平安银行	7,568	-	-	7,568	-

2018年度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减值准备
原平安银行	7,568	-	-	7,568	-

本公司于2011年7月收购原平安银行，形成商誉人民币7,568百万元。

本公司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于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未发现商誉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互抵前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及对应的暂时性差异列示如下：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 资产/(负债)
<u>递延所得税资产</u>				
资产减值准备	133,981	33,495	118,564	29,641
工资薪金	-	-	4,584	1,146
其他	27	7	232	58
小计	134,008	33,502	123,380	30,845
<u>递延所得税负债</u>				
吸收合并原平安银行产生的公允价值 评估增值	(3,656)	(914)	(3,796)	(949)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负债、衍生金融工具 及贵金属公允价值变动	(980)	(245)	(136)	(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60)	(165)	(500)	(125)
固定资产	(1,784)	(446)	(1,076)	(269)
小计	(7,080)	(1,770)	(5,508)	(1,377)
净值	126,928	31,732	117,872	29,46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续)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2018年 12月31日	在损益确认 (附注三、44)	在其他综合 收益确认 (附注三、45)	2019年 6月30日
<u>递延所得税资产</u>				
资产减值准备	29,641	4,079	(225)	33,495
工资薪金	1,146	(1,146)	-	-
其他	58	(51)	-	7
小计	30,845	2,882	(225)	33,502
<u>递延所得税负债</u>				
吸收合并原平安银行产生的公允价 值评估增值	(949)	35	-	(914)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负债、衍生金融工具 及贵金属公允价值变动	(34)	(211)	-	(2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25)	-	(40)	(165)
固定资产	(269)	(177)	-	(446)
小计	(1,377)	(353)	(40)	(1,770)
净值	29,468	2,529	(265)	31,73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续)

2018年度

	2017年 12月31日	金融工具会 计准则修订 的影响	2018年 1月1日	在损益确认 (附注三、44)	在其他综合 收益确认 (附注三、45)	2018年 12月31日
<u>递延所得税资产</u>						
资产减值准备	24,462	1,379	25,841	3,934	(134)	29,641
工资薪金	889	-	889	257	-	1,146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负债、衍生金融工具及贵金属公允价值变动	544	265	809	(809)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45	45	(45)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79	(179)	-	-	-	-
其他	15	-	15	43	-	58
小计	<u>26,089</u>	<u>1,510</u>	<u>27,599</u>	<u>3,380</u>	<u>(134)</u>	<u>30,845</u>
<u>递延所得税负债</u>						
吸收合并原平安银行产生的公允价值评估增值	(1,019)	-	(1,019)	70	-	(949)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负债、衍生金融工具及贵金属公允价值变动	-	-	-	(34)	-	(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	45	(170)	(125)
固定资产	(81)	-	(81)	(188)	-	(269)
小计	<u>(1,100)</u>	<u>-</u>	<u>(1,100)</u>	<u>(107)</u>	<u>(170)</u>	<u>(1,377)</u>
净值	<u>24,989</u>	<u>1,510</u>	<u>26,499</u>	<u>3,273</u>	<u>(304)</u>	<u>29,468</u>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其他资产

(a) 按性质分析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预付账款及押金(见附注三、17b)	1,514	1,245
暂付诉讼费(见附注三、17c)	1,173	1,064
应收手续费	962	927
抵债资产(见附注三、17d)	4,888	4,623
在建工程(见附注三、17e)	945	738
长期待摊费用(见附注三、17f)	1,000	1,094
应收清算款	11,701	1,886
开发支出	306	708
应收利息	1,173	1,152
其他(见附注三、17g)	1,578	1,322
其他资产合计	<u>25,240</u>	<u>14,759</u>
减：减值准备		
暂付诉讼费(见附注三、17c)	(589)	(486)
抵债资产(见附注三、17d)	(548)	(256)
其他(见附注三、17g)	(388)	(239)
减值准备合计	<u>(1,525)</u>	<u>(981)</u>
其他资产净值	<u>23,715</u>	<u>13,778</u>

(b) 预付账款及押金按账龄分析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账龄1年以内	990	65.39%	931	74.78%
账龄1至2年	264	17.44%	66	5.30%
账龄2至3年	53	3.50%	43	3.45%
账龄3年以上	207	13.67%	205	16.47%
合计	<u>1,514</u>	<u>100.00%</u>	<u>1,245</u>	<u>100.00%</u>

于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对预付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其他资产(续)

(c) 暂付诉讼费

	2019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覆盖率
账龄1年以内	462	39.39%	(91)	19.70%
账龄1至2年	410	34.95%	(240)	58.54%
账龄2至3年	144	12.28%	(113)	78.47%
账龄3年以上	157	13.38%	(145)	92.36%
合计	1,173	100.00%	(589)	50.21%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覆盖率
账龄1年以内	476	44.74%	(84)	17.65%
账龄1至2年	319	29.98%	(181)	56.74%
账龄2至3年	140	13.16%	(104)	74.29%
账龄3年以上	129	12.12%	(117)	90.70%
合计	1,064	100.00%	(486)	45.6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其他资产(续)

(d) 抵债资产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4,876	4,574
其他	12	49
合计	4,888	4,623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见附注三、18)	(548)	(256)
抵债资产净值	4,340	4,367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本公司取得以物抵债的担保物账面价值共计人民币1,570百万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人民币374百万元)，主要为房产。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本公司处置抵债资产共计人民币1,305百万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人民币1,072百万元)。本公司计划在未来年度通过拍卖、竞价和转让等方式对抵债资产进行处置。

(e) 在建工程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期/年初余额	739	1,872
本期/年增加	281	1,395
转入固定资产	(7)	(2,390)
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68)	(138)
期/年末余额	945	739

本公司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预算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沙分行湘江金融中心	1,155	489	-	-	489	42.34%
其他		250	281	(75)	456	
合计		739	281	(75)	94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其他资产(续)

(f) 长期待摊费用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期/年初余额	1,094	1,092
本期/年增加	113	315
在建工程转入	68	138
本期/年摊销	(253)	(434)
本期/年其他减少	(22)	(17)
	<u>1,000</u>	<u>1,094</u>

(g) 其他

	2019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覆盖率
账龄1年以内	849	53.80%	(53)	6.24%
账龄1至2年	210	13.31%	(37)	17.62%
账龄2至3年	343	21.74%	(158)	46.06%
账龄3年以上	176	11.15%	(140)	79.55%
合计	<u>1,578</u>	<u>100.00%</u>	<u>(388)</u>	<u>24.59%</u>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覆盖率
账龄1年以内	720	54.47%	(47)	6.53%
账龄1至2年	406	30.71%	(56)	13.79%
账龄2至3年	45	3.40%	(19)	42.22%
账龄3年以上	151	11.42%	(117)	77.48%
合计	<u>1,322</u>	<u>100.00%</u>	<u>(239)</u>	<u>18.08%</u>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8. 资产减值准备

	附注三	2019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月1日	本期计提/(转回) (见附注三、43)	本期核销	本期收回已核销 资产	本期处置资产时 转出	贷款因折现价值 变动	其他变动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准备	2	363	426	-	-	-	-	1	79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3	172	95	-	-	-	-	-	2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16	22	-	-	-	-	-	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	2	(2)	-	-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6.6	54,033	23,219	(21,340)	7,565	(52)	(335)	126	63,2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6.6	154	378	-	-	-	-	-	53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8	7,361	1,241	-	-	-	-	-	8,602
其他债权投资		332	500	-	-	-	-	-	83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	2	-	-	-	-	-	-	2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7d	256	394	-	-	(100)	-	(2)	548
其他减值准备		725	338	(88)	2	-	-	-	977
合计		63,416	26,611	(21,428)	7,567	(152)	(335)	125	75,80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8. 资产减值准备(续)

	附注三	2018 年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转回) (见附注三、43)	本年核销	本年收回已核销 资产	本年处置资产时 转出	贷款因折现价值 变动	其他变动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准备	2	453	(94)	-	-	-	-	4	36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3	75	94	-	-	-	-	3	1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25	(9)	-	-	-	-	-	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	1	1	-	-	-	-	-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 准备	6.6	47,709	43,557	(45,804)	9,356	(605)	(675)	495	54,0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6.6	54	100	-	-	-	-	-	154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8	4,270	3,318	-	-	(232)	-	5	7,361
其他债权投资		67	265	-	-	-	-	-	33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	2	-	-	-	-	-	-	2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7d	288	57	-	-	(88)	-	(1)	256
其他减值准备		547	364	(182)	9	(13)	-	-	725
合计		53,491	47,653	(45,986)	9,365	(938)	(675)	506	63,416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中期借贷便利	129,000	132,000
向央行卖出回购债券	-	11,240
向央行卖出回购票据	5,419	4,281
加：应计利息	2,682	2,235
合计	137,101	149,756

2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境内银行同业	89,491	76,970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184,477	307,244
境外银行同业	1,365	4,296
加：应计利息	1,826	4,228
合计	277,159	392,738

21. 拆入资金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境内银行同业	8,611	12,369
境外银行同业	7,845	12,190
境外其他金融机构	2	-
加：应计利息	77	47
合计	16,535	24,606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a) 按抵押品分析		
债券	30,993	7,982
加：应计利息	4	6
合计	<u>30,997</u>	<u>7,988</u>
(b) 按交易方分析		
银行同业	30,993	7,982
加：应计利息	4	6
合计	<u>30,997</u>	<u>7,988</u>

在卖出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品而转移的金融资产未终止确认。

23. 吸收存款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587,899	533,502
个人客户	185,767	173,357
小计	<u>773,666</u>	<u>706,859</u>
定期存款(注)		
公司客户	1,000,978	903,563
个人客户	329,731	263,181
小计	<u>1,330,709</u>	<u>1,166,744</u>
保证金存款	159,065	175,098
财政性存款	34,663	38,481
国库定期存款	18,499	17,903
应解及汇出汇款	26,577	23,472
加：应计利息	24,383	20,585
合计	<u>2,367,562</u>	<u>2,149,142</u>

注：于2019年6月30日，定期存款中人民币438,915百万元为结构性存款(2018年12月31日：433,562百万元)。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4. 应付职工薪酬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付短期薪酬(a)	11,685	12,159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b)	80	77
应付辞退福利(c)	-	2
	<u>11,765</u>	<u>12,238</u>

(a) 短期薪酬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19年6月30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389	9,083	(9,471)	11,001
其中：应付递延奖金	572	99	(147)	524
社会保险、补充养老保险及职工福利	669	631	(691)	609
住房公积金	-	355	(355)	-
工会经费及培训费	101	173	(199)	75
其他	-	3	(3)	-
合计	<u>12,159</u>	<u>10,245</u>	<u>(10,719)</u>	<u>11,685</u>
2018年度	2018年1月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2018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003	14,249	(12,863)	11,389
其中：应付递延奖金	498	204	(130)	572
社会保险、补充养老保险及职工福利	529	1,407	(1,267)	669
住房公积金	-	691	(691)	-
工会经费及培训费	89	371	(359)	101
其他	-	23	(23)	-
合计	<u>10,621</u>	<u>16,741</u>	<u>(15,203)</u>	<u>12,159</u>

(b) 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

	2019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19年6月30日
基本养老保险	34	505	(501)	38
失业保险费	1	13	(13)	1
设定受益计划	42	-	(1)	41
合计	<u>77</u>	<u>518</u>	<u>(515)</u>	<u>80</u>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4. 应付职工薪酬(续)

(c) 应付辞退福利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付内退福利	-	2

25. 应交税费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5,692	6,267
未交增值税	2,509	2,661
转让金融商品应交增值税	41	12
应交附加税费	277	254
其他	226	172
合计	8,745	9,366

26. 已发行债务证券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已发行债券		
混合资本债券(注1)	3,650	5,116
金融债(注2)	49,980	49,983
二级资本债券(注3)	39,987	25,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注5)	22,632	-
小计	116,249	80,099
已发行同业存单(注4)	299,449	300,129
加：应计利息	1,714	1,656
合计	417,412	381,884

于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拖欠本金、利息及其他与发行债券有关的违约情况。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6. 已发行债务证券(续)

注1: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银保监会的批准, 本公司于2009年5月26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金额为人民币15亿元的固定利率混合资本债券。该混合资本债券期限为15年期, 本公司有权于2019年5月26日按面值赎回全部债券。该债券第一个计息年度至第十个计息年度的年利率为5.70%; 如果本公司不行使提前赎回权, 从第十一个计息年度开始, 债券利率在初始发行利率的基础上提升3个百分点。2019年5月, 本公司已行使赎回权, 全额赎回了本期债券。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银保监会的批准, 本公司于2011年4月29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金额为人民币36.5亿元的固定利率混合资本债券。该混合资本债券期限为15年期, 年利率7.50%, 本公司有权于2021年4月29日按面值赎回全部债券。

注2: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银保监会的批准, 本公司于2017年7月19日、2018年12月14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150亿元、人民币350亿元的金融债券。该等债券均为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票面利率分别为4.20%、3.79%。

注3: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银保监会的批准, 本公司于2014年3月6日、2014年4月9日、2016年4月8日及2019年4月25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分别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90亿元、人民币60亿元、人民币100亿元及人民币300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该等次级债券均为1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在第5年末附有前提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 票面利率分别为6.80%、6.50%、3.85%及4.55%。2019年3月及4月, 本公司已行使2014年二级资本债及2014年第二期二级资本债赎回权, 全额赎回了本期债券。

当触发事件发生时, 本公司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自触发事件发生日次日起不可撤销的对本期债券以及已发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的本金进行全额减记, 任何尚未支付的累积应付利息亦将不再支付。当债券本金被减记后, 债券即被永久性注销, 并在任何条件下不再被恢复。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 (1) 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2) 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注4: 于2019年6月30日, 本公司尚未到期的已发行同业存单的原始期限为1个月至3年, 年利率区间为2.50%-4.00%(2018年12月31日: 原始期限为1个月至3年, 年利率区间为2.90%-4.80%)。其中, 原始期限1年以内(含1年)的同业存单金额为296,453百万元(2018年12月31日: 297,133百万元)。

注5: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 本公司于2019年1月21日公开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26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 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为六年, 即自2019年1月21日至2025年1月21日, 第一年票面利率为0.2%, 之后在剩余年限内逐年递增至4%。可转债持有人可在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的期间(以下简称“转股期”)内, 按照当期转股价格行使将本次可转债转换为本公司A股股票的权利。在本次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 本公司将以本次可转债票面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利息)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在可转债转股期内, 如果本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120%(含120%), 本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此外,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的票面总金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 本公司有权按照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6. 已发行债务证券(续)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11.77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以及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在发行之后，当公司出现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本公司将相应调整转股价格。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A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0%时，本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于2019年6月25日，本公司实施了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490百万元，按照募集说明书关于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自2019年6月26日（除权除息日）起，该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人民币11.77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1.63元/股。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本公司尚未支付可转债利息。

可转债列示如下：

	负债部分	权益部分	合计
可转债发行金额	22,263	3,737	26,000
直接发行费用	(73)	(12)	(85)
于发行日余额	22,190	3,725	25,915
本期摊销	442	-	442
于2019年6月30日余额	22,632	3,725	26,357

根据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转股条件，可转债的转股起止日期为自2019年7月25日至2025年1月21日。于2019年7月25日，合计金额为人民币260亿元的可转债已满足转股条件，投资人可行使转股权利将其持有的可转债转换为本公司的A股普通股，转股价格为人民币11.63元/股。

27. 预计负债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表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1,429	836
预计诉讼损失	27	24
合计	1,456	86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8. 其他负债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清算过渡及暂挂款项	8,383	9,512
预提及应付费用	4,984	3,110
久悬户挂账	176	212
应付股利(注1)	12	12
应付代保管款项	1,499	1,952
合同负债	2,131	2,081
质量保证金及押金	384	605
其他	1,742	2,308
合计	19,311	19,792

注1: 于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 上述应付股利中金额人民币12百万元, 由于股东未领取已逾期超过1年。

29. 股本

于2019年6月30日, 本公司注册及实收股本为17,170百万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股份种类及其结构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比例	本期变动	2019年 6月30日	比例
普通股股本	17,170	100%	-	17,170	100%

30. 其他权益工具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优先股(注)	19,953	19,953
可转换公司债券(见附注三、26、注5)	3,725	-
合计	23,678	19,953

注: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股息率	发行价格 (元)	发行数量 (百万股)	发行金额 (百万元)	到期日或续期 情况	转换情况
优先股	4.37%	100	200	20,000	无到期日	未发生转换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其他权益工具(续)

于2016年3月7日, 本公司按面值完成了2亿股优先股的发行, 本公司按扣除发行费用后的金额计人民币19,952.5百万元计入其他权益工具。在优先股存续期间, 在满足相关要求的情况下, 如得到银保监会的批准, 本公司有权在优先股发行日期满5年之日起于每年的优先股股息支付日行使赎回权, 赎回全部或部分本次发行的优先股。本次优先股的赎回权为本公司所有, 并以得到银保监会的批准为前提。发行的优先股票面股息率为4.37%, 以固定股息率每年一次以现金方式支付股息。

本公司宣派和支付优先股股息由本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决定。除非本公司决议完全派发当期优先股股息, 否则本公司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进行利润分配。本公司有权取消部分或全部优先股派息, 本优先股为非累积型优先股。优先股股东不可与普通股股东一起参与剩余利润分配。

当本公司发生下述强制转股触发事件时, 经银保监会批准, 本公司发行并仍然存续的优先股将全部或部分转为本公司普通股:

1、当其他一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 即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降至5.125%(或以下)时, 本次优先股将立即按合同约定全额或部分转为A股普通股, 并使本公司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恢复到触发点以上;

2、当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 本次发行的优先股将强制转换为公司普通股。

当满足强制转股触发条件时, 仍然存续的优先股将在监管部门批准的前提下以约定转股价格全额或部分转换为A股普通股。在公司董事会通过本次优先股发行方案之日起, 当公司普通股发生送红股(不包括派发现金股利选择权等方式)、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发行带有可转为普通股条款的融资工具(如优先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等)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等情况时, 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 依次对强制转股价格进行累积调整, 但强制转股价格不因公司派发普通股现金股利的行为而进行调整。

本公司发行的优先股分类为权益工具, 列示于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中。依据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规定, 本优先股符合合格其他一级资本工具的标准。

31. 资本公积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56,465	56,46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2. 盈余公积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需要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经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本公司的亏损或者转增本公司的资本。在运用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时，可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所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25%。提取任意盈余公积由股东大会决定。

于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盈余公积全部为法定盈余公积。

33.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从净利润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34. 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于2019年5月30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该权益分配方案，本公司拟派发2018年度现金股利人民币2,490百万元。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1月23日决议通过，以优先股发行量2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为基数，按照票面股息率4.37%计算，每股优先股派发股息人民币4.37元(含税)。本次优先股股息的计息期间为2018年3月7日至2019年3月6日，派息日为2019年3月7日。本次派发股息合计人民币8.74亿元(含税)，由本公司直接向优先股股东发放。

35. 利息净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60	2,051
金融企业往来	4,807	5,908
发放贷款和垫款	65,772	53,757
金融投资	14,872	17,634
其他	-	2,658
合计	87,111	82,008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360	2,185
金融企业往来	5,933	10,704
吸收存款	27,644	23,509
已发行债务证券	7,439	8,174
其他	96	-
合计	43,472	44,572
利息净收入	43,639	37,436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结算手续费收入	1,607	1,306
代理及委托手续费收入	3,034	2,066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14,868	13,766
咨询顾问费收入	638	984
资产托管手续费收入	1,266	1,531
其他	1,142	1,408
小计	22,555	21,06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银行卡手续费支出	3,235	2,465
代理业务手续费支出	705	451
其他	224	206
小计	4,164	3,12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8,391	17,939

37. 投资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价差收益及分红收入(注)	3,750	3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价差收益	547	479
贵金属业务投资收益	362	382
其他债权投资的价差收益	245	8
衍生金融工具(不含外汇衍生金融工具)净收益	98	17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价差收益/(损失)	20	(145)
债权投资的价差收益	10	1
其他损失	(94)	(18)
合计	4,938	1,187

注：参照财政部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于本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财务报表中，将交易性金融工具产生的利息收支金额计入“投资收益”。截止至2018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该项目计入“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截至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	815
衍生金融工具(不含外汇衍生金融工具)	128	(270)
合计	144	545

39. 汇兑损益

	截至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外汇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424)	2,044
其他汇兑收益/(损失)	954	(2,104)
合计	530	(60)

40. 其他业务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租赁收益	54	65
其他	(15)	44
合计	39	109

41. 税金及附加

	截至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城建税	328	296
教育费附加	228	212
其他	51	53
合计	607	56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2. 业务及管理费

	截至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员工费用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083	6,912
社会保险及职工福利	1,149	1,084
住房公积金	355	337
工会经费及培训费	173	162
其他	3	10
小计	10,763	8,505
固定资产折旧	645	506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摊销	220	213
无形资产摊销	592	371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用	999	-
租赁费	559	1,293
小计	3,015	2,383
一般业务管理费用	6,203	6,092
合计	19,981	16,980

43. 信用减值损失

	截至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本期计提/(转回)减值损失:		
存放同业	426	(120)
拆出资金	117	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	15
发放贷款和垫款	23,597	21,044
债权投资	1,241	1,118
其他债权投资	500	13
其他资产	338	165
表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见附注三、27)	593	-
合计	26,810	22,236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4. 所得税费用

	截至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7,129	4,65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29)	(661)
合计	<u>4,600</u>	<u>3,995</u>

根据税前利润及中国法定税率计算得出的所得税费用与本公司实际税率下所得税费用的调节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税前利润	<u>20,003</u>	<u>17,367</u>
按法定税率25%计算的所得税	5,001	4,342
免税收入	(1,844)	(1,224)
不可抵扣的费用及其他调整	<u>1,443</u>	<u>877</u>
所得税费用	<u>4,600</u>	<u>3,995</u>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5. 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9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6月30日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本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其他 综合收益
一、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 的项目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3)	(48)	(7)	-	2	(5)
二、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 公允价值变动	453	580	251	(82)	(42)	1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 信用损失准备	376	1,051	1,081	(181)	(225)	675
合计	<u>786</u>	<u>1,583</u>	<u>1,325</u>	<u>(263)</u>	<u>(265)</u>	<u>797</u>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5. 其他综合收益(续)

本公司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8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7年 12月31日	首次执行修订后 的金融工具会 计准则产生的 影响	2018年 1月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其他 综合收益
一、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 的项目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44)	(44)	(43)	1	-	-	1
二、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 公允价值变动	-	(191)	(191)	453	989	(175)	(170)	6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 信用损失准备	-	109	109	376	536	(135)	(134)	26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528)	528	-	-	-	-	-	-
合计	(528)	402	(126)	786	1,526	(310)	(304)	91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6.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优先股的转股特征使得本公司存在或有可发行普通股。截至2019年6月30日，转股的触发事件并未发生，因此优先股的转股特征对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的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没有影响。本公司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为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i. 基本每股收益具体计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本期净利润	15,403	13,372
减：本公司优先股宣告股息	(874)	(874)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期净利润	14,529	12,498
已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17,170	17,170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85	0.73

ii. 稀释每股收益具体计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本期净利润	15,403	13,372
减：本公司优先股宣告股息	(874)	(874)
加：本年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利息费用(税后)	354	-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期净利润	14,883	12,498
已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17,170	17,170
加：假定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转换为普通股的 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1,864	-
用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当年发行在外普通股的 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19,034	17,170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78	0.7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6月30日
现金	5,143	3,786
现金等价物：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存放同业款项	29,922	24,010
-拆出资金	60,642	52,6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631	73,705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50,232	56,479
债券投资(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	10	10,279
小计	156,437	217,121
合计	161,580	220,907

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截至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贵金属业务	-	16,439
收到已核销款项	7,002	6,561
处置抵债资产	1,198	1,068
衍生金融工具	98	-
票据转让价差	466	455
其他	962	177
合计	9,726	24,700

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截至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注)	-	21,970
业务宣传活动费、租赁费等管理费用及其他	16,597	11,611
贵金属业务	3,206	-
合计	19,803	33,581

注：参照财政部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于本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财务报表中，现金流量表经营活动现金流项目中增加“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项目，反映企业因买卖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所支付与收到的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截止至2018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该项目体现在“支付或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0. 结构化主体

(a) 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i) 本公司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1) 理财产品

本公司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公司作为代理人而发行并管理的非保本理财产品。本公司在对潜在目标客户群分析研究的基础上，设计并向特定目标客户群销售的资金投资和管理计划，并将募集到的理财资金根据产品合同的约定投入相关金融市场或投资相关金融产品，在获取投资收益后，根据合同约定分配给投资者。本公司作为资产管理人获取销售费、固定管理费、浮动管理费等手续费收入。本公司认为本公司于该等结构化主体享有相关的可变动回报并不显著。

于2019年6月30日，由本公司发行并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理财产品总规模为人民币574,853百万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537,781百万元)。

本公司作为理财产品的资产管理人积极管理理财产品中资产和负债的到期日及流动性资产的头寸和比例，以实现理财产品投资人的最佳利益。本公司向理财产品临时拆借资金是其中一种比较便捷的流动性管理方式，该拆借交易并非来自于合同约定义务，且本公司参考市场利率进行定价。于2019年6月30日上述拆借资金年末余额为人民币29,500百万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20,000百万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获得利息收入为人民币115百万元(2018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人民币136百万元)。该等拆借资金余额已计入拆出资金中。

(2) 资产证券化业务

本公司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另一类型的结构化主体为本公司由于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由第三方信托公司设立的特定目的信托。特定目的信托从本公司购买信贷资产，以信贷资产产生的现金为基础发行资产支持证券融资。于2019年6月30日，由本公司作为贷款资产管理人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该等特定目的信托的发起总规模为人民币43,061百万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36,620百万元)。本公司作为该特定目的信托的贷款服务机构，对转让予特定目的信托的信贷资产进行管理，并作为贷款资产管理人收取相应手续费收入。

本公司亦持有部分特定目的信托的各级资产支持证券。本公司认为本公司于该等结构化主体享有相关的可变动回报并不显著。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未纳入合并范围的该等特定目的信托的最大损失风险敞口为于金融资产中确认持有的该等特定目的信托发起的各级资产支持证券的账面余额人民币235百万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97百万元)，其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相若。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本公司未向未纳入合并范围的该等特定目的信托提供财务支持(2018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无)。

对于部分资产证券化业务，本公司在该等业务中可能会持有部分次级档的信贷资产支持证券，从而可能对所转让信贷资产保留了继续涉入。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上会按照继续涉入程度确认该项资产，其余部分终止确认。继续涉入所转让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本公司面临的风险水平。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确认的继续涉入资产价值为人民币177百万元(于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77百万元)。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0. 结构化主体(续)

(a) 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续)

(ii) 本公司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为了更好地运用资金获取收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本公司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由独立第三方发行和管理的理财产品、基金、信托计划及信托收益权、资产管理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收益权、贷款支持票据和由本公司发起、独立第三方管理的资产证券化资产支持证券等。信托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系本公司投资的由非银行金融机构作为管理人发行并管理的信托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该类产品的基础资产主要为企业债权、票据、银行存单及资产证券化资产支持证券。本期间，本公司并未对该类结构化主体提供过流动性支持(2018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无)。

于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利益所形成的资产的账面价值(包含应计利息)及最大损失风险敞口如下：

	2019年6月30日		结构化主体总规模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风险敞口	
交易性金融资产			
基金	36,340	36,340	1,304,414
理财产品	2,503	2,503	注
信托计划及信托收益权	4,095	4,095	注
资产管理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收益权	9,039	9,039	注
资产证券化资产支持证券	1,082	1,082	46,478
小计	53,059	53,059	
债权投资			
信托计划及信托收益权	34,883	34,883	注
资产管理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收益权	84,419	84,419	注
资产证券化资产支持证券	1,005	1,005	21,209
贷款支持票据	3,304	3,304	注
小计	123,611	123,611	
其他债权投资			
信托计划及信托收益权	40,673	40,673	注
资产管理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收益权	18,568	18,568	注
资产证券化资产支持证券	10,783	10,783	67,671
小计	70,024	70,024	
合计	246,694	246,69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0. 结构化主体(续)

(a) 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续)

(ii) 本公司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续)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风险敞口	结构化主体总规模
交易性金融资产			
基金	45,567	45,567	1,732,020
理财产品	5,159	5,159	注
信托计划及信托收益权	5,810	5,810	注
资产管理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收益权	11,746	11,746	注
资产证券化资产支持证券	1,708	1,708	40,039
小计	69,990	69,990	
债权投资			
信托计划及信托收益权	38,886	38,886	注
资产管理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收益权	112,209	112,209	注
资产证券化资产支持证券	2,324	2,324	34,511
贷款支持票据	2,607	2,607	注
小计	156,026	156,026	
其他债权投资			
信托计划及信托收益权	25,142	25,142	注
资产管理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收益权	9,694	9,694	注
资产证券化资产支持证券	4,311	4,311	18,655
小计	39,147	39,147	
合计	265,163	265,163	

本公司因持有投资或为该结构化主体提供服务而获取利息收入和手续费收入。

注：上述本公司持有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总体规模，无公开可获得的市场信息。

(b)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公司发行并管理的保本的理财产品。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本公司未向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过流动性支持(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无)。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经营分部信息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并以此进行管理。本公司主要从地区和业务两个角度对业务进行管理。从地区角度，本公司主要在五大地区开展业务活动，包括东区、南区、西区、北区及总行。从业务角度，本公司主要通过三大分部提供金融服务，包括批发金融业务、零售金融业务及其他业务。具体经营分部如下：

地区分部

各分部对应的机构为：

“东区”：上海分行、杭州分行、扬州分行、义乌分行、台州分行、绍兴分行、湖州分行、宁波分行、温州分行、南京分行、无锡分行、常州分行、苏州分行、南通分行、泰州分行、福州分行、漳州分行、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厦门分行、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分行、泉州分行、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合肥分行、芜湖分行、徐州分行、南昌分行、盐城分行、莆田分行；

“南区”：深圳分行、深圳前海分行、广州分行、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南沙分行、珠海分行、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横琴分行、佛山分行、东莞分行、惠州分行、中山分行、海口分行、长沙分行、衡阳分行、岳阳分行、南宁分行；

“西区”：重庆分行、成都分行、德阳分行、乐山分行、绵阳分行、昆明分行、红河分行、武汉分行、荆州分行、襄阳分行、宜昌分行、西安分行、咸阳分行、贵阳分行、重庆自贸试验区分行；

“北区”：北京分行、大连分行、天津分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济南分行、临沂分行、潍坊分行、东营分行、青岛分行、烟台分行、日照分行、郑州分行、洛阳分行、沈阳分行、石家庄分行、太原分行、唐山分行、淄博分行、济宁分行、晋中分行、廊坊分行、南阳分行、威海分行、呼和浩特分行、开封分行、泰安分行；

“总行”：总行部门，含信用卡事业部、资金运营中心、特殊资产管理中心、金融同业事业部、资产管理事业部、交易银行事业部等。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经营分部信息(续)

地区分部(续)

管理层对上述地区分部的经营成果进行监控，并据此作出向分部分配资源的决策和评价分部的业绩。在对地区分部的经营成果进行监控时，管理层主要依赖营业收入、营业支出、营业利润的数据。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东区	南区	西区	北区	总行	合计	
利息净收入(1)	13,951	11,050	4,005	6,549	8,084	43,639	
非利息净收入(2)	1,463	1,908	491	968	19,360	24,190	
营业收入	15,414	12,958	4,496	7,517	27,444	67,829	
营业支出(3)	(3,333)	(3,073)	(1,127)	(2,407)	(10,648)	(20,588)	
其中：折旧、摊销与租赁费	(624)	(483)	(265)	(513)	(1,130)	(3,015)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3,363)	(5,582)	(491)	(7,832)	(9,936)	(27,204)	
营业外净(支出)/收入	-	(5)	(16)	(16)	3	(34)	
分部利润/(亏损)	8,718	4,298	2,862	(2,738)	6,863	20,003	
所得税费用						(4,600)	
净利润						15,403	
2019年6月30日	东区	南区	西区	北区	总行	抵销	合计
总资产	828,171	888,878	250,631	548,116	2,017,926	(942,956)	3,590,766
总负债	820,051	885,023	247,964	551,064	1,773,017	(942,956)	3,334,163

(1) 包含“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和“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2) 包含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其他业务收入、资产处置损益和其他收益。

(3) 包括税金及附加，以及业务及管理费。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经营分部信息(续)

地区分部(续)

2018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东区	南区	西区	北区	总行	合计	
利息净收入(1)	11,251	9,732	3,245	5,582	7,626	37,436	
非利息净收入(2)	1,589	1,634	422	816	15,344	19,805	
营业收入	12,840	11,366	3,667	6,398	22,970	57,241	
营业支出(3)	(3,449)	(3,219)	(1,069)	(2,250)	(7,554)	(17,541)	
其中：折旧、摊销与租赁费	(565)	(454)	(245)	(471)	(648)	(2,383)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603)	(2,800)	(4,968)	(6,882)	(6,045)	(22,298)	
营业外净支出	(16)	(1)	(2)	(2)	(14)	(35)	
分部利润/(亏损)	7,772	5,346	(2,372)	(2,736)	9,357	17,367	
所得税费用						(3,995)	
净利润						13,372	
2018年12月31日	东区	南区	西区	北区	总行	抵销	合计
总资产	741,691	839,989	208,909	484,593	1,897,288	(753,878)	3,418,592
总负债	725,757	827,999	212,236	488,712	1,677,724	(753,878)	3,178,550

(1) 包含“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和“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2) 包含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其他业务收入、资产处置损益和其他收益。

(3) 包括税金及附加，以及业务及管理费。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经营分部信息(续)

业务分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本公司根据管理架构和管理政策按批发金融和零售金融两大业务条线及其他业务分部进行业务决策、报告及业绩评估。本公司的主要业务报告分部如下：

批发金融业务

批发金融业务分部主要包括对公及同业业务，涵盖向公司类客户、政府机构和同业机构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公司类贷款、存款业务、贸易融资、对公及同业理财业务、各类公司中间业务及各类同业业务。

零售金融业务

零售金融业务分部涵盖向个人客户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个人贷款、存款业务、银行卡业务、个人理财服务及各类个人中间业务。

其他业务

此分部是指本公司总行出于流动性管理的需要进行的债券投资和部分货币市场业务；以及本公司集中管理的不良资产、权益投资以及不能直接归属某个分部的资产、负债、收入及支出。

分部资产及负债和分部收入及利润，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计量。所得税在公司层面进行管理，不在经营分部之间进行分配。由于分部收入主要来自于利息收入，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管理层主要依赖净利息收入，而非利息收入总额和利息支出总额的数据。

分部间交易主要为分部间的资金转让。这些交易的条款是参照市场资金成本分期限确定的，并且已于每个分部的业绩中反映。“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指经营分部间通过资金转移定价所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净额，该内部利息收入及支出已于抵消后净额在每个分部的经营业务中反映。另外，“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指从第三方取得的利息收入或支付给第三方的利息支出，各经营分部确认的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合计数与利润表中的利息净收入金额一致。

分部收入、利润、资产及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的项目，以及可按合理的基准分配至该分部的项目。

本公司全面实施内部资金转移定价，采用期限匹配、重定价等方法按单账户(合同)逐笔计算分部间转移定价收支，以促进本公司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合理产品定价和综合评价绩效水平。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经营分部信息(续)

业务分部(续)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批发金融业务(1)	零售金融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利息净收入(2)	17,155	23,682	2,802	43,639
非利息净收入(3)	9,324	14,914	(48)	24,190
营业收入	26,479	38,596	2,754	67,829
营业支出(4)	(7,284)	(13,304)	-	(20,588)
其中：折旧、摊销与租赁费	(784)	(2,231)	-	(3,015)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6,449)	(11,252)	497	(27,204)
营业外净支出	-	(1)	(33)	(34)
分部利润	2,746	14,039	3,218	20,003
所得税费用				(4,600)
净利润				15,403
2019年6月30日				
总资产	1,553,698	1,158,731	878,337	3,590,766
总负债	2,402,877	545,611	385,675	3,334,163

(1) 包含小企业业务。

(2) 包含“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和“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3) 包含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其他业务收入、资产处置损益和其他收益。

(4) 包括税金及附加，以及业务及管理费。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经营分部信息(续)

业务分部(续)

<u>2018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u>	批发金融业务(1)	零售金融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利息净收入(2)	18,142	15,687	3,607	37,436
非利息净收入/(支出)(3)	6,256	13,629	(80)	19,805
营业收入	24,398	29,316	3,527	57,241
营业支出(4)	(5,976)	(11,431)	(134)	(17,541)
其中：折旧、摊销与租赁费	(794)	(1,571)	(18)	(2,383)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7,328)	(6,091)	1,121	(22,298)
营业外净支出	-	(3)	(32)	(35)
分部利润	1,094	11,791	4,482	17,367
所得税费用				(3,995)
净利润				13,372
<u>2018年12月31日</u>				
总资产	1,492,753	1,098,626	827,213	3,418,592
总负债	2,390,425	466,185	321,940	3,178,550

(1) 包含小企业业务。

(2) 包含“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和“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3) 包含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和其他业务收入。

(4) 包括税金及附加，以及业务及管理费。

主要客户信息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不存在来源于单个外部客户或交易对手的收入达到或超过本公司收入总额10%的情况。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承诺及或有负债

1. 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已批准但未签约	2,011	396
已签约但未拨付	1,533	1,509
合计	3,544	1,905

2. 经营性租赁承诺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与出租方签订了房屋和设备的不可撤销经营性租赁合同。于2018年12月31日, 本公司须就以下年度需缴付的最低租金为:

	2018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含一年)	2,280
一至二年(含二年)	1,889
二至三年(含三年)	1,586
三年以上	2,913
合计	8,668

3. 信用承诺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69,191	251,154
开出保函	63,591	62,957
开出信用证	87,206	83,757
小计	419,988	397,868
未使用的信用卡信贷额度	270,675	190,531
合计	690,663	588,399
信用承诺的信贷风险加权金额	221,186	194,921

财务担保合同具有担保性质, 一旦客户未按其与受益人签订的合同偿还债务或履行约定义务时, 本公司需履行担保责任。银行承兑汇票、开出保函和开出信用证计提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列示于预计负债, 未使用的信用卡信贷额度计提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列示于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2019年6月30日有金额为人民币13,847亿元的可撤销贷款承诺(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币14,837亿元)。这些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可于一定条件下取消的, 或按相关的贷款合同约定因借款人的信贷能力变坏而自动取消的, 合同约定的贷款承诺总金额并不一定代表未来的现金流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承诺及或有负债(续)

4. 受托业务

委托贷款业务

本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按照提供资金的委托人的指令发放委托贷款给借款人。本公司与这些第三方贷款人签订合同, 代表他们管理和回收贷款。贷款相关的信贷风险由资金委托人承担, 故不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于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 委托贷款规模如下: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委托存款	225,768	254,211
委托贷款	<u>225,768</u>	<u>254,211</u>

委托理财业务

本公司的委托理财业务主要是指本公司销售给企业或者个人的未纳入合并报表的非保本理财产品, 详细的委托理财规模参见附注三、50。

5. 或有事项

5.1 未决诉讼和纠纷

于2019年6月30日, 本公司有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案件标的金额共计人民币954百万元(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币1,422百万元)。有关案件均处于审理阶段。管理层认为, 本公司已经对有关未决诉讼案件可能遭受的损失进行了预计并计提足够准备。

5.2 凭证式国债和储蓄国债(电子式)兑付及承销承诺

本公司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其代理人发行凭证式国债和储蓄国债(电子式)。国债持有人可以随时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国债, 而本公司亦有义务履行兑付责任, 兑付金额为国债本金及至兑付日的应付利息。于2019年6月30日, 本公司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凭证式国债和储蓄国债(电子式)的本金余额分别为人民币1,495百万元(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币1,586百万元)和人民币3,104百万元(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币2,804百万元)。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凭证式国债不会即时兑付, 但会在到期时兑付本息。

于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 本公司无未履行的国债承销承诺。

六、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以保障持续稳健经营, 满足监管要求以及最大化资本回报为目标。本公司定期审查全行资本状况以及相关资本管理策略的执行情况, 并通过积极的资本管理保障全行中长期经营目标的实现并且不断提升资本的使用效率。视乎经济环境的变化及面临的风险特征, 本公司将积极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于每季度给银保监会提交有关资本充足率的所需信息。

本公司依据银保监会2012年6月下发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资本充足率。按照要求, 本报告期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资本管理(续)

本公司于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根据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的监管资本状况如下：

	注释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a)	8.89%	8.54%
一级资本充足率	(a)	9.71%	9.39%
资本充足率	(a)	12.62%	11.50%
核心一级资本			
股本		17,170	17,170
资本公积、投资重估储备		56,465	56,465
盈余公积		10,781	10,781
一般风险准备		39,850	39,850
未分配利润		107,076	95,037
其他综合收益		1,583	786
其他权益工具可计入部分		3,725	-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商誉	(b)	7,568	7,568
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	(b)	4,212	4,579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		10,081	8,160
其他一级资本		19,953	19,953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43,587	30,099
超额贷款减值准备可计入部分		26,782	19,28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c)	214,789	199,782
一级资本净额	(c)	234,742	219,735
资本净额	(c)	305,111	269,115
风险加权资产	(d)	2,417,189	2,340,236

注释：

- (a)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等于核心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一级资本充足率等于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资本充足率等于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
- (b) 商誉和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均为扣减了与之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后的净额。
- (c)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等于核心一级资本减去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一级资本净额等于一级资本减去一级资本扣除项目；资本净额等于总资本减去总资本扣除项目。
- (d) 风险加权资产包括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市场风险加权资产和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已建立相关机制，进行统一授信管理，并定期监控上述信用风险额度及对上述信用风险进行定期审核。

1.1 信用风险管理

(i) 发放贷款和垫款、财务担保以及贷款承诺

本公司建立集中、垂直、独立的全面风险管理架构，建成“派驻制风险管理、矩阵式双线汇报”的风险管理模式，总行风险管理委员会统筹各层级风险管理工作，由总行风险管理部、公司授信审批部、零售风险管理部等专业部门负责全行信用风险管理工作，并由总行风险管理委员会向各分行/事业部派驻主管风险行领导/风险总监，负责所在单位的信用风险管理工作。

本公司制定了一整套规范的信贷管理流程和内部控制机制，对信贷业务实行全流程管理。企业贷款和个人贷款的信贷管理程序可分为：信贷调查、信贷审查、信贷审批、信贷放款、贷后管理。另外，本公司制定了有关授信工作尽职规定，明确授信业务各环节的工作职责，有效控制信贷风险，并加强信贷合规监管。

本公司进一步完善授信风险监测预警管理体系，加强授信风险监测。积极应对信贷环境变化，定期分析信贷风险形势和动态，有前瞻性地采取风险控制措施。建立问题授信优化管理机制，加快问题授信优化进度，防范形成不良贷款。

财务担保及贷款承诺产生的风险在实质上与贷款和垫款的风险相似。因此，该类交易的申请、贷后管理以及抵质押担保要求等与贷款和垫款业务相同。

当本公司执行了所有必要的程序后仍认为预期不能收回金融资产的整体或者一部分时，则将其进行核销。表明无法合理预期可收回款项的迹象包括：(1)强制执行已终止，以及(2)本公司的收回方法是没收并处置担保品，但仍预期担保品的价值无法覆盖全部本息。

七、 风险披露(续)

1. 信用风险(续)

1.1 信用风险管理(续)

(ii) 债券

本公司通过控制投资规模、设定发行主体准入名单、评级准入、投后管理等机制管理债券的信用风险敞口。一般情况下，外币债券要求购买时的发行主体外部信用评级(以标准普尔或同等级机构为标准)在BBB或以上。人民币债券要求购买时发行主体的外部信用评级(信用评级机构须在本公司获得准入)在AA或以上。针对交易账户项下的债券投资业务，对于主体评级为AA和AA+的非金融企业，本公司同时实施名单制准入管理，对于同一发行主体存在多家评级结果的，采用最低评级结果。

(iii) 非债券债权投资

非债券债权投资包括同业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及资金信托计划等。本公司对合作的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和基金公司实行评级准入制度，对信托收益权回购方、同业理财产品发行方、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最终融资方设定授信额度，并定期进行后续风险管理。

(iv) 同业往来

同业往来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同业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本公司对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进行定期的审核和管理。对于与本公司有资金往来的单个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均设定有信用额度。

1.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自2018年1月1日修订后的金融工具会计准则首次执行，本公司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减值准备。

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工具，本公司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并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阶段一。

阶段二：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并未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阶段二。

阶段三：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阶段三。

阶段一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阶段二和阶段三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购入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是指在初始确认时即存在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这些资产的减值准备为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

七、 风险披露(续)

1. 信用风险(续)

1.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本公司进行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测试的方法包括风险参数模型法和现金流折现模型法。个人客户信贷类资产，以及划分为阶段一和阶段二的法人客户信贷类资产，适用风险参数模型法。划分为阶段三的法人客户信贷类资产，适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

本公司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状况（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本公司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在预期信用风险的计量中使用了判断、假设和估计，包括：

-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 前瞻性信息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以当前风险管理所使用的内部评级体系为基础，根据修订后的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要求，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 违约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公司的违约概率以内部评级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或按组合评估得出的历史违约经验，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的债务人时点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做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本公司采用内部信用评级反映单个交易对手的违约概率评估结果，且对不同类别的交易对手采用不同的内部评级模型。在贷款申请时收集的借款人及特定贷款信息都被纳入评级模型。本公司的评级体系包括24个未违约等级及1个违约等级。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包括各期限下的违约概率及担保物价值的变动情况。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公司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信息。主要考虑因素有监管及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贷款合同条款、还款行为等。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1. 信用风险(续)

1.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判断标准主要包括逾期天数超过 30 天、违约概率的变化、信用风险分类的变化以及其他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情况。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在修订后的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借款人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 90 天以上
- 内部信用评级为违约等级
- 出于与借款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原因，借款人的出借人给予借款人平时不愿作出的让步
- 借款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借款人很可能破产或者其他财务重组
- 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如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率、居民消费物价指数增长率、采购经理指数、广义货币同比增长率等。

本公司至少每年复核或/及更新宏观情景的假设及权重预测值。2019年上半年度，本公司从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布的中国宏观经济数据库采集过去 10 年的上述关键经济指标的时间序列数据，分析经济指标之间的跨期内生关系，在蒙特卡洛方法模拟随机冲击基础上，建立预测函数。并结合专家经验判断，基于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布的宏观指标的基础上下浮动一定比例作为未来关键经济指标预测值，选取不同分位点作为不同乐观、基础和悲观三种情景的宏观经济取值，确定最终宏观经济假设及权重以计量相关的减值准备。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公司综合考虑内外部数据、专家预测以及统计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之间的关系。本公司至少每年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评估预测，并提供未来的最佳估计，并定期检测评估结果。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1. 信用风险(续)

1.3 信用风险衡量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风险集中度

如交易对手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地区，或共同具备某些经济特性，其信用风险通常会相应提高。

本公司主要为境内客户提供贷款及财务担保合同。然而，中国各地区的经济发展均有其独特的特点，因此不同地区的信用风险亦不相同。

本公司发放贷款和垫款的行业集中度和地区集中度详情，请参看附注三、6。

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

本公司根据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所需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对于担保物类型和评估参数，本公司实施了相关指南。

担保物主要有以下几种类型：

- 对于买入返售交易，担保物主要为票据、信托受益权或有价证券；
- 对于企业贷款，担保物主要为房地产、存货、股权或应收账款；
- 对于个人贷款，担保物主要为居民住宅。

管理层会监视担保物的市场价值，根据相关协议要求追加担保物，并在进行减值准备的充足性审查时监视担保物的市价变化。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1. 信用风险(续)

1.3 信用风险衡量(续)

不考虑任何抵押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扣除减值准备):

	2019年6月30日				不考虑任何抵押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不适用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64,651	-	-	-	264,651
存放同业款项	97,580	-	-	-	97,580
拆出资金	82,884	-	-	-	82,8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股权)	-	-	-	154,069	154,069
衍生金融资产	-	-	-	17,916	17,9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642	-	-	-	15,64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60,173	46,036	18,657	-	2,024,866
其他债权投资(不含股权)	126,171	500	-	-	126,671
债权投资	631,188	8,526	7,893	-	647,607
其他金融资产	14,972	-	-	-	14,972
小计	3,193,261	55,062	26,550	171,985	3,446,858
表外项目(注)	682,437	6,557	240	-	689,234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62,837	5,610	30	-	268,477
开出保函	62,710	275	-	-	62,985
开出信用证	86,669	403	25	-	87,097
未使用的信用卡信贷额度	270,221	269	185	-	270,675
合计	3,875,698	61,619	26,790	171,985	4,136,092

注：表外项目系开出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开出保函及未使用的信用卡信贷额度，扣除表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后的余额。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1. 信用风险(续)

1.3 信用风险衡量(续)

不考虑任何抵押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扣除减值准备)(续):

	2018年12月31日				不考虑任何抵押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不适用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73,513	-	-	-	273,513
存放同业款项	85,098	-	-	-	85,098
拆出资金	72,934	-	-	-	72,9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股权)	-	-	-	148,102	148,102
衍生金融资产	-	-	-	21,460	21,4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985	-	-	-	36,985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82,809	37,254	29,694	-	1,949,757
其他债权投资(不含股权)	70,109	34	521	-	70,66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不含股权)	-	-	-	-	-
债权投资	618,944	5,468	4,954	-	629,366
其他金融资产	6,871	-	-	-	6,871
小计	3,047,263	42,756	35,169	169,562	3,294,750
表外项目	581,835	4,900	828	-	587,563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45,870	4,102	733	-	250,705
开出保函	62,348	267	-	-	62,615
开出信用证	83,330	382	-	-	83,712
未使用的信用卡信贷额度	190,287	149	95	-	190,531
合计	3,629,098	47,656	35,997	169,562	3,882,31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1. 信用风险(续)

1.3 信用风险衡量(续)

本公司密切监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对应的担保品，因为相较于其他担保品，本公司为降低潜在信用损失而没收这些担保品的可能性更大。于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及为降低其潜在损失而持有的担保品价值列示如下：

	2019年6月30日			
	总敞口	减值准备(注)	账面价值	持有担保品的公允价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企业贷款和垫款	37,944	22,509	15,437	18,231
-个人贷款和垫款	13,392	10,172	3,220	5,494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14,645	6,752	7,893	4,186
-其他债权投资	41	41	-	-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资产总额	66,022	39,474	26,550	27,911
	2018年12月31日			
	总敞口	减值准备(注)	账面价值	持有担保品的公允价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企业贷款和垫款	46,383	19,090	27,295	35,567
-个人贷款和垫款	12,299	9,900	2,399	2,440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10,548	5,594	4,954	6,438
-其他债权投资	521	56	521	-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资产总额	69,751	34,640	35,169	44,445

注：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企业贷款和垫款及其他债权投资中有金额为人民币43百万元的减值准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58百万元)。

重组贷款和垫款

重组贷款是指本公司与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如期还款的借款人重新商定合同条款的贷款。本公司考虑到借款人的财务困难与借款人达成协议或者依据法院的裁定而做出了让步。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重组贷款和垫款余额为人民币21,480百万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23,039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董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是本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最高管理机构，资产负债管理部在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指导下，负责本公司日常流动性风险管理。本公司监事会定期对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在流动性风险管理中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稽核监察部是流动性风险管理内部审计部门。

本公司重视流动性风险管理，不断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框架和管理策略；做到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流动性风险；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审慎评估未来流动性需求；不断完善和细化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针对特定事件制定具体的解决方案；加强各相关部门之间的沟通和协同工作，提高流动性风险应对效率。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流动性保持充裕，重要的流动性指标均达到或高于监管要求；各项业务稳步增长，始终保持充足的优质流动性资产储备。

本公司将继续提高流动性风险管理的针对性和灵活性，保持资金来源和资金运用均衡发展；同时，推动全行资产负债结构优化，加强稳定存款管理，夯实全行流动性基础。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相关剩余合同到期日(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分析如下：

	2019年6月30日							合计
	逾期/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非衍生工具类现金流量：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8,760	-	-	-	-	-	211,034	269,794
同业款项(1)	22,559	78,486	25,787	70,990	-	-	-	197,8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59	2,991	6,047	31,096	62,070	29,341	36,872	169,57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691	266,006	366,690	629,324	610,319	462,382	-	2,351,412
债权投资	7,082	11,967	26,789	96,766	371,421	229,008	-	743,033
其他债权投资	500	790	7,075	43,178	64,567	29,894	-	146,0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1,816	1,816
其他金融资产	12,083	378	1,767	-	776	29	-	15,033
金融资产合计	118,834	360,618	434,155	871,354	1,109,153	750,654	249,722	3,894,490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0,261	41,706	66,764	-	-	-	138,73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资金(2)	171,316	56,371	31,574	66,654	-	-	-	325,915
交易性金融负债	994	14,137	49	829	-	-	-	16,009
吸收存款	903,235	268,230	281,148	422,163	550,940	294	-	2,426,010
已发行债务证券	-	63,776	89,433	150,266	103,192	22,677	-	429,344
租赁负债	-	256	457	1,825	4,614	373	-	7,525
其他金融负债	14,948	-	-	4,186	177	-	-	19,311
金融负债合计	1,090,493	433,031	444,367	712,687	658,923	23,344	-	3,362,845
流动性净额	(971,659)	(72,413)	(10,212)	158,667	450,230	727,310	249,722	531,645
衍生工具现金流量：								
以净值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101	87	957	(946)	8	-	207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其中： 现金流入	25,672	337,985	178,972	347,327	23,764	-	-	913,720
现金流出	(29,524)	(338,873)	(180,146)	(348,654)	(23,552)	-	-	(920,749)
	(3,852)	(888)	(1,174)	(1,327)	212	-	-	(7,029)

- (1) 同业款项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资金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相关剩余合同到期日(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分析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非衍生工具类现金流量：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9,003	-	-	-	-	-	229,525	278,528
同业款项(1)	19,154	92,672	25,034	59,763	-	-	-	196,6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91	1,814	9,478	39,860	49,100	55,143	666	157,552
发放贷款和垫款	29,758	245,186	339,395	622,654	594,641	428,493	-	2,260,127
债权投资	5,713	9,466	16,238	93,776	359,018	238,975	-	723,186
其他债权投资	480	66	3,122	15,800	35,320	31,593	-	86,3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1,519	1,519
其他金融资产	2,249	572	1,610	-	550	29	-	5,010
金融资产合计	107,848	349,776	394,877	831,853	1,038,629	754,233	231,710	3,708,926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21,012	17,886	113,059	-	-	-	151,95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资金(2)	136,609	67,528	95,921	126,147	13	-	-	426,218
交易性金融负债	-	7,020	-	1,561	-	-	-	8,581
吸收存款	788,989	232,327	272,693	548,830	350,857	2,271	-	2,195,967
已发行债务证券	-	15,750	33,590	277,020	68,639	-	-	394,999
其他金融负债	17,329	-	-	2,364	-	-	-	19,693
金融负债合计	942,927	343,637	420,090	1,068,981	419,509	2,271	-	3,197,415
流动性净额	(835,079)	6,139	(25,213)	(237,128)	619,120	751,962	231,710	511,511
衍生工具现金流量：								
以净值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58	165	871	(296)	(27)	-	771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其中：现金流入	32,581	348,039	139,981	388,424	10,645	-	-	919,670
现金流出	(34,161)	(347,867)	(139,663)	(388,520)	(10,582)	-	-	(920,793)
	(1,580)	172	318	(96)	63	-	-	(1,123)

- (1) 同业款项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资金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本公司信用承诺按合同到期日分析如下：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u>2019年6月30日</u>							
银行承兑汇票	59,475	71,355	138,361	-	-	-	269,191
信用卡承诺	117	1,847	11,535	108,150	149,026	-	270,675
开出保函及担保	4,515	4,449	18,729	32,677	3,221	-	63,591
开出信用证	11,462	21,893	53,346	12	493	-	87,206
合计	<u>75,569</u>	<u>99,544</u>	<u>221,971</u>	<u>140,839</u>	<u>152,740</u>	<u>-</u>	<u>690,663</u>
<u>2018年12月31日</u>							
银行承兑汇票	46,074	71,050	134,030	-	-	-	251,154
信用卡承诺	114	1,609	8,207	63,835	116,766	-	190,531
开出保函及担保	3,175	6,080	16,634	32,951	4,117	-	62,957
开出信用证	9,768	17,111	56,749	-	129	-	83,757
合计	<u>59,131</u>	<u>95,850</u>	<u>215,620</u>	<u>96,786</u>	<u>121,012</u>	<u>-</u>	<u>588,399</u>

管理层预计在信用承诺到期时有关承诺并不会被借款人全部使用。

七、 风险披露(续)

3. 市场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来自利率和汇率产品的头寸。本公司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避免收入和权益由于市场风险产生不可控制的损失，同时降低金融工具内在波动性对本公司的影响。本公司董事会负责审批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并授权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具体审批资金投资业务市场风险额度并对市场风险情况进行定期监督。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下有专门的部门负责市场风险监控的日常职能，包括制定合理的市场风险敞口水平，对日常资金业务操作进行监控，对资产负债的期限结构和利率结构提出调整建议等。

交易帐户利率风险源于市场利率变化导致交易帐户利率产品价格变动，进而造成对银行当期损益的影响。本公司管理交易账户的主要方法是采用利率敏感性限额、每日和月度止损限额等确保利率产品市值波动风险在银行可承担的范围内。

银行账户利率风险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到期日或合同重定价日的不匹配。本公司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主要以人民币计价。本公司定期监测利率敏感性缺口，分析资产和负债重新定价特征等指标，并且借助资产负债管理系统对利率风险进行情景分析，本公司主要通过调整资产和负债定价结构管理利率风险。本公司定期召开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会议，根据对未来宏观经济状况和人民银行基准利率政策的分析，适时适当调整资产和负债的结构，管理利率风险。

管理层认为，因本公司交易性业务面对的市场风险并不重大，本公司没有单独对该业务的市场风险作出量化的披露。

3.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包括外币资产和外币负债之间币种结构不平衡产生的外汇敞口和由外汇衍生交易所产生的外汇敞口因汇率的不利变动而蒙受损失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源自本公司持有的非人民币计价的贷款和垫款、投资以及存款等。本公司对各种货币头寸设定限额，每日监测货币头寸规模，并且使用对冲策略将其头寸控制在设定的限额内。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3. 市场风险(续)

3.1 汇率风险(续)

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外币资产及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

	2019年6月30日			合计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 (折人民币)	
<u>资产：</u>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490	1,061	91	9,642
同业款项(1)	57,683	3,446	3,375	64,504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资产	1,567	-	245	1,81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4,373	6,828	20,064	141,265
债权投资	19,991	660	1,272	21,923
其他债权投资	7,115	-	-	7,1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	-	-	12
其他资产	123	32	1	156
资产合计	209,354	12,027	25,048	246,429
<u>负债：</u>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资金(2)	14,570	295	1,574	16,439
交易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负债	1	-	-	1
吸收存款	204,998	16,679	7,097	228,774
其他负债	525	30	21	576
负债合计	220,094	17,004	8,692	245,790
外币净头寸(3)	(10,740)	(4,977)	16,356	639
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	14,235	4,894	(16,071)	3,058
合计	3,495	(83)	285	3,697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诺	35,994	204	4,217	40,415

(1) 同业款项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资金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

(3) 外币净头寸为相关外币货币性资产及负债净额。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3. 市场风险(续)

3.1 汇率风险(续)

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外币资产及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 (折人民币)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735	644	81	8,460
同业款项(1)	64,358	1,214	3,268	68,840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资产	2,506	-	405	2,9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8,512	9,322	18,958	146,792
债权投资	17,567	653	698	18,918
其他债权投资	5,605	-	-	5,6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	-	1
其他资产	1,168	78	33	1,279
资产合计	217,452	11,911	23,443	252,806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资金(2)	20,825	30	6,762	27,617
交易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负债	1	-	-	1
吸收存款	206,450	7,963	4,164	218,577
其他负债	2,682	47	15	2,744
负债合计	229,958	8,040	10,941	248,939
外币净头寸(3)	(12,506)	3,871	12,502	3,867
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	14,788	(4,485)	(12,129)	(1,826)
合计	2,282	(614)	373	2,041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诺	49,219	319	4,475	54,013

- (1) 同业款项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资金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
 (3) 外币净头寸为相关外币货币性资产及负债净额。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3. 市场风险(续)

3.1 汇率风险(续)

下表针对本公司存在重大外汇风险敞口的外币币种，列示了货币性资产及货币性负债及预计未来现金流对汇率变动的敏感性分析。其计算了当其他项目不变时，外币对人民币汇率的合理可能变动对税前利润的影响。负数表示可能减少税前利润，正数表示可能增加税前利润。由于本公司无现金流量套期并仅有极少量外币的权益工具，因此汇率变动对权益并无重大影响。

2019年6月30日

币种	外币汇率变动%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折人民币)
美元	+/-5	+/-175
港币	+/-5	-/+4

2018年12月31日

币种	外币汇率变动%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折人民币)
美元	+/-5	+/-114
港币	+/-5	-/+31

3.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到期日或合同重定价日的不匹配。本公司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主要以人民币计价。人民银行对人民币贷款利率的下限和人民币存款利率的上限作出规定。

本公司主要通过调整资产和负债结构管理利率风险，定期监测利率敏感性缺口等指标，并采用风险敞口分析，对资产和负债重新定价特征进行静态测量。本公司定期召开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会议，根据市场利率走势，调整资产和负债的结构，管理利率风险敞口。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3. 市场风险(续)

3.2 利率风险(续)

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按合同重定价日或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析如下：

	2019年6月30日					合计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3,970	-	-	-	15,824	269,794
贵金属	19,695	17,408	18,688	2,663	7,170	65,624
同业款项(1)	125,682	69,489	-	-	935	196,106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资产						
资产	10,716	28,182	52,136	25,192	56,292	172,51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16,492	790,963	203,235	7,990	6,186	2,024,866
债权投资	50,472	76,614	306,130	206,529	7,862	647,607
其他债权投资	7,404	38,741	53,863	25,335	1,328	126,6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1,816	1,816
固定资产	-	-	-	-	10,578	10,578
商誉	-	-	-	-	7,568	7,568
使用权资产	-	-	-	-	7,205	7,205
其他资产	-	-	-	-	60,413	60,413
资产合计	<u>1,484,431</u>	<u>1,021,397</u>	<u>634,052</u>	<u>267,709</u>	<u>183,177</u>	<u>3,590,766</u>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69,726	64,693	-	-	2,682	137,10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资金(2)	258,066	64,718	-	-	1,907	324,691
交易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负债						
负债	14,090	629	-	-	24,325	39,044
吸收存款	1,455,253	399,651	458,349	93	54,216	2,367,562
已发行债务证券	152,578	146,871	93,617	22,632	1,714	417,412
租赁负债	-	-	-	-	7,076	7,076
其他负债	-	-	-	-	41,277	41,277
负债合计	<u>1,949,713</u>	<u>676,562</u>	<u>551,966</u>	<u>22,725</u>	<u>133,197</u>	<u>3,334,163</u>
利率风险缺口	<u>(465,282)</u>	<u>344,835</u>	<u>82,086</u>	<u>244,984</u>	不适用	不适用

(1) 同业款项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资金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3. 市场风险(续)

3.2 利率风险(续)

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按合同重定价日或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析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66,940	-	-	-	11,588	278,528
贵金属	11,988	21,583	11,737	8,441	3,086	56,835
同业款项(1)	135,827	57,820	-	-	1,370	195,017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资产						
资产	12,351	38,877	45,152	50,813	23,035	170,22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68,896	668,657	198,334	7,609	6,261	1,949,757
债权投资	25,820	82,385	327,779	185,601	7,781	629,366
其他债权投资	3,386	14,278	31,145	21,170	685	70,6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1,519	1,519
固定资产	-	-	-	-	10,899	10,899
商誉	-	-	-	-	7,568	7,568
其他资产	-	-	-	-	48,211	48,211
资产合计	1,525,208	883,600	614,147	273,634	122,003	3,418,592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38,071	109,450	-	-	2,235	149,75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资金(2)	298,150	122,891	10	-	4,281	425,332
交易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负债						
负债	6,914	285	-	-	22,981	30,180
吸收存款	1,323,966	503,471	274,611	1,000	46,094	2,149,142
已发行债务证券	48,447	268,149	63,632	-	1,656	381,884
其他负债	-	-	-	-	42,256	42,256
负债合计	1,715,548	1,004,246	338,253	1,000	119,503	3,178,550
利率风险缺口	(190,340)	(120,646)	275,894	272,634	不适用	不适用

- (1) 同业款项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资金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3. 市场风险(续)

3.2 利率风险(续)

本公司对利率风险的衡量与控制主要采用敏感性分析。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和交易性金融负债, 管理层认为, 本公司面对的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对于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主要采用缺口分析来衡量与控制该类金融工具的利率风险。

下表列示截至2019年6月30日与2018年12月31日按当时金融资产和负债(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负债外)进行缺口分析所得结果: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利率变更(基点)		利率变更(基点)	
	(50)	50	(50)	50
利率变动导致净利息收入增加/(减少)	1,594	(1,594)	1,227	(1,227)
利率变动导致权益增加/(减少)	991	(991)	516	(516)

以上缺口分析基于金融资产和负债(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负债外)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的假设。

净利息收入的敏感性分析是基于年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负债(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负债外), 预计一年内利率变动对净利息收入的影响。权益的敏感性分析是通过针对年末持有的固定利率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进行重估, 预计利率变动对于其相应权益的变动影响。以上对净利息收入及权益的影响均未考虑相关变动对所得税的影响。

上述分析基于以下假设: 所有在三个月内及三个月后但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中间重新定价或到期; 以及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

由于基于上述假设, 利率增减导致本公司净利息收入及权益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4.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输入值参数的来源包括 Bloomberg、Reuters、中国债券信息网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第三层次：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2019年6月30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2019年6月30日	活跃市场价格 ("第一层次")	估值技术- 可观察到的 市场变量 ("第二层次")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到的 市场变量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	-	3,813	-	3,8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	154,551	8	154,602
衍生金融资产	-	17,916	-	17,9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	104,429	104,429
其他债权投资	-	126,671	-	126,6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	-	1,806	1,816
合计	53	302,951	106,243	409,247
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4,263	11,742	-	16,005
衍生金融负债	-	23,039	-	23,039
合计	4,263	34,781	-	39,04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4.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续)

于2018年12月31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活跃市场价格 ("第一层次")	估值技术- 可观察到的 市场变量 ("第二层次")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到的 市场变量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	-	3,756	-	3,7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	148,735	8	148,768
衍生金融资产	-	21,460	-	21,4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	61,687	61,687
其他债权投资	-	70,664	-	70,6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	-	1,511	1,519
合计	<u>33</u>	<u>244,615</u>	<u>63,206</u>	<u>307,854</u>
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8,575	-	-	8,575
衍生金融负债	-	21,605	-	21,605
合计	<u>8,575</u>	<u>21,605</u>	<u>-</u>	<u>30,180</u>

本公司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截止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EBITDA乘数、缺乏流动性折价。

本公司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外汇期权、贵金属合同、同业借款、金融投资等。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外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彭博的估值结果确定。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外汇期权等采用现金流折现法和布莱尔-斯科尔斯模型等方法对其进行估值，贵金属合同的公允价值主要按照上海黄金交易所的收盘价格确定，同业借款用现金流折现法对其进行估值、金融投资用现金流折现法对其进行估值。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的估值技术。

于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并没有属于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或负债项目。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4.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续)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8
购买	-
计入损益的利得	-
	<hr/>
2019年6月30日	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61,687
购买	1,439,058
出售	(1,398,637)
计入损益的利得	2,321
	<hr/>
2019年6月30日	104,4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1,511
购买	304
出售	-
计入损益的利得	(9)
	<hr/>
2019年6月30日	1,806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4.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

资产负债表中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债权投资、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已发行债务证券。

对未以公允价值反映或披露的债权投资和已发行债务证券，下表列明了其账面价值及公允价值：

	2019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债权投资	647,607	-	656,713	-	656,713
已发行债务证券	417,412	-	425,175	-	425,175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债权投资	629,366	-	631,616	-	631,616
已发行债务证券	381,884	-	381,124	-	381,124

- (1) 债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以市场报价为基础，则列示在第一层级。如果债权投资无法获得相关的市场信息，并使用现金流贴现模型来进行估价，或在适用的情况下，参照市场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到期日和收益率的产品的报价来确定，则列示在第二、三层级。
- (2) 如果已发行债务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市场报价为基础，则列示在第一层级。如果计算已发行债务证券的公允价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输入为可观察数据，则列示在第二层级。

除上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在资产负债表中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采用未来现金流折现法确定其公允价值，由于这些金融工具期限较短，或其利率随市场利率浮动，其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相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其他金融资产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拆入资金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
吸收存款
其他金融负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主要关联关系

(1) 母公司：

名称	注册地	拥有权益比例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58.00%	58.00%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平安”)于1988年3月21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注册成立。中国平安的经营范围包括投资保险业务；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业务；开展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批准开展国内、国外保险业务；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于2019年6月30日，中国平安拥有的本公司权益中8.44%为通过其下属子公司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2018年12月31日：8.44%)。

(2) 其他主要股东：

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向本公司派驻董事
深圳市盈中泰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向本公司派驻监事

本公司与母公司及其关联方、其他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的商业条款及正常业务程序进行，所述关联方主要包括子公司、联营企业、合营企业和关键管理人员等。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并负责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包括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 本公司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方在本期的主要交易情况如下：

期/年末余额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235	24,414
其他资产	39	60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2,177	5,642
吸收存款	44,361	58,716
已发行债务证券	13,113	-
其他负债	1,357	623
开出保函	348	1,325
保险项下小额消费贷款(注1)	-	5
信用险项下贸易融资(注2)	-	79
综合金融业务项下保函(注3)	18,000	18,000
其他权益工具(注4)	13,747	11,589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2. 本公司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方在本期的主要交易情况如下(续):

本期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收入	653	740
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	428	490
代理手续费收入	961	842
托管手续费收入	7	4
投资收益	144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利息支出	29	58
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支出	609	723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224	391
保费支出	11	107
经营租赁支出	45	55
服务费支出(注5)	1,278	1,640

注1: 保险项下小额消费贷款是指借款申请人投保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除本公司以外的控股子公司(以下合称“平安集团”)的个人消费信贷保证保险, 本公司作为被保险人, 以该保险为保障, 向借款申请人发放个人消费贷款。

注2: 信用险项下贸易融资业务是指在贸易融资产品中引入信用保险等第三方风险分担机制, 由本公司或客户作为投保人, 本公司作为受益人向贸易链条上的企业提供授信支持。在授信资金发生损失时, 由平安集团对本公司进行赔付。

注3: 综合金融业务项下保函是指平安集团募集资金设立债权投资计划, 借款给客户投资于某项目的开发, 本公司为该借款出具融资性保函, 保函受益人为平安集团。本公司出具保函是基于对借款人的授信, 本公司的授信风险控制措施主要是基于借款人提供的担保。

注4: 于2016年3月7日, 本公司按面值完成了2亿股优先股的发行, 发行总金额为人民币200亿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9.53亿元。平安集团认购了发行总额中人民币116亿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认购金额为人民币115.89亿元。于2019年3月7日, 本公司按票面股息率4.37%发放优先股利, 向平安集团发放优先股息合计人民币5.07亿元。

于2019年1月21日, 本公司公开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260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9.15亿元。平安集团认购了发行总额中人民币150.66亿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认购金额为人民币150.15亿元。

注5: 服务费支出主要是本公司使用平安集团的万里通信用卡积分平台服务、网络平台服务费、通讯服务等形成的支出。

3. 本公司与其他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在本期的主要交易情况如下:

期/年末余额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吸收存款	2	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4. 本公司与关键管理人员在本期的主要交易情况如下：

	2019年6月30日 止上半年度	2018年度
贷款		
期/年初余额	29	31
本期/年增加	-	8
本期/年减少	(4)	(10)
期/年末余额	<u>25</u>	<u>29</u>
贷款的利息收入	<u>1</u>	<u>1</u>

于2019年6月30日和2018年12月31日，上述贷款的年利率分别为1.13%-8.53%和1.13%-8.53%。

	2019年6月30日 止上半年度	2018年度
存款		
期/年初余额	30	21
本期/年增加	632	646
本期/年减少	(641)	(637)
期/年末余额	<u>21</u>	<u>30</u>
存款的利息支出	<u>1</u>	<u>1</u>

上述存款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及正常业务程序进行。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金福利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薪金及其他短期雇员福利	12	14
递延奖金计提	-	5
合计	<u>12</u>	<u>19</u>

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批准予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任职单位的关联法人及联营公司授信额度共人民币48,535百万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35,585百万元)，实际贷款余额人民币2,400百万(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3,144百万元)，表外授信余额493百万元(2018年12月31日：无)，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吸收以上关联法人及联营公司存款人民币2,051百万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942百万元)。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比较数字

若干比较数字已经过重述，以符合本期之列报要求。

十、 其他重要事项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u>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u>	2019年 1月1日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2019年 6月30日
资产：				
贵金属	56,835	5,882	-	65,6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	3,756	-	5	3,8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8,768	(4)	-	154,602
衍生金融资产	21,460	(4,501)	-	17,9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61,687	-	-	104,429
其他债权投资	70,664	-	757	126,6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19	-	(65)	1,816
合计	<u>364,689</u>	<u>1,377</u>	<u>697</u>	<u>474,871</u>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8,575	136	-	16,005
衍生金融负债	21,605	903	-	23,039
合计	<u>30,180</u>	<u>1,039</u>	<u>-</u>	<u>39,044</u>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2019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4%	6.32%	0.85	0.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0%	6.28%	0.84	0.78
2018年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0%	6.13%	0.73	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8%	6.11%	0.73	0.73

其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截至6月30日止上半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本期净利润	15,403	13,372
减：本公司优先股宣告股息	(874)	(874)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529	12,498
加/(减)：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固定资产、抵债资产及长期股权投资损益	17	(80)
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	(1)
其他净损益	(131)	21
相关所得税影响数	26	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442	12,452

以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证监会于2010年1月11日修订之《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所载之计算公式计算。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是依照自2008年12月1日起生效的证监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确定。

本公司因正常经营产生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交易性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未作为非经常性损益披露。

第十二章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董事长、行长、首席财务官、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阅报告正本。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本行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8日